

日一十年一十二國民

送移部育教

館書圖平北立國

## 文化科學叢書發刊旨趣

人間最有力的武器，便是文化，尤其是科學，戰勝一切，克服一切。文化是天天在進展的，尤其是科學，挾其一日千里之勢，突破一切的神祕，擊碎一切的迷誤。

我們中國，文化發揚極早，這是我們的光榮。但是到了近代，我國文化卻遲遲不進，尤其是科學，全不能和外人相比較。我們應該急起直追，去奪取文化的錦標，尤其是科學，我們應該特別去努力。

我們發刊這部文化科學叢書的根本意義，就是建立在上面所說的兩點上面的。至於我們這部叢書的目的，舉其大者，約有兩端：

第一 凡百學術，既貴精深研究，復須普遍通俗：文化乃得日



3 0660 7482 8

21000

益光大。歐美近代文化的發揚，即得力於此。我們這部叢書，就要把各種專門學術，依最新學理與最新方法，用通俗易解的文字，作有系統有組織的介紹，期於專門與通俗兩點，雙方兼顧，以收宏效。

第二 我國中等以上學校缺少各科良好讀本，教授與學生均感苦痛。本局所出之ABC叢書，幸得讀書界的激賞，讀為各科的基本讀物，人手一編，風行全國。因之，各方面要求本局繼續編輯一部與ABC叢書相腳接，而內容加深，篇幅加大的叢書，以便教學者，紛至沓來。我們現在這部文化科學叢書，均由樸實而有教授經驗者編輯，當可滿足讀者的要求，作為中等學校以上教本之用。

現在本叢書陸續出版了，希望當代的專門家，賜以批評為幸！

## 例言

一 本書目的，在使讀者對於一般的言語學得到一個簡明的概念。

一 言語學部門範圍極爲廣泛，故選取材料，極爲不易。本書純以簡明得當之日本安藤正次氏著言語學概論爲根據，其增刪處悉由編者負責。

一 關於國語國音部分，因編者僻處海虞，無多善本，足資參考。本書所引用者，大率根據胡以魯氏之國語學草創，黎錦熙氏之國語學講義，高元氏之國語學。

一 關於人名地名之譯音，中國尙無一定標準。本書譯名大部分以習見之譯音爲主，並附列原名以供參考。

一 Gesture 一語，義爲「身之舉動或態度以表明情意者」。「手勢」等譯語，似不能將語意完全表現，故本書中特譯爲「體態」。

一 日本語與朝鮮語，主張列入烏拉爾阿爾泰語族中者，不乏其人，惟尙無確切的證明，故本書依據馬克斯密拉的言語學，列入不明所屬之言語內。

十八年十月三十日古魯識於常熟。

$$\frac{800}{112} = 2$$

# 目次

## 第一章 序說

### 第一節 言語之研究

言語學——言語與人生——對於言語的解說——言語研究之起因——言語團體——

國語與國語之接觸——方言與方言之接觸——揚雄方言——古代言語之研究——希

臘拉丁文學之研究——古代印度的研究言語的情狀

### 第二節 言語學是怎樣一種學問

弗立特立希密拉的言語研究的分類法——實用的研究——文獻學的研究——言語學

的研究——追求語源——比較言語學——茹培倫茲所分之言語學的研究部門——各

國語的研究——系統的歷史的研究——一般的研究

### 第三節 言語學建設前

古代言語之研究——希臘——羅馬——亞敘里亞和巴比倫——敘利亞——阿剌伯——

一八

——西密底語的研究——萊伯尼茲的貢獻——威廉瓊司——梵語與歐洲諸國語關係之發見——希塞格爾——格立娜——蒲普——洪鮑爾德——拉斯克——最近期間內言語研究之進步

## 第二章 世界的言語……………三四

第一節 系統的分類……………三四

分類的方法——分類的單位——國語與方言——語族——語團——語——八大語族

第二節 印度日爾曼語族……………四一

名稱——一、印度伊爾語——二、亞爾美尼亞語——三、希臘語——四、亞爾巴尼亞語——五、意大利語——六、凱爾忒語——七、日耳曼語——八、巴爾露斯拉夫語

語……………四一

……………四一

第三節 哈密黨西密底語族……………六七

哈密底語——西密底語……………六七

第四節 烏拉爾阿爾泰語族……………六九

名稱——一，烏拉爾語——二，阿爾泰語

第五節 印度支那語族.....七七

一、西藏緬甸語——二、暹羅支那語

第六節 馬來坡里內西亞語族.....八一

名稱——一，印度內西亞語——二，坡里內西亞語——三，美拉內西亞語

第七節 班篤語族.....八三

名稱——東部語——中部語——西部語

第八節 達羅毗荼語族.....八四

第九節 亞美利加語族.....八五

(附所屬不明之言語)

### 第三章 言語之音聲.....八七

第一節 言語與音聲.....八七

用於言語裏的音聲——音聲是連續地表現的

第二節 發音機關的構造及作用……………九九

呼吸器之作用——喉頭部——調聲部

第三節 音聲之類別……………九九

一、從音響的性質上觀察的分類——樂音與噪音——二、從材料上觀察的分類——

有聲音與無聲音——三、從調音的性質上觀察的分類——元音與輔音——四、從調

音的部位及作用上觀察的分類——唇音——齒音——便口蓋音——軟口蓋音——懸

壅垂音——喉頭音——破裂音——摩擦音——邊音——顫音——前元音——後元音

——高、中、低、廣、狹、開、合之區別——五、從氣流的通路上觀察的分類——

口音與鼻音

第四節 輔音……………一〇六

一、鼻音——二、口音——(甲)破裂音——(乙)摩擦音——(丙)邊音——

丁)顫音

第五節 元音……………一一五

前元音——後元音——混成元音

第六節 連音及音節……………一二〇

一、流音——二、重元音——三、因連音關係而生之音的同化——有聲化與無聲化

——順行同化——逆行同化——相互同化——四、音節——五、強弱高低 Accent

第四章 言語之本質……………一三四

第一節 表出運動與言語……………一三四

無意識的表出運動與有意識的表出運動——體態——體態語——體態語與言語之比

較——人類何以選音聲爲發表傳達思想的手段呢——人類之言語與禽獸之所謂言語

第二節 言語與思想……………一四三

言語爲思想之音聲的記號——言語不能離却思想而存在——書記的言語——符號與

文字——言語對於思想上構成之關係——學習言語——言語與神經中樞——各種失

語症

第三節 言語與文字……………一五五

文字的功權——訴之於視覺的符號——繪畫的象徵的——「使者之杖」——貝帶——  
結繩——繪畫、象徵與文字——繪畫文字——中國文字——埃及文字——楔形文字——  
亞卡狄亞的文字——文字的種類——

## 第五章 言語之發達及其變遷……………一七七

第一節 從構成上來觀察的世界之言語……………一七七

希裏格爾的分類——*Maxion*——有機的言語與無機的言語——希拉海爾的分類——  
孤立語——附着語——曲折語——適合語——混合語——言語發達之三階段說——  
（孤立語與曲折語之優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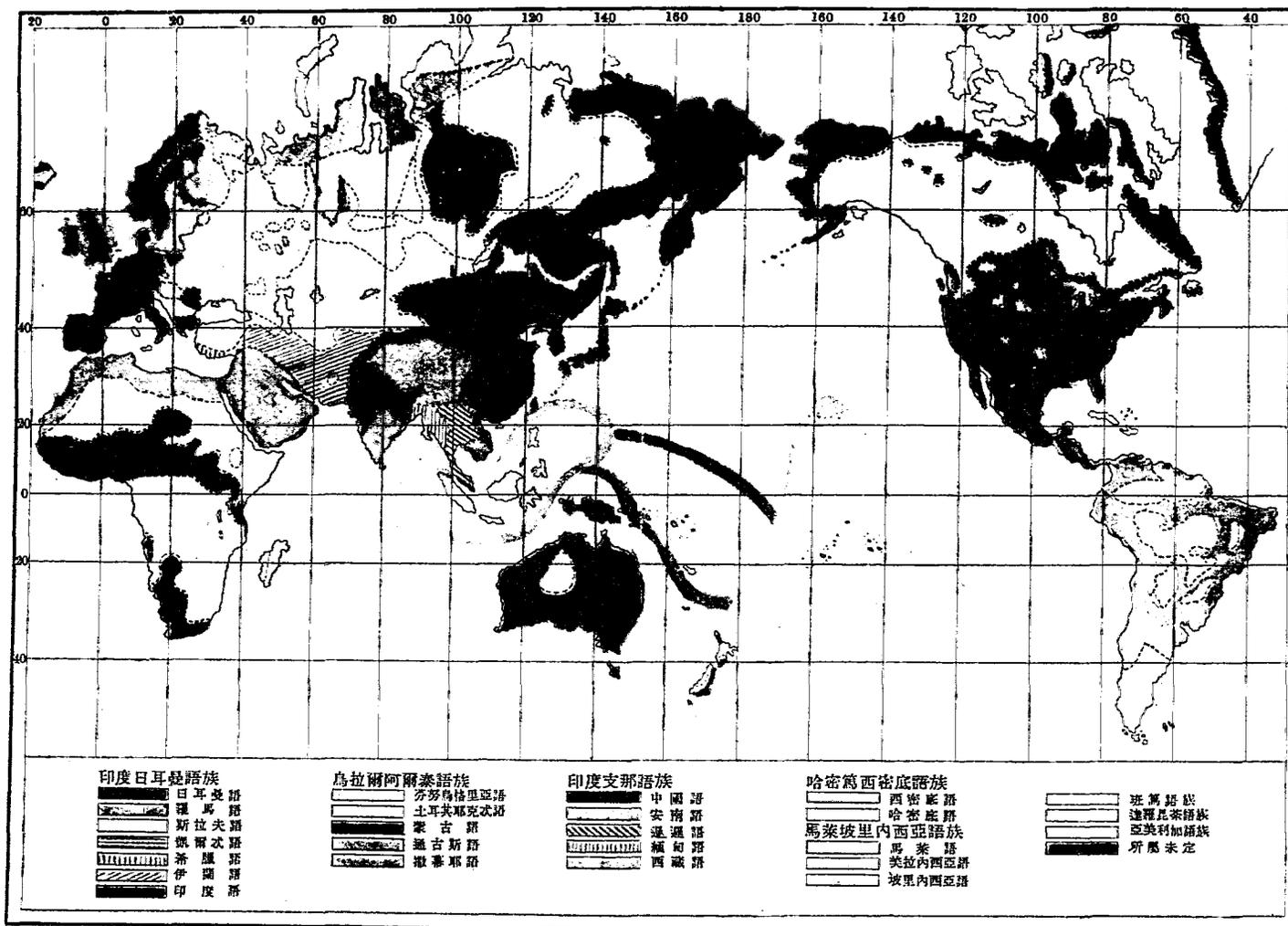
第二節 言語之變遷與原始時代的言語……………一九二

民族性國民性與言語——言語之起源——神傳說——發明說——寫聲說——感聲說——  
言語分派的原由——印度日耳曼語的祖語問題——祖語再造問題——語根時代之否定

第三節 國語與方言、文言與口語……………二〇二

官語的相異與國語的區分——國家與國語——國語——交通不便時代的言語——國  
家的自覺與國語——清代初年的國語政策之失敗——國語與方言——方言——標準  
語——文言與口語之關係

# 世界言語分布圖



# 言語學通論

## 第一章 序說

### 第一節 言語之研究

言語學 (Science of Language) 是一種以言語爲研究對象的科學。牠在科學上獲得地位，還是在十九世紀的初期，所以和各種基礎穩固的科學比較起來，確是極爲幼稚的。然而我們要是從廣義的言語之研究而言，可以說，世界各國自古早已有之，不過沒有科學的基礎罷了。便是在目前，我們還看得到不少的人，通俗地常識地發表關於言語的種種研究的，這因爲言語在諸多點上有惹人注意喚起興味的性質。



言語爲人類日常生活上一時不可或缺。人類自幼而壯，以至老死，無時無處，莫不受着牠的恩惠，這是誰都知道的吧？人們也許因爲和言語過於狎熟，而漠然地忘却牠對於人類的貢獻，可是假使他們忽然看到啞者因爲不能使用言語爲表白思想的手段而感受莫大的痛苦，恐怕就能深深地感到言語之於人生，若是其重要的吧？言語的效能，他們理解了，他們再看到人們能把人生所必需的言語自由在地使用，那能不問「言語怎樣地發生出來的，人類怎樣會使用言語」呢？看到了兒童，隨着心身的發達而能自由在地操縱本國語那般情狀，好似並不十分費力，以爲言語是不可思議的。等到他們與異民族接觸，不易學習異種語言，自然地會發出「世界上各民族因何不用同一的語言」的疑問了。古代的人們對於這許多不可思議的現象，感到驚異，他們對這種驚異的原始的解答 (Primitive answer)，也和對於其他宇宙之謎一般，認爲神創造了言語而授與人類的。古代人們對於一切值得驚異的萬事萬物，每遇不能求得一圓

滿適當的解決時，一切都用神學的解釋的，他們對於言語的不可思議的現象，亦以「神所創造」來解釋牠，這是毫無足怪的。其後學術漸形進步，對於言語的解釋，也蛻變為各個人有生俱來的先天的遺傳物了。有了這樣的見解，因此有人確信任何國民，對於他們的本國語，不須學習而能自在地使用的，可是看到莊周所說「生於齊者，不能不齊言；生於楚者，不能不楚言」那樣的事實，生於甲國的乙國兒童對於本國語反若外國語那樣的難說，這種情形，對於先天的遺傳的那種解釋，根本給以打擊，人們才對於言語之習得，稍稍得到正確的觀念了。

言語研究之起因，大多由於一個言語團體裏的人們接觸了別一言語團體的言語，受着刺戟，才引起研究的動機的。什麼叫做言語團體？這是指使用同樣言語的集團而言的。例如以中國語為國語的人們，形成中國語的團體；以英吉利語為國語的人們，形成英吉利語的言語團體。再就中國語的言語團體看來，

也是由若干小的言語團體集合而成的。例如有廣東語的言語團體；有北京語的言語團體，以及其他的言語團體的。而中國語與英吉利語又各各因其言語上現象的相似，與其他大言語團體集成更大的言語團體的。總之團體既相異，其所用的言語自然有若干的相異處。相異的言語團體接觸頻繁，言語之研究，隨着刺戟——需要的迫切——而勃興的了。言語團體，也許因彼此文化程度，相去懸殊，而生甲言語團體輕視乙言語團體，以致阻碍言語之研究的。例如我國古時之視四圍民族爲東夷西戎南蠻北狄，而稱異族語爲侏離馱舌之音；古希臘人亦蔑視小亞細亞及其他地方比較自己文化低的民族，而呼之爲 *Barbaros*（義爲口吃），隱寓無言語能力之意；俄羅斯語呼德意志人爲 *Nemtsas*（義爲啞），同樣地以本國語爲優秀而輕視他言語團體者。這種見解，雖一時的確能阻碍言語之研究的，然而彼此接觸，苟無法避免，言語之研究，決不至因此而終於阻碍，自然地油然勃發了。

這種國語與國語的接觸的關係，我們也可以由此推想到方言與方言的接觸，也是相同的。對於方言的研究，我國古時極爲注重的。我們看漢應劭周俗通義序上，「周秦以歲八月遣輶軒之使，求異代方言，還奏藉之，藏於秘室，及嬴氏之亡，遺棄脫漏，無見之者」。就可以曉得周秦之世，對於方言的重視了。他們研究的結果雖無遺存，然而這種研究的傳說，却產生了漢揚雄的輶軒使者絕代語釋別國方言的大著。揚雄作方言，雖有宋洪邁容齋隨筆考證此書非彼所作，可是應劭注漢書，曾引揚雄方言一條，我們退一步不問此書是否爲揚雄所作，我們總可斷定此書確是在應劭時代已出現了的。晉郭璞稱是書爲「考九服之逸言，標六代之絕語，類離詞之指韻，明乖途而同致。辨章風謠而區分，曲通萬殊而不雜，真洽見之奇書，不刊之碩記也」。就這一段話，可以看出這本方言研究的範圍，不僅橫的蒐集各種異樣方言，而且含有縱的——時間性的——異時代的絕語的研究。這種研究方法，確是值得後世重視的。

言語不是固定不變的，因時代之相異，而生變化，所以有相隔數世紀，古代言語載諸典籍者，後世人們見之竟有不易了解的。後世的人們受着企圖理解古代典籍的智的欲求之驅使，便引起了古代言語之研究的興味。我們看到歐洲文藝復興期間，希臘拉丁文學的研究給與言語之研究莫大刺戟，就是一個好例。可是這種古代言語之研究，往往有流弊——尙古癖——的。因爲假使有了尙古的傾向，自然地對於古時表示萬端景仰，抱着獨斷的偏見——如我國儒者言必稱先王的偏見，——對於古代的言語，認爲優秀，而對於因時代相異，變遷下來的當時通用的國語，却認爲退化的，斥之不顧了。這種尙古偏見，反使言語之研究，遲不進步的。

我們再看到古代印度的研究言語的情狀，我們曉得這是出發於當時人們傳誦婆羅門教聖典吠陀 (Veda) 的需要。這種吠陀的用語，可說是當時的文學用語，所以從這種聖典語的研究出發之印度的語學，也難免有上述尙古的流弊。

可是古代的印度語言之研究，已帶有科學的色彩，西歷紀元前，文法大家相繼出現，例如相傳爲紀元前四世紀時的梵語 (Sanskrit) 文法家帕尼尼 (Panini) 的文法，在音韻、品詞、語法、文章法的研究上，與現代進化時代的研究相較，可稱毫無遜色的。古代的印度語言之研究，怎能有如此良好現象呢？原來吠陀在古代印度極被尊崇，一般認爲神聖不可褻瀆的。假使把吠陀用文字記錄下來，在當時的人們心中以爲這是藝瀆聖典，所以轉輾相授，皆以口傳的。口誦的時候，務求準確，此爲必然之事。因爲這種傳誦，出於信仰心，所以發音的錯誤，一語一句的誤誦，固無待言，卽一切言語上諸點，也絕不容絲毫相異的。因爲這樣的關係，精密的語學研究勃然興起了。然而這並非是對於文字所記錄者的研究，雖則這是文學語而與日常用語極形相異的，可是若干部分實際上是口誦者爲其對象的。因之觀察銳利，研究也興起來了。這樣地古代印度的語學才會在言語學史上吐露精彩的。

如上所述，古往今來，言語以種種因緣與種種關係惹起人們的注意，而使人們由種種方面來研究牠的。然而從來的言語的研究，在方法上難免陷於非科學的。便是在科學進步的現代裏，昔日的餘弊，至今猶存，往往有輕視歷史，忽略時代，對於事實觀察錯誤，不顧發達的規則，發揮獨斷的主張，以言語的研究為標榜而與世人相見者，亦不在少數，所以對於這一點看來，覺得站在科學的立場上以言語為研究對象的言語學的使命，在今日確是既重且大的。這是怎樣的一種學問？將在下節陳述。

## 第二節 言語學是怎樣一種學問

上節已經說過，言語學是一種以言語為研究對象的科學，可是單是這樣地簡單的解釋，我們仍然是不能得到明晰的解答，使我們澈底明瞭言語學究是怎樣一種學問。我們看到上節所述那樣種種複雜的關係，覺得對於言語之研究，

確有詳細說明牠的職能的必要的，茲先將有名的言語學者的見解，介紹於下。

菲立特立希密拉 (Friedrich Müller 一八三四——) 從言語之研究的目的上觀察，區分爲實用的、文獻學的、言語學的三種。這樣的分類法，對於言語學的職能，實在也可稱劃分得清清楚楚的。就這樣的分類法看來，密拉氏完全認定實用的研究和文化學的研究，與言語學的研究是截然相異的。什麼叫做實用的研究呢？這是指人們應實際上的需要學習會話作文時候的研究而言的。假使要達到這樣的目的，祇須把現在言語的發音與意義及表白方式懂得就够了。至於語源咧，言語的歷史咧，以及言語的性質咧；這種種方面，幾無關係之可言的。所謂文獻的研究呢？這是以研究言語爲解釋文獻的手段的，其主要目的，是研究了古代的言語，使古代文獻判然，而能了解古代文化的狀態的。在這個時候，爲其研究的對象的爲古代的言語。這方面的研究，也是屬於言語學的範圍以外的。

言語學在某種情狀之下，有時有人誤認牠與實用的言語之研究是同一而非相異的。不錯，這也有相當使人誤會的地方。言語學者，因為要明瞭言語的本質及其歷史的系統的關係，遇必要時須研究幾多國語的，這就是言語學被誤認為教授幾多國語的「讀」「寫」「說」的方法的學問的原因。然而言語學實際上並不是以熟諳許多國語為目的的學問。言語學者的目的，不過就許多的國語裏，檢出言語的種種現象，拿來比較，拿來研究，要從這個中間發見言語的法則罷了。那種專以熟諳許多的國語為目的的人們，這是所謂實用的語學者，而非言語學者。然而言語學者實際上不必通曉其研究所必需的各國國語的，而且事實上言語學者要通曉其研究上必要的一切國語，是不可能的。因為言語學者的中間對於日耳曼語咧、羅曼斯語咧、英語咧，以及其他的言語，有專攻一派或一種國語的。在一般言語學的研究裏，祇要就這般各專門家研究所得的結果，採取為研究的資料的。從這點看來，言語學與實用的言語研究的目的，性

質相異，是顯然的。

言語學有時亦有人誤解牠與文獻學爲同樣的學問的。我們祇要看到有人對於言語學給以 Philology 的名稱，就可以明瞭這兩種學問是相混而不易辨別的，因爲在某時代，文獻學與言語學兩者的界限，不甚清楚，所以生出這樣的誤解來的。古代的言語之研究，是開言語學的端緒的，所以有人誤認古代的言語之研究是言語學的本體。恰巧文獻學除了研究古代的文化而外，還注力於古代言語的解釋爲其着手研究的第一方法。所以單就古代的言語之研究的一點上的類似，竟至兩者相混而不易辨別了。嚴格地講來，言語學與文獻學，不過單是一部分有一致點罷了，要是講到牠們的主要的目的，兩者是完全相異的。

此外尚有許多抱着「言語學爲追求語源的學問」那樣誤認見解的人的。須要曉得，追求語源爲言語之研究的一部分，牠的目的，是從單語的外形（即音聲）與內容（即意義）兩方面着手研究以判明言語的來歷傳統的。這種研究，

在企求明瞭言語的歷史與系統上，是不可或缺的，所以這種研究所得的資料，很多供給於言語學的。然而語源的研究，假使不受言語學之研究的結果的指導，決不能得着正道而行的。這是爲什麼緣故呢？因爲單語裏外形上相似的正多着，苟其單靠一語一語的智識，而無言語學的智識，不諳聲音變化的法則與言語變遷的法則的人，要想追求語源時，大多陷於失敗的。所謂民間語源說 (Popular etymology) 卽由此產生的。這種語源說，類多滑稽而附會，例如日本人中間，有人因爲「城」的一字在德語裏爲 *Stadts*，就聯想到本國語「城」(Shiro) 發音相似，便認爲相互有關係的。再有英語的植物名稱 *Hare-bell* 一語，也有植物學者認爲 *Hair-bell* 是準確的原語，因爲他們看到這種植物上生着毛樣的莖及鈴形物的，所以才下這樣的斷語的。這種隨着自己的見解，牽強附會，確是不值得注意的。要知道正確的語源之研究，必須適用一般言語學的原則，才能獲得可信賴的效果的。由此而言，我們可以說，言語學與語源的研究

，實有主從的關係。言語學雖則受到居於從位的語源之研究的助力不少，可是我們不能不曉得語源之研究的本來的性質是站在應受言語學之指揮監督的立場上的。

言語學有時亦被誤認比較言語學能包含其全體的。因之學者有將 *Comparative philology* 的名稱，用來指言語學的。在一方面，這也是有相當的理由的。原來現代的言語學是在各國國語的比較研究上促進發達的，一如下節所述，而且便是在今日的语言學裏，牠的法則的基礎，也是根據着言語之比較研究的結論而樹立的。所以言語之比較研究，也成爲言語學界一大勢力的。因之在某種意義上，並非不能說言語學即係比較言語學的，然而不能無條件地說比較言語學能包括言語學的全體的，因爲言語學的範圍裏尚有其他的部門哩。

茄培倫茲 (*Gabelentz*) 氏，區分言語學的研究部門爲各國國語的研究、系統的歷史的研究，和一般的研究三種，這種分類法，也是極得當的。茲就此三

種研究分別稍稍說明於下。

第一、各國國語的研究，牠的目的是就各種國語闡明其本質的，茄培倫茲所謂，各國國語研究的第一對象，就是生存於國民精神中的言語本身——即國民的言語精神。舉個例來看，假使說中國語的研究，牠的研究的對象是今日實際上具有生命的言語表象。所謂「實際上具有生命」這句話，並非單單指我們日常談話裏的用語而言的。自過去時代一直傳到我們的種種的言語表象凡在今日的精神上尙佔有勢力的那幾類，都包含在內的。便是無學識的人們，也會因了諺語、歌謠、傳說等等受着前代的人們言語上的影響的。至於那般能鑑賞文學的人們，更加在過去的文學裏受着牠的影響的。從這點上觀察，可以說過去的言語至今還活動着，還生存着。然而過去的言語，未必在今日都是活動着，生存着的，也有若干言語是與現在完全沒交涉的。這一類，在現在已經喪失其生命的了。好似人們身體上落掉的齒牙與剪去的指甲，已經不是人體上生存着

的一部分了。我們再可以換個譬喻來說說，國語可稱為國民共有的「財產」，屬於現代國民所有的財產中間，固然有若干是經現代國民勞力而獲得的，可是不能說完全沒有過去的國民的遺產混入着。然而曾為過去的國民的一部分財產的，未必全然遺留至今，在今日也有喪失去了的。照這樣看來，要計算目前財產的數量，我們非把至今猶存的父祖的遺產加入計算不可。因此假使過去時代的用語裏，對於現代國民的言語精神有給與影響的而在現代的國語裏保持着生命的，我們也須拿來為研究的對象的。那麼凡一切在現代保持着生命的言語，不問其為口語或為文言，而以其一切的言語表象為研究的對象，遍涉音韻、單語、語法各方面，闡明國民的言語精神，這就是屬於各國國語研究的部門。從這點說來，茄培倫茲氏所謂各國國語的研究，可以說就是各國國語的言語精神之研究而以闡明各國語的特質為其目的者。

依着茄培倫茲的主張，假使研究中國語而欲明牠的歷史，或者回遡古代考

核某一語或某一語法，這種治學方法已經逸出了第一的研究的部門了。國語怎樣地變遷了來的？國民的言語精神怎樣地發達了來的？這幾個問題，都是屬於第二系統的歷史的研究之範圍裏的。

第二、不問何種國語，我們要追求其歷史的發達徑路來闡明牠，假使專就這種國語研究，無論如何，得不到充分的效果的。因為專就這種國語來研究牠的歷史，其結果，到了某一時代總會弄到追遡不清的。這好似我們去考查一家的歷史，單就那家所有的各個人的傳記考查一般，假使我們要調查，這家是從那家分出來的？這家在社會上的地位怎樣變遷來的？這家人們的血脈怎樣？那麼我們必須研究自過去以迄現代的其他有關係各家的材料以及一般社會的情狀的。所得的結果，相互地比較對照着看，才能得到正確的歷史的。國語的歷史，也是這樣，亦必須經過與其他國語的比較研究，才能判明的。拿一種國語與其他國語比較着看，就能明瞭那種國語決非全然孤立地在國內發達了來的，實

實際上與其他國語有血族關係的，而且可以明瞭一切國語亦是由共同的祖語裏分出來的。到這種時候，可以證明此數國語相集而成一大語族的。不過我們要注意，一切國語的比較研究的結果，未必定能發見同血族語或共同的祖語的，好似個人家族的歷史，其一族或出處，有時亦有失於稽考的。其系統即使不能辨明，但是祇要是科學的研究所得的結果，便可說達到研究之目的了。要之，系統的歷史的研究的主眼，在於闡明國語的歷史知悉各國國語相互間語族、語系、同血族語等種種關係的。

第三、所謂一般研究的部門，是專以言語之本質的方面為研究之對象的。如古時叫做言語哲學者或文法家所講求的那類題目，即是屬於此部門的。然而古時這般學者們，大多演繹的，秉着「應當是這樣」的態度，僅僅達到抽象的論議罷了。現代的言語學者，却不是這樣的，他們是絕對地抱着科學者的態度以應付問題的。就是說，他們第一觀察事實；第二察悉在現象上可以識別的原

因結果；第三根據事實闡明原因結果，依據了此三項而推斷規則的順序，悉爲科學所必需的要件，尤其在一般的言語研究方面，苟其缺乏此等準備，其推論的結果，難免無價值之可言的。

什麼是做一般的研究之對象的「言語之本質的方面」呢？舉其大要言之，就是說：人類怎樣地使用言語爲思想表出的手段呢？言語與思想的關係是怎樣的呢？言語與文字有怎樣的關係呢？言語怎樣地變遷的呢？言語與國民性的關係是怎樣的呢？都屬於此類的。

綜上所述，大致可以明瞭言語學的範圍了。

### 第三節 言語學建設前

言語之研究，從廣義而言，世界上古代文化發達的幾個國家，早已開始了，如埃及 (Egypt)、巴比倫 (Babylon)、印度 (India) 以及我們中國都是這樣

的。可是現代的言語學直接所腳接的系統，雖非上述諸國的言語之研究而係希臘(Greece)和羅馬(Rome)的，然而使牠占到確乎不可拔的學術的地步，而爲其基礎的，却還是十八世紀輸入歐羅巴的印度古文法家的言語研究哩。

希臘人是自古即沒頭於言語與思想之關係那樣問題的。那時候，有自然說(Phœni)與習慣說(Thæsi)兩相對峙着。什麼叫做自然說呢？就是說「言語」與「言語所代表的思想」有着自然的關係的。至於習慣說呢？這是說明「言語」與「思想的關係」不過爲人定的關係罷了。這兩種見解，雖曾引起論議的，然而不能稱爲語學的研究的。因爲當時的學者所抱的態度，並不是把言語之事實來觀察分類了，闡明言語的性質法則，再考察言語所表現的思想情狀以後再發議論的，他們不過單是發些論理的議論罷了。在這樣時代的學界裏，那種以言語爲言語而處理的言語科學，不會發達，是必然的。不僅如是，希臘人又因爲過於如上節所述那樣推崇與誇示本國的文化，視周圍的民族的話語爲蠻語，

所以不能彙集此等外國語與本國語對照，用客觀的方法來觀察國語了。其後到了所謂詭辯學派興盛時代，因辯論上的需要，興起言語之研究了，這時期的研究，可稱爲專從修辭方面的觀察。次於詭辯學派的時代，即所謂亞歷山大時代，可稱牠古代文獻學發生的時代，當時希臘古語業已忘却，荷馬（Homer）詩篇已成難於解釋的典籍，因之希臘語的精密的研究成爲需要的時代來了。以此種研究爲基礎，發生古代語與近代語的比較及各種方言的比較起來了。希臘文法的萌芽可以說在這個時期胚胎了的。

希臘文法成一形態與世人見面，已到了羅馬人研究希臘語的那個時期。因爲羅馬人的文化是得之於希臘的，羅馬的教育是模擬希臘的方式而以希臘語爲主的，所以希臘語的研究，漸次盛行，是必然的現象。因之在紀元前四世紀三世紀左右，關於文法的研究，早已出世。尤其須得注意的，是蓬貝（Pompeii）時代在羅馬出版的狄阿尼塞斯色刺克斯（Dionysius Thrax）手撰學校用教本希

臘語的文法，這部書實爲歐羅巴刊行文法的先驅者。然而要講到羅馬時代文法的研究呢？牠的進步也並非十分滿人意的。不過紀元後四世紀時有手著拉丁文法的都那德 (Melius Donatus) 出現；六世紀時有著述十八卷文法論的普立細安 (Priscian) 出現，一放光彩罷了。其後可稱爲黑暗時代。

我們再向別方面看，比其他諸國早開言語之研究的風氣的亞敘里亞 (Assyria) 和巴比倫，一等到巴比倫滅亡以後，關於言語之研究完全衰敗，祇有猶太人對於聖典上所用希伯萊 (Hebrew) 的死語，靠着辭典及註釋書繼續研究罷了。在敘利亞 (Syria) 那裏，基督教徒之間，出於宗教上之目的才興起研究希臘語的，此外因研究上的必要，也曾編纂過敘利亞語的文法，不過這是完全模擬希臘語文法的。

阿剌伯人之間，因了研究可蘭經 (Koran) 的必要，老早產生了文獻學的研究，在七世紀時，阿剌伯語文法，大體的基礎已經具備了。猶太人受了牠的影

響，在十世紀時，編成了希伯萊語文法。這也因為迫於研究舊約全書的必要而產生的。

如上所述，古代的宗教的動機，促進了言語研究的機運，這是值得注目的事實。再有經猶太人之手而成的西密底語 (Semitic) 的研究，因了基督教的關係，而輸入歐羅巴，對於素來專從事於希臘拉丁語文法的研究的言語學界，給以極大之影響，是應特別筆之於書的，不過這種研究，因宗教的關係而起的，所以從事研究的，大都為神學者之流，不免有不少流弊。他們既站在宗教的立場上，所以他們的神學的偏見——如希伯萊語為神聖的言語，為人類祖先亞當 (Adam) 夏娃 (Eve) 所用的言語；希伯萊語為巴培爾 (Babel) 塔事件以前盛行的原始言語，——占有相當勢力，以致牽強附會，企圖用希伯萊語來說明希臘拉丁的語源之傾向，甚形顯著。這種方面的研究，實際上反妨碍了真正的言語的發達的。歐羅巴的文藝復興，對於言語研究方面並未給以若何光明的

。直到歐洲各國的國民文學勃然興起，國際通商來往靈便，因時勢的需要，使一般專向古語埋頭研究的人們，也轉移他們的目光到目前所使用的各國國語上去，這種傾向，築成後日言語學發達之基礎了。這種轉移，與創始印刷術有莫大關係的。原來印刷術的創始，實在對於歐羅巴文化各方面都放新光彩的。自然，言語的研究也受到牠的莫大影響的了。外國語的研究究竟得到牠多大利益呢？我們假使拿來與以前時代比較，直有雲泥之差的。到這個時期，言語的研究已稍稍進步，不過還僅能稱為準備的時代，因為當時對於言語感到趣味而盡力的人們，大都急於蒐集許多國語的資料，而無暇向各國語發達之跡邁步前進的。自十七世紀末葉，以迄十八世紀初期，這個時期內，產生了一個在言語學上可以特筆記出的碩學者，就是那個對於一般學術界有莫大貢獻的萊伯尼茲（Leibnitz）。他致書彼得大帝（Peter I），勸其蒐集各國語的資料，大帝允其請，乃以政府之力，着手整理此種事業。大帝逝世後，卡他靈二世（Catherine II）

，繼承遺志，招集許多學者，遍涉各方面進行此種大事業。其結果，刊布了許多有益的資料。就此種事業看來，已經明白宣示當時言語學界大勢的情狀了。萊伯尼茲當時所以致書彼得大帝勸其着手蒐集各國語的資料，並非單是感着有獲得各國語的智識的必要，才有此舉的。他的研究言語的方法，也與其他科學一樣，必須蒐集了許多事實，拿來分類綜合，由此歸納的發見其法則的。他認定無論何種國語，或係野蠻尚未開化的土人言語，力之所及，都有蒐集採錄的必要。並且如方言的研究，亦認為最需要的。這個時候，萊伯尼茲亦已看出各國語有非常類似之點，抱着希臘語拉丁語法蘭西語同屬於一語系的見解了。十八世紀的言語學界，除了蒐集言語的事業以外，他們所研究的主要題目，就是關於言語的起源問題。關於這方面，盧騷 (Rousseau)、康狄雅克 (Condillac)、海爾特爾 (Herter) 等的研究，相繼發表於世。此外再有下列的研究，亦相繼發表：(一) 理想的言語為何種言語？(二) 現在各國語中間，何種國語最合

理想的？這兩種研究之外，還有一切的國語裏所通用的一般文法的組織，也成爲研究的題目的。

到了十九世紀，言語學顯示長足的進步，而且假使嚴格地說一下，我們可說真正的言語學到了這個時期才建設了的。

促進十九世紀言語學的進步最有力的學者，爲英人威廉瓊司 (Sir William Jones)，相傳他發表了關於梵語與歐洲諸國的言語之關係的論文。他的論文大旨，是下列幾點。就是說：梵語雖爲古代的言語，却有可驚異的構造，這是比較希臘語爲完全；比較拉丁語豐富；在精巧鍛鍊上又比希臘拉丁二語爲優。可是梵語與希臘拉丁二語極爲相似，在動詞的語根和文法的形態上非常相似，看去決非偶然巧合的。不論是那一個言語學家，看見了這三種言語的類似點，一定要認爲牠們是同出一源的，雖則也許牠們的共同祖語今日已不復存在了，然而看去是從那個祖語分裂出來的吧？而且還有些觀察雖不能十分斷定，可是

那種對於哥德語 (Gothic) 凱爾忒語 (Celtic) 也與梵語同源的見解，却也有若干的理由，並且古代波斯語 (Old Persian) 似乎也可以相提並論的。原來歐羅巴學者，獲得梵語上的智識，已不自此時始。在十六世紀末，已經有人把梵語與意大利語 (Italian) 比較過了，其後也有種種論文發表着。一七六七年寓居印度的法國牧師庫爾度 (Courdoux) 曾送報告書給法國，他說，梵語希臘語拉丁語之間，有一種關係，這種關係不僅爲貸借的關係。不幸此項報告付之印刷，距離報告時間，已經過了四十年，所以沒有引起學界的注意的。因之威廉瓊司的論文，在這方面，獲得最初發見者的榮譽了。

威廉瓊司的論文震驚了當時學界，因此梵語研究的氣運驟盛，而學者輩出，產生了梵語與歐羅巴語的比較研究。在這許多學者中間，希莫格爾 (Friedrich Von Schlegel) 在一八〇八年發表了一冊印度人的言語及知識之研究 (Ueber die Sprache und Weisheit der Indier)，將他的研究所得，公諸於世，此書出現

後，對於十九世紀初期的言語學的發達上，給以莫大影響的。希裏格爾在此書中，亦曾論及，從語法上及言語的構造上看，梵語與希臘語拉丁語德意志語波斯語都有直接的關係，並且又與亞爾美尼亞語（Armenian）斯拉夫語（Slavonic）都有類似之點，他認定這並非是偶然的一致與類似。然而他的研究，大多過於武斷，雖則他的世界各國語二大分類法——即梵語及屬於梵語的系統的一切言語為一類，不入於梵語的系統的一切言語為別一類——對於言語學界確是有些貢獻，可是他總不能獲得新言語學的建設者的地位。

第一  
在十九世紀裏，可以推崇為言語學的建設者的，是格立姆（Jacob Grimm）、蒲普（Franz Bopp）、洪鮑爾德（Wilhelm Von Humboldt）等三人。在此三人之外，尚有拉斯克（Rasmus Rask），他是丹麥的學者，不僅對於哀斯蘭語（Icelandic）及古代諾爾斯語（Norse），有極有價值的研究，便是對於印度日耳曼語族（Indo-germanic family）與芬努烏格里亞（Finnic-Uralic）語族等研究以及原始時代的

言語之研究法，都是出人頭地，確是值得推崇爲言語學建設者之一人，——耶斯潘孫 (Otto Jespersen) 在其名著言語 (Language) 上，以格立姆、蒲普、拉斯克三人爲言語學建設者。——不過所可惜者，拉斯克所著之書，大率用丹麥語，所以對於一般學界所生影響甚淺，因此建設者榮譽，讓諸洪鮑爾德氏了。

如上所述，十九世紀的言語學，是肇始於梵語與歐羅巴語之比較研究的，所以我們從蒲普的比較研究先行陳述，似較適當的吧？蒲普氏的名著有下列二種：

(1) Ueber des Conjugationssystem der Sanskritsprache in Vergleichung mit der Griechischen, Lateinischen, Perischen und Germanischen Sprache.

(2) Vergleichende Grammatik des Sanskrit, Zend, Armenischen, Griechischen, Lateinischen, Litauischen, Aitslawischen, Gotischen und Deutschen.

蒲普氏的研究，發見了文法形式的原始形。他在比較文法裏，把梵語、禪

德語、亞爾美尼亞語、希臘語、拉丁語、立陶宛語、古代斯拉夫語、哥德語、德意志語的有機的構造，記述比較，而研究此等諸語的各種法則的。不過他的研究方法，過於流入理論而遠於實際，所以有人說，他的研究，過於趨向哲學的文法。然而在他的比較文法上，我們可以看出下列三種特點。

(一)以各國語上所發現的事實為基礎，而研究此等國語的共同祖語及原始語之語法。

(二)從來的言語研究，因為受着希臘羅馬時代的影響，多從文字上去研究的，可是蒲普氏的研究，却全然從發音上着手的。

(三)充分研究着各國語的語法上形態的起源。

再有他的言語分類法，也是值得注意的。他在這本比較文法上，把言語分類的大綱詳示出來。據蒲普氏之說，言語可大別之為三種：

(一)無文法的言語（即非有機的言語）。這種言語，無正當的語根，亦無

語的有機的結合力的。他所舉之例，爲中國語。他認爲在中國語裏可以看出文法之關係的，僅能從語的位置上面來辨別罷了。

(二)有單綴的語根，帶着有機的性質，具有整齊的文法，而且語的形式的要素，主要在於動詞根與代名詞根的結合的言語。此種言語系統中，包含着印度、歐羅巴語族，此外又包含着既不屬於第一種的又不屬於第三種的一切種類的言語。

(三)有三綴的語根及三個輔音 (Consonant) 的音語。此種言語包含着西密底語 (Semitic)。什麼叫做三個輔音呢？在西密底語裏，三個輔音結合而成一語根 (Root)，而以此語根爲基礎，使元音 (Vowel) 變化，或增添附加字，可以製成無數新語。例如 Katal (be killed), kofoi (killing), kofoi (to kill), Katui (killed), kati, kiti or kuhi (a killing)。這樣地，因元音變換，意義便生出變化，然而祇有三個輔音毫不改變的。例 kofoi 始

終用着，西密底語被呼爲三字根 (Trilateral Root) 的言語，即由於此。

與蒲普氏同爲近世言語學界的一大泰斗的，就是那位世界童話的一大偉人格立姆氏。他對於言語上最大的貢獻，爲德文法 (Deutsche Grammatik) 四卷。這部書，爲歷史文法又爲比較文法，然而格立姆氏所注力的，是歷史的方面，就音韻、語詞之活用、語詞之構造、文章法等各部門，主要地說明其歷史的發達。然而我們須得注意的，格立姆氏所稱的德語，却並非指現在那樣狹義的德國語，其所包含的範圍，實與近日所謂日耳曼語相等。在格立姆氏這部文法裏值得注意之點，爲歷史的研究的態度與聲音變化的法則——即所謂格立姆法則——的發現。格立姆氏的歷史的研究，將一切個別的言語上的事實作爲連鎖的一節而觀察，他抱着「文法家的職責在於研究因時間空間不絕地變化的言語成分」的見解的。格立姆氏又感覺到言語並不是個人的人爲作品，而係社會的創造物，所以他主張語法決非語法家所可得而左右的。他對於聲音變化完成了

深切的研究，便把從來爲人所輕視的聲音的地位增高，而開拓了後來聲音研究的途徑。什麼叫做格立姆法則呢？這是在印度日耳曼語族中，考察日耳曼語與其他屬於印度日耳曼語族的言語之間輔音變換的實例，發見其通則，而組成一個法則的。這個法則，後來雖經過了許多學者之修正改訂，才成爲可信賴的法則，然而總不能沒却格立姆氏發見的功績的。

洪鮑爾德是專心於言語哲學方面的人。他的許多著述的中間，最爲著名的，是卡胡衣語的研究 (*Ueber die Kavisprache auf der Insel Java*)。這本書附着一篇有名的「人類言語構造的種種形態與人性的精神的發達上所生的影響」的序論。在這篇序論裏，洪鮑爾德氏論及言語學與言語哲學上的種種問題，研究言語的構造之種種相異點，而且述及言語與思考的關係，他的見解，對於後世的學者，給與多大的資料的。他的研究法，純然爲比較的研究，不問時間與空間的關係，單是將同一或類似的現象比較，而企圖由此論述言語上的事實的。

經了上述諸學者的努力而建設的言語學，各方面得到適當的後繼者：如馬克斯密拉 (Max Müller)、輝忒尼 (W. D. Whitney)、范納 (Karl Verner)、拉普 (K. M. Rapp)、勃累斯道爾夫 (J. H. Brøndstedt)、斯維德 (H. Sweet)、斯基德 (W. W. Skeat)、蘇秀爾 (F. de Saussure)、勃隆飛德 (L. Bloomfield)、耶斯潘森 (O. Jespersen) 等。同時言語學亦隨了其他學術的部門的研究之進步，益加發達了。心理學的發達，影響及於本質的方面之研究甚大，意義學 (Semantics) 的成立，誰也不能否定是受了牠——心理學——的影響。而且類推的法則，被認為研究法上的原則，也由於這種關係而起的吧？歷史的研究與比較的研究，原來應當互相提携的，而且不能嚴密地分別的，但是心理的研究也抬頭起來，可說是與歷史的研究占有對等的地位了。近時從心理的方面來研究言語的本質的傾向，甚為顯著，這不能不說是蒙着馮德 (W. M. Wundt) 的影響。在建設言語學的當時，音聲方面的研究，並不振作，其後專門學者輩出，

音聲學亦有顯著的進步。因了這方面的研究進步，言語學也大更其面目了。

## 第二章 世界的言語

### 第一節 系統的分類

言語學一般的取來為研究之對象的言語，是世界上一切的言語。不問其是否為文化進步的國家的言語抑係野蠻未開化的地方的言語；又不論其是否為已絕滅之言語抑係目前盛行的那種國語；而且也不分古代語與近代語的差別；祇須人類曾經用過，或現在正用着的言語，一切都能成為研究之對象的，所以對於世界言語得大體的理解，以為研究言語學的預備知識，是必要的。世界的言語，既然完全不是同一的，那麼自然地生出言語的種別的問題了。便是在所謂特殊的言語學——例如專以英語或中國語為研究的對象的那類部門——裏，牠

所研究的對象的國語既爲世界言語之一而係構成全體的一成分亦受一般言語的  
理法所支配的，假使預先沒有決定「這種國語在世界的言語中所占有的地位，  
以及牠與其他國語的關係」那樣的問題，不會辨別清楚這種國語的歷史與特性  
的。

實際上，世界言語，種類繁多，恰如人類在容貌、體格、皮膚、頭髮等諸  
點上，各各相異的。人類學者對於這樣種類繁多的人類，樹立了種種標準來分  
類的。例如以毛髮爲標準，則分爲直毛人種，波狀毛人種，鈎狀毛人種，捲縮  
毛人種等。或者以地理的來區分，則分爲亞細亞人種、歐羅巴人種、阿非利加  
人種等。再有從皮膚的顏色來分，則分爲白色人種、黃色人種、黑色人種等。  
此等分類，或爲科學的，或爲權宜的。同樣地世界的言語，也在種種標準之下  
分類的。自古代起，言語學者關於世界言語分類的意見，發表過不少。其中概  
括的對於世界言語的觀察較爲便利者，爲系統的分類法。茲依照此種分類來說

明世界言語分布的狀態。

講到系統的分類是怎樣一種性質呢？這種分類法，將世界的言語就其構造、語根、語法等辨別其異同，追遡各國語的系統，如能發現源出於同一祖語的，拿來總括成一個語族；假使認為完全相異之系統的言語，再依類別，樹立別一個語族，這樣地世界的言語，分成數類了。在這種分類法裏，牠的主眼是將屬於同一系統的言語併為一語族。然而若干種類的言語，要問究屬於同一系統與否，須考核牠們是否出於同一之祖先而定，同時我們必須明瞭，在這種考核裏，也許有遺漏着的。並且我們還得要知道，世界的言語中間，尚有絲毫未研究者，此外亦有雖經研究尙未能斷定牠究屬於何類的。此等未定所屬之言語，應當總括於語族以外的。

其次成爲問題的，就是說，劃分世界的言語的時候，其單位究應以何爲標準呢？通常在言語上我們承認有中國語、英語、日本語、法語、朝鮮語等那樣

區分的。這樣的區分，或為民族的；或為政治的。民族的，與民族之異同有關係的；政治的，與國家的範圍有交涉的。假使人種與言語的關係完全一致的，那麼人種相異，言語亦相異，那時候就可於拿來作為標準的了。然而實際上兩者却不是互相一致的。加之國民與人種的關係也是複雜的，有集合相異的人種而構成一國國民的；亦有屬於同一的人種而形成各別的國民的。而且政治上的區劃與言語上的識別之關係，也是極欠明瞭的。現在所認為各別的國語裏，假使單就言語上的觀察，亦有完全可以看作同一種類的言語的，而且兩者相異的程度，較之其他語裏的甲種方言與乙種方言之間的相異還少的。例如西班牙語與葡萄牙語；挪威語與瑞士語；這是通常認為各別的國語的，可是從言語上看來，此等言語的相異不過好似方言與方言之間所有的相異罷了。再如西班牙語中的茄里西亞語，因了政治的關係上，才被併為西班牙語中的一種方言，可是茄里西亞語完全與葡萄牙語相同，所以要是拿牠來作為西班牙語的一種

方言，那麼葡萄牙語從言語上看來，也應當看作西班牙語的方言的。因為有這樣的關係，要是單用一個標準來推定言語的單位，那麼就要生許多矛盾的。一方固然以政治上的區劃來定單位有便利之點的，然而也有如亞非利加內地那樣尚未建設着可稱為國家的那裏的言語，也祇能依照民族的相異與地理的關係來區分的了。因之，就特性的異同來辨別分類世界的言語的時候，其所決定為言語分類的單位的，或由於言語上的識別；或由於政治上的區別；或由於民族的相異；或由於地理的關係，並無可以依據的統一的標準，大多是權宜決定的，這是不可不注意的。這雖是極似非科學的，但是這種單位，不問其如何決定，須要曉得這是對於言語所屬的問題並無若何影響的。就前例而言，假令把葡萄牙語不立為一單位，而併入於西班牙語中，可是西班牙語的所屬並不更變的，而葡萄牙語自成爲一單位時，葡萄牙語亦不併入別種語族裏去的。因為這種分類的目的，畢竟是就言語的特性以闡明其系統關係爲主的。

再有成爲問題的，就是遇到將言語分爲語族時，究取何種單位，而且迴避到怎樣一個地步。這個時候，通常認爲以國語或準國語爲單位的。國語再分爲方言，方言又分爲土語，可是通常不取方言或土語爲單位的，這因爲方言或土語爲構成國語的一成分，好似人體之各部分不能分離獨立的。我們假使拿國語與國語的關係來看，在某某國語之間，看去甚爲接近，牠們有血族的關係存在，我們便把牠們併爲一語團。這樣地世界的言語分成爲若干的語團。再就語團與語團之間，亦有類似國語間那樣可以認爲出於同一祖先的，再拿牠們來併爲一個語族。這樣地又把若干語團併而爲若干語族了。進一步要講到這種語族相互間的關係是怎樣？語族與語族之間也有似國語或語團間那樣親族關係看得出嗎？這些在今日的言語學裏還是未曾解決的問題哩。這也許成爲永久的謎語吧？就上述而言，在這種分類裏，系統的關係是分爲語族——語團——語的三階段的。

關於系統的分類的着眼點，上面已經說過，辨別言語種種異同之點，而以此為基礎，尋求其系統而定其所屬的，所以言語的考察不充分時，分類上要生出大誤謬的，因此關於這點，尤應特別注意。言語的比較，很多的時候，因偶然的類似或表面的一致，容易誤認為同血族的語言的。尤其是那種模倣自然之音聲而成的言語，以及勞動時所發出的呼聲，世界上任何地方大抵相同的，所以假使此等地方有類似或一致，就貿然下斷語謂為有血族的關係，這是愚蠢的事。並且言語裏，因言語的貸借關係而有其他成分插入，也是不少。然而要是不顧此種關係，誤信外來的成分為本來之物，而據此以論述言語之親屬關係，其誤謬實有不可勝言者。這是亦應注意的。

世界言語之系統的分類，因見解與立場之相異，而有種種的類別。茲取其中最易明瞭，處理便利的分類法為基礎，劃分世界言語的語族為八類，其名如下：

- (一) 印度日耳曼語族 (Indo-germanic family)
- (二) 哈密西密底語族 (Hamito-Semitic family)
- (三) 烏拉爾阿爾泰語族 (Ural-Altaic family)
- (四) 印度支那語族 (Indo-Chinese family)
- (五) 馬來坡里內西亞語族 (Malayo-Polynesia family)
- (六) 班篤語族 (Bantu family)
- (七) 達維昆茶語族 (Dravidian family)
- (八) 亞美利加語族 (Amerioan family)

## 第二節 印度日耳曼語族

印度日耳曼語族的名稱，從這個大語族的地理的分布上看，這是結合了位於東西兩端二個分派的言語——印度語與日耳曼語——之名，用來代表全體的

意義的。位於東端的是印度語，這是無異議之可言的，可是對於西端用日耳曼語來表示，却有學者抱着別種的意見。例如今日的英語，確是屬於日耳曼語，但是在日耳曼人移住以前，凱爾忒人 (Celts) 住在那裏的，所以那個地方凱爾忒語在日耳曼語以前老早發達了。因之有人主張與其稱印度日耳曼語族毋寧稱印度凱爾忒語族 (Indo-Celtic) 爲適合事實。然而這個名稱普通是不能用的。加之，我們轉移我們的目光到北美去看，目前大都爲日耳曼民族所殖民的，而且英語爲美國所專用的言語，那麼從人種而言，從所用的言語而言，稱牠爲印度日耳曼語族最爲適當。此外尚有呼牠爲印度歐羅巴語族 (Indo-European) 的，這個名稱，沿用甚久，便是在今日，英美學者之間頗有用此名稱的，可是對於這個名稱，學者持異議的人也是有的。反對這個名稱的人，以爲假使稱了印度歐羅巴語族，那麼歐羅巴的一個名稱，應當是代表歐羅巴的言語之全體了。然而就此語族的實際而言，歐羅巴洲的言語，並非完全屬於此語族的，例如芬蘭

語土耳其語匈牙利語等，都是屬於其他語族的。而且歐羅巴洲以外的言語亦不僅印度語隸屬於此語族，如伊蘭語亦屬於此語族的。所以這個印度歐羅巴語族的名稱，從這兩點看來，並不十分適當的。這幾個名稱之外，又有學者呼牠爲亞利安 (Aryan) 語族的。這個名稱，沿用甚廣，亞利安一語，源出於梵語「亞利亞」(Arya)，義爲「尊貴」。原來，此語爲信奉吠陀的種族，對於異族區別而表示自尊的稱謂，而專用於種族的名稱的，其後一轉而用來表示與此種種族同系的民族全體，再變而用爲此種民族全體所用言語的名稱了。然而德意志的學者，却僅將亞利安的名稱用爲印度語與伊蘭語的總稱的。

這個語族，又有學者呼牠爲雅弗底 (Japhetic) 的，這是根據着創世記所載的傳說而來的。就是說：諾亞 (Noah) 有顯姆 (Shem)、哈姆 (Ham)、雅弗 (Japheth) 三子。顯姆爲西密底人種的祖先；哈姆爲哈密底人種的祖先；而雅弗則爲雅弗底人種的祖先。屬於西密底人種的，爲猶太人、阿剌伯人。屬於哈密底

人種的爲埃及人，愛的烏庇亞 (Ethiopia) 人，培爾培爾人 (Ferbars)。而印度日耳曼民族通常信爲屬於雅弗底人種的。因了這個關係，就產生了雅弗底語族的名稱，可是這種傳說，在科學上自然是不能信爲確切無疑的，因之到現在已經完全棄置不用了。

印度日耳曼語分左列八個語團：

- (一) 印度伊蘭語 (Indo-Iranian)
- (二) 亞爾美尼亞語 (Armenian)
- (三) 希臘語 (Greek)
- (四) 亞爾巴尼亞語 (Albania)
- (五) 意大利語 (Italian)
- (六) 凱爾忒語 (Celtic)
- (七) 日耳曼語 (German)

(八) 巴爾篤斯拉夫語 (Balto-Slavonic)

一 印度伊蘭語

印度伊蘭語，一名亞利安語。這個亞利安語的名稱，上面已經說過，廣義的用法，可以指印度日耳曼語全體的，但是狹義的，普通用來指印度伊蘭語的。印度伊蘭語再分爲二種：(A) 印度語，(B) 伊蘭語。

A 印度語

印度語普通又分爲三種：(a) 古代印度語，(b) 中世印度語，(c) 近世印度語。

(a) 古代印度語，再分爲吠陀語 (Vedic)、梵語 (Sanskrit) 二種。

(1) 吠陀語 吠陀語一名古代高部印度語 (Altindisch)。此爲用於婆羅門教聖典吠陀 (Veda) 之語。廣義地說，吠陀語是包含一切吠陀文學上所運用的言語，就是說；牠是指三摩一多 (Samhita) (即可稱爲本集的)；婆

羅門書（即可稱為神學書的）；以及與義書（Upanisad）（即可稱為哲學書的）那三種文學上所用的言語。狹義地說，吠陀語是指四種三摩——梨俱吠陀（Rig-Veda）、三摩吠陀（Sama-Veda）、夜珠吠陀（Yajur-Veda）、阿他婆吠陀（Atharva-Veda）——上所用的言語。此四種吠陀，時代極古，如梨俱吠陀中最古部分，相傳至少是紀元前一五〇〇年時代的產品，這是顯然的，所以在這種吠陀語裏，可以得到印度日耳曼語的最古形式的。

吠陀語，原起於西北印度的方言，這是經僧侶之間傳誦而成固定，以至有文學的生命的。當初也許有與吠陀相近的方言並存的吧？可是一方面，別種方言漸次發生變化，而吠陀語則反是，牠是固定而不生變化的，所以其間相差甚鉅。這是因為僧侶方面，要保存這種神聖的吠陀語使牠不生變化而費非常的努力的結果。

(2) 梵語 梵語，就音韻上的關係看來，極與吠陀語一致的，但是形式上

却是與吠陀語有相異之點的。梵語也劃分爲三個時期：卽古代梵語，敘事詩的梵語，古典的梵語，古代梵語在婆羅門書及奧義書中稍微看得到的。梵語的古代語爲色忒拉 (Sūtra 略詮經典) 與法典上所用的言語。此種梵語以外，凡摩訶波羅陀 (Mahabharata) 刺馬耶那 (Ramayana) 的敘事詩上所用的言語，名曰敘事詩的梵語。所謂古典的梵語者，是指與紀元前四世紀左右的帕尼尼的文法規則相符的言語。

梵語原爲一般有教育的人士之間普通用爲口語的，但是漸次成爲文學的，而專用爲學者語與文學語了。據某學者之說，梵語原爲吠陀語中分出的口語，經了人爲的修飾而固定的。梵語與普通口語的關係，與中世歐羅巴的拉丁語與口語相仿。在中世歐羅巴，拉丁語爲學者的用語，當時非常佔有勢力的，而梵語在印度與拉丁語在歐羅巴一般地占有同樣的地位的。再有梵語與普通口語的關係，就 Sanskrit 這個名詞可以看得出的。Sanskrit 義爲「已完

成者」，就是說，這是指受過教育的社會用語之已完成的言語。與 Sanskrit 對立者，爲中世印度之方言，叫做 Prakrit。假使把 Sanskrit 認爲雅語，那麼這就是俗語。Prakrit 義爲「出於自然」，就是說，並未加過人爲的雕琢完全出於自然的言語之義。我國所以稱 Sanskrit 爲梵語，因爲這是用梵字 (Brahmi) 來書寫的緣故。

(b) 中世印度語 中世印度的方言，雖是似乎種類繁多，可是在文學上長久遺留着的，祇有巴利語 (Pali)、詩語 (Gāhādialekt)、普刺克立忒語 (Prakrit) 三種。

(1) 巴利語 巴利語，原爲南印度的一方言，因爲佛教的經典，也曾一度用巴利語傳世，所以巴利語亦被目爲佛教的聖典語而受重視的。南方佛教的三藏，就用此語傳世，在錫蘭 (Ceylon)、緬甸 (Burma)、暹羅 (Siam) 諸國，都重視此語爲神聖語的。不僅如是，在南方佛教的傳說裏，甚至相信此語爲

釋迦時代摩迦陀 (Magadha) 國言語，佛教用來宣揚教義的。然而巴利語與摩迦陀國言語事實上並不相同的。據德國某學者之說，巴利語似為印度南方卡林迦 (Kalinga) 地方的方言。巴利語的名稱，比較為近世的命名，巴利一語涵義為「線」、「編」、「經典」。因為此語為聖典語，所以有此名稱的。

(2) 詩語 此處詩語的意義，指佛教文學裏所見到的韻文或相當韻文的散文裏所用的言語。這是在古代印度語上，加梵語式的語尾；或附加其他梵語之形，這是人為的造成的中世印度的口語。

(3) 普刺克立忒語 前面已經說過，此語與梵語立於相對的地位，即後者為雅語而前者為俗語。凡梵文學的戲曲裏所描寫的無知識的人物，婦人，奴婢等所用的言語，即為此語。在普刺克立忒裏，也分為種種方言，茲不贅舉。

(4) 近世印度語 近世印度語，其分類大體如左：

(1) 西北部 新迪 (Sindhi) 、迦什米里 (Kashmiri) 、西盆伽昆 (West Panjabi) 。

(2) 中部 東盆伽昆 (East Panjabi) 、印迪 (Hindi) 、谷伽拉蒂 (Gujarati) 、巴哈利 (Pahari) 、喇普他尼 (Rajputani) 、尼巴利 (Nepali) 。

(3) 東部 貝司瓦利 (Baiswari) 、昆哈利 (Bihari) 、馬喇蒂 (Marathi) 、盆迦利 (Bengali) 、亞撒姆 (Assam) 、鳴利亞 (Urya) 。

在歐羅巴漂泊浮浪的吉普西 (Gipsies) 族所用的言語，亦屬印度方言之一，原來吉普西族是從印度經由希臘土耳其而入歐羅巴的。

### B 伊蘭語

伊蘭這個名稱，起原於古代波斯人用來呼本國的名字的。在古代波斯語裏，伊蘭是含有亞利安人的國家的意義的。伊蘭語共分爲古代伊蘭語，中世伊蘭語，近世波斯語三種。

(a) 古代伊蘭語 古代伊蘭語又分爲古波斯語 (Old Persian) 與亞浮司太語 (Avestan) 二種。

(1) 古波斯語 古波斯語是宣揚達流士一世 (Darius I 西紀前五二一—四八五) 以來幾代君主事蹟的楔形文字刻文上所遺留的文字。這種刻文遺留於當時的碑石及其他遺物上面，這是當時波斯朝廷所用的官話。

(2) 亞浮司太語 亞浮司太語亦稱禪德語 (Zend) 或古巴克忒利亞語 (Old Bactrian)。這是彙集查羅亞德教 (Zoroastrian) 的聖典亞浮司太的用語。禪德爲禪德亞浮司太 (Zend-Avesta) 的略稱，而禪德亞浮司太爲亞浮司太原文與後世附加上去的中世波斯語的翻譯及註釋部分 (即禪德) 的總稱，所以用禪德爲亞浮司太裏所用的言語的名稱，是不適當的。

亞浮司太的年代不甚明晰。學者之間，聚訟紛紜，有謂在西紀元七八世紀時；亦有謂在更古時代者，至今亦難於決定的。

(f) 中世伊蘭語 用於亞浮司太的解說及註釋之丕婁微 (Pahlavi) 語，及丕婁微語所產生之薩沙寧王朝 (Sassanian Dynasty) 時代之波斯語，叫做中世伊蘭語，換言之，將波斯王朝及薩沙寧王朝時代之波斯語總稱之為中世伊蘭語。

(g) 近世波斯語 近世波斯語指回教徒侵入以後的波斯語——混入許多阿剌伯語以後的波斯語——及庫爾德語 (Kurdish) 與塞德語 (Ossetian) 阿富汗語 (Afghans) 等言語。

## 二 亞爾美尼亞語

亞爾美尼亞語，到西紀元前五世紀時，才爲人所知悉的。有人懷疑那種在今日僅見之於遺文中的菲立其亞語 (Phrygian) 與亞爾美尼亞語有關係，可是沒有顯著的證明。

亞爾美尼亞自古卽有固定的文學語的，亞爾美尼亞人稱牠做格拉巴爾 (Gr̄a-

part)。格拉巴爾義爲「文語」。這是並沒有經過多大變化的，近時還實際上用牠爲教會語，和在某種範圍內的學者語的。這種格拉巴爾源出於亞爾美尼亞西部的一種方言的。古代亞爾美尼亞語一般通用到十一世紀截止，到了那個時候，又有別的系統的言語代興了。這便叫做中世亞爾美尼亞語。中世亞爾美尼亞語，不過從年代上的命名，實際不是腳接着古代亞爾美尼亞語的系統的。這種言語中間，祇有基里基克 (Kiriki) 方言佔有文學用語的勢力。近世亞爾美尼亞語是指十五世紀以後的言語，這是顯然劃分爲東亞爾美尼亞語與西亞爾美尼亞語二種。在這二種的亞爾美尼亞語之間，產生了一種一般所通用的文學語，凡受過教育的人們，都使用之。

### 三 希臘語

希臘語在西紀元前二世紀末葉，已分爲若干種的方言了。荷馬 (Homer) 以

來歷史時代上方言分裂的情狀，可以在遺留到今日的碑文上明明白白看得出來的。希臘語普通亦是分爲古代、中世、近世三種時期，在古代的希臘語中，方言又分爲左列四類。

(a) 伊渥利亞語 (Aeolic) 伊渥利亞語，爲德撒利 (Thessaly)、波的亞 (Boeotia)、婁斯堡 (Leshbos) 及小亞細亞 (Asia Minor) 的一部分地方所使用的言語，即西紀元前六〇〇年代的亞爾開渥斯 (Alcaeus) 及薩福 (Sappho) 等所用的言語。

(b) 獨利亞語 (Doric) 獨利亞語行使於拉哥尼亞 (Laconia)、塔倫得姆 (Tarentum)、美塞尼亞 (Messenia)、亞哥列斯 (Argolis)、愛基納 (Aegina)、美迦拉 (Megara)、塞列納斯 (Selinus)、俾釐丁 (Byzantium)、哥林多 (Corinth)、哥基拉 (Coreyra)、雪拉克斯 (Syracuse)、克婁德 (Crete)、美洛斯 (Melos)、基奧奈 (Cyren)、羅德斯 (Rhodes) 等地方，爲阿爾克曼 (Alcman)、品特爾 (Pindar)、提奧克立塔 (Theocritus) 等所用的言語 (西紀前六〇〇——二五〇)。

(c) 愛奧尼亞語 (Ionia) 愛奧尼亞語行使於優俾亞 (Euboea) · 克美 (Cuma) · 雪拉特斯 (Cyclades) · 基渥斯 (Chios) · 薩莫斯 (Samos) · 愛弗塞斯 (Ephesus) · 密婁德斯 (Miletus) 等西南小亞西亞地方，爲荷馬與海雪亞特 (Hesiod) 海洛道德 (Herodotus) 等所用之言語。愛奧尼亞語又分爲三種：

(1) 伊里亞特 (Iliad) 奧狄賽 (Odyssey) 時代的古愛奧尼亞語。

(2) 挽歌 (Elegy) 詩人密姆奈爾孺 (Mimnermus)，所代表的中世愛奧尼亞語。

(3) 海洛道德，希潑克拉底 (Hippocrates) 等所用之近代愛奧尼亞語。

前後總括地看，愛奧尼亞語，大略通行於西紀元前七五〇——四〇〇年左  
右。

(d) 亞的加語 (Asia) 此語行使於亞的加地方，爲索福克累司 (Sophocles) · 優立披狄司 (Euripides) · 亞里士多芬 (Aristophanes) · 瑟諾芬 (Xenophon) · 柏拉

圖(Plato)等所用的言語，在西紀元前三世紀左右，此為各處受過教育之希臘人所奉為希臘的標準語及文章語的。

自希臘的文章語以亞的加語為基礎以來，文章上帶着方言的色彩，迨至亞歷山大大王(Alexander the Great)及其後繼者的時代，以種種關係，在亞的加語裏混入了種種方言，其結果產生了一種共通語。就是叫做「考以奈」(κοινή)。在這種「考以奈」語的成分裏，亞的加語最佔優勢，愛奧尼亞語次之。換言之，即語法方言，亞的加語勢力最大；語彙方面，愛奧尼亞語是居重要地位的。在此二語以外，獨利亞語，以及其他希臘語以外的成分，也有混入的。這種新普通語，逐漸將原有之方言驅除，所遺剩者，祇有拉哥尼亞語罷了。這樣變動，起於西紀元前三世紀至西紀元後三世紀之間，這種「考以奈」語怎樣會這樣地發達了的，其原因不詳。從這種「考以奈」語裏，發達了中世希臘語(十一世紀——十六世紀)，近世希臘語(十六世紀以後)。近世希臘語大體分為

南北二種，其境界線在北緯二十八度的地點。

#### 四 亞爾巴尼亞語

亞爾巴尼亞語爲古時依利里亞 (Illyria) 的言語，現在專用於亞爾巴尼亞，及希臘下部意大利，達爾馬西亞 (Dalmatia) 等一部分地方。古代金石文上所遺留的美薩比亞語 (Messapia) 似與此語有關係的。亞爾巴尼亞語近時始漸爲人所注目，可是牠在十七世紀起已有文學上的記錄了。此語裏面，多羅曼斯語 (Romance)，斯拉夫語 (Slavonic)，土耳其語 (Turkish)，希臘語等的輸入語。

#### 五 意大利語

意大利語在古代分成若干種方言，但是漸次併歸拉丁語的一種。拉丁語以外，古代意大利的言語爲奧斯干語 (Oscan)，安勃里亞語 (Umbrian)，此二種

言語，亦屬於印度日耳曼語族，而留存於金石文上的。

拉丁語，自西紀元前三百年起有遺文傳留着，但是其最初行使的範圍狹小，所以大概爲整齊劃一的，而少方言的相異。其後行使的範圍，漸次擴大，與其他的言語的接觸頻繁，方言的相異發生出來，這是自然的結果哩。然而一般目爲古典的拉丁語經人工的雕琢而成的文語，牠的變化極爲細微，自古至今，相傳而爲羅馬教會的用語及學者之間在文書上所用的文章語，與梵語、亞浮司太語、古亞爾美尼亞語一般無異的。可是民間的通俗的拉丁語方面，因分裂爲種種方言的結果，形成了所謂羅曼斯語 (Romance or Romanic) 的新分派。羅曼斯語又小別爲七種。

(a) 羅馬尼亞語 (Rumanian) 羅馬尼亞語再分爲三種方言：(一) 羅馬尼亞及濟本盤兒根 (Siebenbürgen) 地方的大谷羅馬尼亞語；(二) 希臘地方馬開獨羅馬尼亞語 (Macedo-Rumanian)；(三) 伊斯忒利亞 (Istria) 地方的伊斯忒洛

羅馬尼亞語 (Istro-Romanian)。

(b) 婁篤羅曼斯語 (Rhaeto-Romance) 婁篤羅曼斯語爲古羅馬帝國婁細亞 (Raetia) 地方的言語，行使於現在的瑞士 (Switzerland) 東部及亞特里亞海 (The Adriatic) 附近地方。此語分爲格老盤特納 (Grainbündner)，鐵羅爾 (Tirol)，弗列奧爾 (Friaul) 三種方言。

(c) 意大利語 (Italian) 意大利語爲托斯卡那 (Toscana) 的方言發達而成的，這就是狹義的意大利語。

(d) 法蘭西語 (French)。

(e) 普祿文塞爾語 (Provançal) 普祿文塞爾語，爲行使於法蘭西南部的言語。

(f) 西班牙語 (Spanish)

(g) 葡萄牙語 (Portugues)

## 六 凱爾忒語

使用凱爾忒語的凱爾忒人，原來以西北歐羅巴爲根據的，其殖民範圍甚廣。不列顛 (Britain) 諸島，自哈諾威 (Hanover) 以至南方庇里尼斯 (Pyrenees) 山脈之間，波 (Po) 河流域，爲其勢力範圍。因之凱爾忒語亦隨之廣布。凱爾忒語在言語上所以與意大利語日耳曼語有密接的關係，因爲佔據的地理的關係是這樣的緣故。西紀元前五世紀時，凱爾忒人與條頓人 (Teutones) 所佔據的地域，南北接壤。西紀元前四世紀時凱爾忒人其勢力直達於東方波海米亞 (Bohemia)，因爲這樣的緣故，凱爾忒語在歐羅巴各地，佔有勢力甚廣，但是漸次爲羅曼斯語與日耳曼語所壓倒驅逐，及至今日，不過在僻遠的地方，僅保殘喘罷了。

。凱爾忒語分左列三種。

(a) 迦里亞語 (Gallic) 迦里亞語爲北部意大利及西班牙所使用的言語，古

時希臘羅馬的學者都注意及之。其後僅遺存於貨幣及金石文上，至今已完全絕滅了。

(b) 基慕爾語 (Gymric) 基慕爾語爲威爾斯 (Wales) 島威爾斯語 (Welsh)，不列塔尼 (Britany) 的勃裏頓語即亞婁慕爾語 (Breton or Armorican)，康華爾 (Cornwall) 的康語 (Cornish) 的總稱。其中威爾斯語與勃裏頓語自八世紀起有記錄的，現今也盛行的，可是康語却早已絕滅了。

(c) 迦德爾語 (Gadhelic) 迦德爾語是愛爾斯語 (Irish)，即蘇格蘭高原 (Highland) 地方的蓋爾語 (Gaelic)，愛爾蘭語 (Irish) 即愛爾蘭的蓋爾語及曼島 (The Isle of man) 的方言曼語 (Manx) 等的總稱。

## 七 日耳曼語

日耳曼語，自今日起可以週遡得到的最古時代裏，似已分爲東部日耳曼語

，北部日耳曼語，西部日耳曼語三種了。

東部日耳曼語又分爲西部哥德語 (West Gothic)，東部哥德語 (East Gothic)，樊特爾語 (Vandalic)，盤公德語 (Burgund)。其中在文學上傳布最多者爲西部哥德語。尤其如渥爾菲拉 (Ulfilas 三一—三八) 所翻譯的遺著，及呼爲斯基林斯 (Skeirnis) 的約翰福音書的斷片等，都是使用西部哥德語的有名作品。

北部日耳曼語中最古時代的言語，叫做原始諾爾特語 (Urnordisch)。一方面從這種原始諾爾特語發達了一種可稱爲斯干的那維亞 (Scandinavia)，哀斯蘭 (Iceland)，格林蘭 (Greenland) 等地方之統一的文學語的古代諾爾特語，但另一方面，實際上又分成古代諾威語 (Old Norwegian)，古代哀斯蘭語 (Old Icelandic)，古代瑞典語 (Old Swedish)，古代丹麥語 (Old Danish)，古代古威語 (Old Gutnish) 等五種言語。古代哀斯蘭語產生了近世哀斯蘭語；古代瑞典語古

代丹麥語產生了今日的瑞典丹麥語；但是今日的瑙威語却不是源出於古代瑙威語，而係後代由丹麥語中分出的。

西部日耳曼語分爲英吉利語 (English)、法里森語 (Frisian)、低部德意志語 (Low German)、高部德意志語 (High German) 四種。英吉利語的最古的言語爲盎格魯撒遜語 (Anglo-Saxon)。自七世紀至十二世紀中半，爲盎格魯撒遜語時代；其後至十四世紀中半爲古代英語時代；再後至十六世紀中半爲中世英語時代。關於這種時代的區分，雖隨學者之主張而異，然而上述區分亦可以算得大致不錯的了。

法里森語之典籍，最古的亦祇有十四世紀以後的遺留罷了。此語分爲三種方言。東部法里森語爲范革牢格 (Wangerboog) 及尼德蘭 (Netherlands) 所用的言語；西部法里森語爲蘭領法里士蘭 (Friesland) 所用的言語；北法里森語爲希累斯威格 (Schleswig) 的西岸海爾哥蘭 (Heligoland) 等處所用的言語。

低部德意志語分爲低部法蘭克語 (Niederfränkisch oder Niederländisch) 及低部撒遜語 (Niedersächsisch) 二種。低部法蘭克語區分爲三時期，十三世紀前爲古代；十三世紀至一五〇〇年爲中世；其後爲近世。但是近世語中又分爲荷蘭語 (Holländische)、法累曼語 (Frisische)、勃拉朋底語 (Brabantische)、林堡語 (Limburgische) 四種。

低部撒遜語的最古的文學，爲九世紀時有名的詩篇海利安德 (Heliand)。普通稱一二〇〇年以前的低部撒遜語，爲古代撒遜語；一二〇〇年至一五〇〇年的爲中世低部德意志語；再後則名曰近世低部德意志語（一名平野德意志語 Plattdeutsche），從古代的言語比較着看，此語是非常有變化的。

高部德意志語的最古文學，是八世紀的遺物，此語亦以時代來區分爲古代（八世紀至一一〇〇年）、中世（一一〇〇年至一五〇〇年）、近世（一五〇〇年以後）三期的。

## 八 巴爾篤斯拉夫語

巴爾篤斯拉夫語爲巴爾篤語與斯拉夫語合併的稱謂。巴爾篤語又分爲古代普魯士語 (Old Prussian)、立陶宛語 (Lithuanian)、婁底語 (Letish) 三種。古代普魯士語爲東北普魯士住民的古代言語，但是距今二百年以前已爲德意志語所驅逐了。婁底語與立陶宛語，至今尙爲俄羅斯及普魯士的小部分所使用，可是也漸次爲俄羅斯語奪却勢力了。

斯拉夫語，共分爲南部斯拉夫語、俄羅斯語、西部斯拉夫語三種。

最古的斯拉夫語爲雪利爾 (Cyril) 用來翻譯聖書的言語，這因爲是蒲爾迦利亞語 (Bulgarian) 的系統，所以學者名之曰古代蒲爾迦利亞語。此語又稱古代寺院斯拉夫語 (Old Church Slavonic)，因爲斯拉夫人拿牠來用爲宗教上的神聖語的緣故。這種古代寺院斯拉夫語雖爲蒲爾迦利亞語的系統，此語變化以後

，就變成帶着俄羅斯語、塞爾維亞語 (Serbian)、波海米亞語 (Bohemian) 等顯著色彩的寺院斯拉夫語了。

南部斯拉夫語又分為塞爾蒲克洛亞底語 (Sello-Kroatan)、斯洛浮尼亞語 (Slovenian)。塞爾蒲克洛亞底語為塞爾維亞語與克洛亞底語的總稱，此二語原無若何相異處，不過因了宗教上的關係，有塞爾維亞用雪利爾文字；克洛亞底用拉丁文字的相異罷了。

俄羅斯語，自十一世紀左右起，始見之文學的。此語又分為三種：(一)大俄羅斯語 (Great Russian)，(二)白俄羅斯語 (White Russian)，(三)小俄羅斯語 (Little Russian)。大俄羅斯語內含莫斯科 (Moscow) 地方的言語，普通所稱的俄羅斯語，即指大俄羅斯語而言的。小俄羅斯語行使於俄羅斯南部茹里西亞 (Galicia)、布哥維納 (Bukovina) 等一地方。

西部斯拉夫語之主要者為波蘭 (Polish)、文德語 (Wends)、波海米亞語即

捷克語 (Bohemian or Tcheck)，及斯拉夫基亞語 (Slovakia)。

### 第三節 哈密篤西密底語族

哈密篤西密底語族，分爲哈密底語與西密底語二語團。

哈密底語中間有豐富的最古時代的遺文傳下來的，爲埃及語 (Egyptian)。古時的埃及語是用象形文字 (Hieroglyphs) 或希拉底文字 (Hieratic) ——可稱爲象形文字的略體字，供僧侶之用，故義爲「僧侶的文字」——記載的，總之經過的時間在千年以上，所以雖是一般地用象形文字或希拉底文字記載，其所記載之言語並非相同的。因之同一的古代埃及語的中間，亦分爲前期中期後期的三時期的。後於埃及語的爲德謨底語 (Demotic)。德謨底爲文字的名稱，因爲牠是當時俗用的文字，所以借用文字之名來區別當時的口語的。德謨底文字，自古早已使用的了，惟言語上稱爲德謨底語的時代是在西紀元前一世紀的時

候。

埃及在西紀元前三世紀時代，經亞歷山大大王侵入以後，希臘語勢力驟盛，最後竟變成把固有的埃及語也漸次驅除了。其後基督教在埃及佔有地步，漸成爲國民的宗教，同時希臘語的勢力衰退，將尊重國語的自覺心喚起來了。因之，那時候，除文字方面，象形文字與希拉底文字，因爲不如希臘文字那樣便利，所以仍舊使用外，語言方面却完全把希臘語驅逐了。雖是因了從來的關係混入了許多的外來語，但是其本體却純然爲埃及系了。這就是叫做哥布底語（Copto）。此語自西紀元後三世紀起用於文學上的，但是到了十六世紀，爲阿刺伯語壓倒，喪失口語的地位了。然而在宗教用語方面，與歐羅巴的拉丁文字一般地至今還沿用着。

屬於哈密底語的，除上述之埃及語外，自北部亞非利加即埃及及至大西洋岸之間廣大的土地上有利比亞語（Libyan）。此語又名培爾培爾語（Berber）。此

外尚有種種言語，因並不重要，故不贅舉。

西密底語中間主要的言語爲阿拉美語 (Aramai) 即敘利亞 (Syria)、亞敘里亞 (Assyria)、巴比倫 (Babylon) 諸語；卡囊語 (Cananitic) 即希伯萊語 (Hebrew) 與菲尼基語 (Phoenician)；愛的烏庇亞語 (Ethiopian) 阿剌伯語 (Arabic) 等言語。其中與宗教文學上關係最多者爲希伯萊語。

希伯萊語的最古的筆錄，爲德波拉 (Deborah) 的詩篇，這是西紀前一五〇〇年的作品。希伯萊語被猶太人拿來作爲日常的口語，一直使用到西紀元前二世紀左右，可是在學校裏拿來教學，拿來用爲宗教用語却爲時甚久了。在某種意義上，好似與拉丁語一般，牠在今日還保持着生命哩。

#### 第四節 烏拉爾阿爾泰語族

烏拉爾阿爾泰語族，因爲使用此語族之言語的民族，住居地接近這二大山

派的緣故，所以用這個名稱的。此語族共分二大支派：（一）烏拉爾派，（二）阿爾泰派。此語族分布的地點，爲亞細亞北部的大部分，以及歐羅巴的一部分。

烏拉爾阿爾泰語族的種種小分派產生的時期，究在何時？是一個難於解決的問題。有人主張，這個語族比較印度日耳曼語族產生分派的時期更早。他的主張的理由，就是說，拿印度日耳曼語族各分派之間相異之點來和烏拉爾阿爾泰語族各分派之間相異之點比較着看，就可以看出烏拉爾阿爾泰語族相異點比印度日耳曼語族豐富。因爲各分派言語的特異性愈發達，愈可以證明牠們經過的年月較多的。此種主張雖是有一部分的理由，可是此外尙有其他應行考察之點，不能單是就相異點的多寡來輕率地斷定的。因爲關於此種語族的諸語的研究還未達到充分的地步，西伯利亞地方土人的文化程度猶低，所以從資料方面看；從文化的關係來看，我們不能把在印度日耳曼語族的各分派上看得到的，

拿來牽強附會着觀察的。

此語又稱爲蒙古語族 (Mongolian)，韃靼語族 (Tartarie)，都蘭語族 (Turana)。蒙古。這是以人種名或民族名來呼語族的。都蘭語有人以爲是烏拉爾阿爾泰語族以外的言語，即大洋洲諸羣島及亞美利加大陸的言語，而說這是含有言語上所謂附着語的性質的。此語族亦有人呼牠爲雪底安語 (Seythian) 的，這原爲希臘人呼東北亞細亞的游牧人種的名稱，却用來稱此語族了。

屬於此語族的言語，分類如左：

一 烏拉爾語

(a) 撒慕耶語 (Samoyed)

(b) 芬努烏格里亞語 (Fino-Ugrian)

二 阿爾泰語

- (a) 土耳其語 (Turkish)
- (b) 蒙古語 (Mongolian)
- (c) 通古斯語 (Tungusic)

— 烏拉爾語

(a) 撒慕耶語 撒慕耶語為北冰洋沿岸自白海 (The White Sea) 至耶尼塞 (Yenisei) 一帶廣漠的地方所用的言語。此語再分為優拉克語 (Turk)、太匱語 (Tagvi)、耶尼塞語 (Yenisei)、渥斯底亞語 (Ostyak)。渥斯底亞語，正當地說起來，應稱為渥斯底亞撒慕耶語，否則與後面所述屬於烏格里亞語的渥斯底亞語有相混之虞的。

(b) 芬努烏格里亞語 此語又分為三種：

(1) 芬蘭語 (Finnic) 此派所以統稱為芬蘭語，因為屬於此分派中的芬蘭

的國語爲最估勢力的言語。此分派中，蘇密語 (Suomi)、愛斯托尼亞 (Estonian)、立佛尼亞語 (Livonian)、克婁維尼亞語 (Karelian) 四種語言合成一類。

蘇密語即狹義的芬蘭語，爲芬蘭及其附近地方所用的言語，芬蘭人自呼爲蘇密語，可是人家呼之爲芬蘭語的。屬於此語的幾種方言中，值得注意的，爲衛普雪語 (Wepsc) 及佛底語 (Wotia)。

愛斯托尼亞語行使於愛斯托尼亞及立佛尼亞地方。立佛尼亞語在庫爾蘭 (Kurland) 佔有勢力，但是漸次受着印度日耳曼語系婁篤語壓迫，竟至滅絕。庫爾蘭亦用克婁維尼亞語的，但是到現在，此語亦幾成死語 (Dead Language)。

上述諸語之外，亦屬於此派言語中的，有刺普語 (Lapponic)。此語亦分成許多方言，行使於瑞典瑞威的北部及芬蘭等處。

刺普語之外，又有捷婁米語 (Cherenislan)、慕兒特文語 (Mordvinian)，前者行使於佛爾迦 (Volga) 河左岸地方；後者行使於渥卡 (Oka) 及佛爾迦兩河中間的地方。

(2) 配爾米亞語 (Permic) 此語分爲雪爾耶尼語 (Siryenian)、佛底亞克語 (Votjakian)。前者爲阿爾寧格爾 (Archangel) 及佛祿格達 (Vologda) 地方住民所用的言語；後者爲上部卡馬 (Kama) 地方，佛耶底卡 (Viarka)、卡桑 (Kasan)、烏發 (Ufa)、烏倫堡 (Orenburg) 等地方所用的言語。

(3) 烏格里亞語 (Ugrian) 此語共分爲佛果爾語 (Woguls)、涅斯底亞語 (Ostyak)、馬茶兒語 (Magyars) 即匈牙利語 (Hungarian) 等三種。佛果爾語爲北部烏拉爾地方少數住民的用語；涅斯底亞語爲托姆司克 (Tomsk)、托鮑爾斯克 (Tobolsk) 地方用語；馬茶兒語爲歐羅巴匈牙利的用語。

## 二 阿爾泰語

(a) 土耳其語 土耳其語古稱韃靼語 (Tataria or Tartaria)，但是近時此項名稱，已摒棄不用。因為 Tatar 或 Tartar 是源出於第九世紀以來，表明蒙古人種的名稱的 Tait 一語，這是相當於中國所謂韃靼的，用來爲下列各種言語的名稱，是不適當的。

屬於此分派的言語的範圍，是非常廣大的。南自地中海沿岸北達西伯利亞的婁那 (Lena) 河畔。此分派的主要言語如下：西伯利亞婁那河兩岸的耶克忒 (Yakut)；天山南方的回紇語 (Uigurs)；阿爾泰山脈地方的阿爾泰語 (Altaio)，伊兒底 (Irish) 與奧布 (Ob) 兩河之間的巴拉擺衣語 (Barabato)；自裏海及佛爾迦河至阿爾泰山一帶大曠野的基爾基語 (Kirgiz)；南烏拉爾地方的巴斯基爾語 (Baskir)；自中國邊疆至裏海間的烏斯塔克語 (Usbecks)；裏海與阿拉爾 (Aral) 海之間的突厥人語 (Turkman)；北高加索地方的諾迦衣 (Nogai) 語及庫慕克語 (Kumuks)；小亞細亞及歐羅巴的土耳其地方的奧斯孟語 (Osmanis)

〔奧斯孟語，一稱奧斯孟利語 (Osmanis) 或篤篤孟語 (Ottoman)〕

(b) 蒙古語 蒙古語行使於下列地點：(一) 自西伯利亞至萬里長城；(二) 自天山至滿洲。此語大別之可分為東蒙古語、西蒙古語、北蒙古語。

(1) 東蒙古語 這是狹義的蒙古語，所謂蒙古的地方語。東蒙古語，又分為三種：(一) 沿萬里長城的顯拉蒙古語 (Shara-Mongolian)，(二) 阿爾泰山與滿洲之間的戈壁 (Gobi) 沙漠地方察而什蒙古語 (Chalaha Mongolian)，(三) 湯哥忒 (Tangut) 及北西藏的什萊哥爾蒙古語 (Saharaigol-Mongolian or Saharaigol-Mongolian)。

(2) 西蒙古語 西蒙古語又稱為卡爾慕克語 (Kalmduk)，散布於蒙古西部南部；佛爾迦、洞 (Don) 兩河的下流之間的一帶地方。

(3) 北蒙古語 北蒙古語又稱盤耶語 (Buryats)，行使於貝加爾 (Baikal) 湖畔伊爾庫次克 (Irkutsk) 南部。

⑥通古斯語 通古斯語分爲狹義的通古斯語及滿洲語二種。前者爲沿北冰洋的太米爾島以至鄂霍次克 (Ochotsk) 海及日本海之間，耶克忒地方與蒙古地方的中間地域住民所用的言語；後者自然是滿州人所用的言語了。

## 第五節 印度支那語族

印度支那語族，分西部東部二支派。西部的言語，爲西藏、緬甸 (Burma)、喜馬拉耶 (Himalayas) 地方的尼泊爾 (Nepal)；勃拉馬普德拉 (Brahmaputra) 地方的亞撒姆 (Assam)；尼泊爾東方雪基姆 (Sikkim) 等處的语言。東部的言語爲中國及暹羅 (Siam) 的言語。前者名叫西藏緬甸語 (Tibeto-Burmese)；後者名叫暹羅支那語 (Siamo-Chinese)。

### 一 西藏緬甸語

西藏緬甸語的名稱，爲代表的而非狹義的。所謂西藏語的中間，以狹義的西藏語爲首，內含尼泊尔 (Nepal)、婁普察 (Lepcha)、狄馬爾 (Dhimai)、北亞撒姆 (North Assam)、蒲度 (Bodo)、娜迦 (Naga)、卡察 (Kachhi) 諸地方的言語。緬甸語則分爲可基金語 (Kuki-Chin) 與狹義的緬甸語。但是我們應當注意的，Kuki-Chin 這個名稱並非是指 Kuki 及 Chin 兩種方言的總稱的，因爲緬甸、亞撒姆、盆迦爾 (Bengal) 地方所用的言語，在盆迦爾亞撒姆那裏呼牠做 Kuki，在緬甸則呼爲 Chin，所以這個名字不過把表示同一的言語之兩個相異的名字結合罷了。

## 二 暹羅支那語

暹羅支那語，分爲泰語 (Thai)、卡倫語 (Karen)、中國語三種。

(a) 泰語又分南部北部二種。屬於南部的爲暹羅語 (Siamese) 及拉烏語 (Lao)

。屬於北部的，有阿霍姆 (Ahom) 、康蒂語 (Khamti) 、顯尼語 (Shani) 三種言語。

(b) 卡倫語爲住居下部緬甸的伊拉瓦蒂 (Irawadi) 、丕格 (Pegu) 、但尼塞利 (Tanasserim) 諸地方及暹羅的西部的住民的言語。

(c) 中國語 中國方言，複雜異常，依地域言，大致可分下列十種：

(1) 黃河以北——直隸、山東、山西，以及彰德、衛輝、懷慶一帶——爲一種，韻雖不完，多唐虞之遺音，高亢殆無入聲，爲此種方言之特色。

(2) 陝西自成一種。漢、唐舊都，久爲文化中心地，中原之遺風逸韻，猶有存者，明晰簡直，爲此種方言之特色。

(3) 由河南——開封以西汝寧、南陽等處——沿江而下至湖北、鎮江爲一種。此一帶地域居中國之中部，爾雅正大之夏音產地也。其中武昌、漢陽之音，尤爲醇中之醇。

(4) 湖南自成一語，即古所謂楚聲。

(5) 福建——廣東各爲一種。漳、泉與嘉、潮各屬，佶屈敖牙，在兩者之中，又別成特色。

(6) 開封以東，由山東之曹、沈、沂以至江、淮間，大體似朔風，具有四聲，特成一種方言。

(7) 江南的蘇州、松江、太倉、常州及浙江的湖州、嘉興、杭州、寧波、紹興等又爲一種。其中寧紹比較複雜；然而論其大體，總可說是沿海居民方言的代表。海濱卑濕，且多湖沼，故濡弱之音，構成這種方言的特色。

(8) 東南地方，獨徽州、寧國的高原，別爲一種。而浙江的衢州、金華、嚴州，江西的廣信、饒州等處屬之。

(9) 四川上下與秦、楚接，其音與關中大同小異，以其地域特異，或亦別爲一種。

(10) 雲南貴州廣西三部最偏僻，古來爲苗族所蟠踞，其方言極紛雜，自明初沐英鎮守雲、貴，以兵力脅從中原之音，略得一定，然其所發之音，不如沐英所豫期之直隸音，而爲湖北、四川之音，廣西亦頗受其影響的。

## 第六節 馬萊坡里內西亞語族

馬萊坡里內西亞語族的名稱，久爲世人所熟知的，可是近時關於此語族的研究，日益進步，同時發現此種名稱，不甚適當，所以有許多的專門學者，呼此語族爲奧斯托洛內西亞語族 (Austro-nesian)。

此語族分布的範圍甚廣。東西自亞非利加海岸附近的馬達迦斯加爾 (Madagascar) 至南美孤島伊斯泰島 (Easter Island)，北自臺灣 (Formosa) 及夏威夷 (Hawaii) 南至新西蘭 (New Zealand) 一帶廣大區域，都使用此語族的。其分布地，大概爲海上的島嶼，與亞細亞大陸本土，雖不過祇有一小部分的交涉，

可是據學者的研究看來，此語族的本源地在亞細亞大陸。到了最近的時期，學者所稱的奧斯托洛亞西亞語族 (Austroasiatic) 的言語，漸次看出與印度及印度支那所用的蒙達 (Munda) 、卡西 (Khasi) 、蒙 (Mon) 、克美爾 (Khmer) 、尼哥巴爾 (Nicobarese) 、薩卡衣 (Sakai) 等語有關係了。

此語族大別之，分爲印度內西亞語 (Indonesian) 、坡里內西亞 (Polynesian) 、美拉內西亞語 (Melanesian) 三種。

(a) 印度內西亞語 自菲律賓 (Philippines) 、塞婁培斯 (Solebes) 、婆羅州 (Borneo) 、爪哇 (Java) 、馬志拉 (Mazura) 、拔利 (Bali) 、蘇門答喇 (Sumatra) 、馬達加斯加爾 (Madagascar) 諸島及馬來半島 (Malay Peninsula) 的言語起，以至北方的巴坦諸島 (Batan Islands) 及臺灣，東方的隆波克 (Lombok) 至新基尼 (New Guinea) 之間諸島，西南方蘇門答喇前面的雪馬拉 (Simalur) 、尼亞斯 (Nias) 、門他衛 (Mentawai) 等地方範圍之內的言語，都屬於此類。

(b) 坡里內西亞語 毛利 (Maori) 、通迦 (Tonga) 、塞慕亞 (Samoa) 、祿洛通迦 (Rotonga) 、瑪爾奈塞斯 (Marquessas) 、塔希蒂 (Tahiti) 、夏威夷 (Hawaii) 、桑特維契 (Sandwich) 諸島的言語，都屬於此類。

(c) 美拉內西亞語 一稱密克羅美拉內西亞語 (Micro-Malanesian) 。密克羅內西亞 (Micronesia) 的卡羅林 (Caroline) 、馬沙爾 (Marshall) 、吉爾柏德 (Gilbert) 等諸島的言語；美拉內西亞 的新赫布里底 (New Hebrides) 、非其 (Fiji) 、所羅門 (Solomon) 、新卡利多尼亞 (New Caledonia) 、牢姚爾堆 (Loyality) 、俾士麥 (Bismarck) 、新基尼 (New Guinea) 等諸島所用之言語，都屬於此類。

## 第七節 班篤語族

班篤語族 的分布區域，是自赤道以北數度之地起至好望角 (Cape of Good Hope) 一帶極廣大的地方。即南亞非利加 的土人的言語，殆盡屬於此類。班篤

這個名稱出於卡飛爾語 (Kafir)，此語含有複數的「人」的意義。卡飛爾人稱自己的種族爲班篤，此語一變而用爲表示亞非利加土人之語，再變而用爲語族之名了。此語族的其他名稱，有邱亞那 (Chana) 有精勤 (Zingian)，亦有單呼爲亞非利加語族的。

此語族大別之分爲東部、中部、西部三種。屬於東部的，爲盛徐巴爾 (Zanzibar)，盛培西 (Zambesi)，咀魯卡飛爾 (Zulu-Kafir) 等諸語。屬於中部的，爲邱亞那、德格賽 (Tegesa) 諸語。屬於西部的爲康果 (Kongo)，希婁洛 (Herero) 等諸語。

## 第八節 遠羅毗茶語族

屬於此語族的，爲印度南部，自文底耶山脈 (Vindhya Mountains) 及尼羅波他 (Nerbudda) 至科慕林岬 (Comorin) 一帶地方所行使的言語。此語族的研

究至今尚未臻於完善，所以有人主張，就使用這種語族的言語的民族的可開化與未開化上，分爲二類。認爲已開化的地方的言語，爲塔米爾 (Tami)、馬來 耶拉姆 (Malayalam)、泰魯格 (Telugu)、卡那里斯 (Kannarese)、都魯 (Tulu)、科達耶 (Kudaye) 等諸語。認爲尚未開化的言語，爲谷塔 (Kota)、都達 (Tuda)、拱特 (Gond)、孔特 (Khond)、拉及馬卡爾 (Rajmahal)、烏拉盎 (Uraon) 等諸語。此等言語中間，以塔米爾語最佔勢力，而散布及於錫蘭島 (Ceylon) 上。

## 第九節 亞美利加語族

亞美利加語族，除去了極北的愛斯基慕語 (Esquimo)，是用來把南北亞美利加土人的言語總括表示的稱謂。亞美利加土人的言語，至今還未有人充分研究過。要講到屬於此語族的言語有若干種呢？其數還不能確定。有人說有四百餘種；亦有人說有五百十種左右。亞美利加土人的人口，近日有逐漸減少之傾向

，據說僅有一千萬人生存了。這樣的人口數量，而有這樣數量的言語，確是不可思議的。此語族的研究尚不充分，上面已經說過了，因為這個緣故，所以我們對於這幾百種的言語間的關係，無法明瞭，同時對於把牠們來歷史的或關係的分類是不可能的，因此本書對於此語族存目而不列舉了。

所屬不明的言語

世界言語的系統的分類，已簡略地擇其主要者說明一過了。不過我們要知道言語學的研究，至今尚未臻於極完善的時期，所以還有許多的言語，在分類上的位置不甚明顯的，亦有所屬不明的，茲舉其主要者於左：

日本語 (Japanese)

朝鮮語 (Corean)

巴斯克語 (Baske)

愛托拉斯坎語 (Etruscan)

蓋希安語 (Lyotian)

### 第三章 言語之音聲

#### 第一節 言語與音聲

言語與音聲的關係，便是一般沒有言語學的智識的人們，誰也知道是很密切的。說「話」與聽「話」，靠了媒介的音聲，才能達到說與聽的目的。言語是一種有意識的表出運動 (Expressive Movement)，其目的在於表現我們人類的思想感情，音聲就是用來達到此項目的的手段。

音聲與言語的關係，却不是普通人們常識上所推想那樣單純的。我們不能說，凡人類所發的一切音聲，都成言語的。要曉得人類發聲的狀態，原分反射的與有意識的二種。上面已經說過，言語既是一種有意識的表出運動，那麼人

類用來達此項目的的手段的音聲，決非受了刺戟時不知不覺地發出那樣反射的音聲，而係音聲之中帶有意義的音聲。所以牠有一定的制限或一定的規約的。例如，在發音的方法上；在音聲的結合上；在音聲的上下等諸多點上，無不各有各的習慣的。而且所謂那種習慣，世界上一切人類並不相同的。祇要民族與社會相異；或是風俗人情相異；在各別的地域裏，各別的民族及國民之間，各有各別的發音的習慣的。不僅如是，便是那種思想感情與音聲結合的習慣，也是因民族與國民而相異的。這樣地講就可以看出言語與音聲有極複雜的關係了。世界上的言語，所以千差萬別，就是此等複雜的關係具體的表現的結果。

就世界的言語統體看來，用於言語的音聲，分成許多種類的。據某學者的研究，人類的音聲，理論上能發出音聲的元音數，有七十五，其中十音，在實際的言語裏，並不存在的。就是歐羅巴的言語裏相傳有五十個元音。此種研究，是否可信，又是別一問題。總之世界的言語裏所用的聲音，將元音與輔音統

計而言，確是可以說比我們通常所知道的數量多，這是由種種不可搖動的實證上看出來的。但是以前的人們，其觀察範圍類多狹窄，所以專把本國語言裏所用的音聲放在心頭。因之常有對於自己聽不慣的音聲或自己覺得艱於發聲的音聲，抱着「這是不正確的音聲」的見解，這是一種偏見。因為各國國語裏，各有其特殊的音韻組織的。元音與輔音的種類，也並非固定的，所以在甲國為極普通的音聲，也許在乙國裏絕不使用的。這種情形，往往有之。我們決不能以此種相異，而強分言語的等第。同時我們也不能因某種音聲為某國語裏所不用，的馬上就斷定用這種國語的國民是發不出那種音聲的。要知道凡用一國國語的音聲，就是使用那種國語的國民或民族，不過經了長時期的訓練的結果而所以獲得發音習慣為根據，從實際上能發出的音聲裏選出來的。例如英語中〔θ〕音與〔ð〕音，為我國人所不習用者，所以發音時常與〔s〕音〔z〕音相混。〔n〕音亦然，所以發音時常與〔j〕音相混的。這並非我們中國人對於這幾個音不

會發出，不過因為牠們在我們國語裏並沒有被選爲國語音聲的成分的緣故。但是國人與外國語的接觸漸多，自然地國民的發音習慣漸次發生變化，這幾個音也許竟會變成國語的音聲的成分的。再有如國語的「ㄇ」與「儿」，在南方人的發音裏，是沒有受過長時期訓練，所以南方人便覺得發音艱難，同一的國語裏也有這樣的相異的。就這樣地講來，世界的各國語之間，發音習慣的相異，是毫無足怪了。但是我們必須要注意的，就是說，發音的習慣，不是固定的，却隨了時代與環境而有變遷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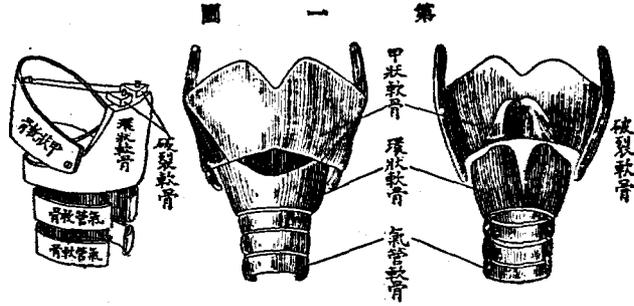
其次我們必須注意的，音聲在言語裏決不是孤零零地單獨表現的。普通我們把言語的音聲來一個一個辨別爲某音某音，這不過是謀研究上便利起見，把言語假定的分析成一個一個音聲罷了。講到實際的言語呢？音聲是連續地表現，組合而成一個成分了發音，給聽者聽取的。這種連續的音聲，在言語裏，並不是顯然地分出各個的音聲斷並着的，牠們並不像那些用繩來連結的許多物品

，因為繩絲所結合的物品，物品自身間毫無若何關係的。言語的音聲，在高低強弱音色上雖各有異同，然相互之間，却有脈絡相通渾成一體之趣。所以要是拿來看作個個音聲是獨立地結合着，這是不會明瞭實際的音聲的關係的。

這樣地講來，我們可以明白怎樣來考察言語的音聲了。就是說；第一要問言語的音聲怎樣地構成的。其次要辨明音聲有若干種類。研求單音的性質，進而觀察連音，這就是本章所論述的範圍。

## 第二節 發音機關的構造及作用

人類的言語裏所用的音聲的要素，在生理上觀察，就是人們將一旦吸入肺內的空氣，從肺臟內呼出體外的氣流在牠的路程上，經喉頭與口鼻之作用，生出種種變化，而成立各種音聲。在說明音聲的成立與性質之先，似有先述發音機關 (Organs of Speech) 的構造及作用的必要。



〔一〕呼吸器之作用 呼吸器在發音上並無直接的關係。牠不過對於音聲原料的氣流有着調節的關係罷了。通常呼吸之際，橫膈膜受肌肉的作用向下平壓，肺臟因而隨之擴張，空氣就吸入了。吐出空氣的時候，膈膜回復原狀，肺臟仍舊收縮，而排出空氣於體外。通常呼吸之際，空氣經由氣管支、氣管、鼻而排出體外的。但是談話之際，普通是阻塞着鼻通路，使氣流經過口腔而出體外的。惟亦有例外如鼻音那類的音聲，氣流是由鼻內出外的。但是談話時的吸入呼出運動與通常呼吸時情形相異。談話時吸入的運動，較通常時速度快，而呼出運動却較為遲緩。

〔二〕喉頭部 (Larynx) 喉頭部位於氣管的上部，由五個軟骨組成，其形似圓筒。軟骨互相腳接的狀態第一圖。第二圖為前方看到喉頭的縱斷面。

圖示極明晰，在這五個軟骨的中間，占據喉頭部大部分的為甲狀軟骨。甲

狀軟骨一稱楯狀軟骨 (Thyroid Cartilage or Shield Cartilage)。這是似兩面楯合攏形的

軟骨，其合縫處向前方。在皮膚上可以摸

出其合縫的一端的。環狀軟骨 (Cricoid Cartilage or Ring Cartilage) 位於甲狀軟骨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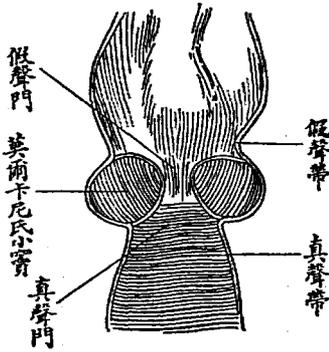
下，其形類似印章指環。這種軟骨後部兩

上端，有非常不規則的軟骨。這是叫做破

裂軟骨或水卷軟骨 (Arytenoid Cartilage or Adjusting Cartilage)。此軟骨隨筋肉

伸縮，可以向前後左右自由地移動的。而此兩個破裂軟骨的一端與甲狀軟骨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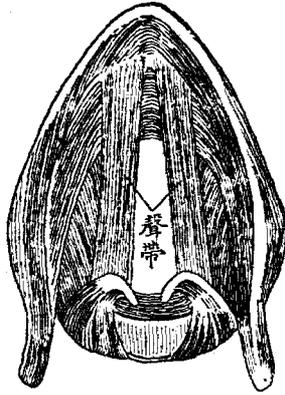
第 二 圖  
莫 爾 卡 尼 寶



內部的接筈處，繫着二條韌帶。韌帶的左右二壁，盡屬粘膜（如第三圖）。這就是叫做聲帶（Vocal Cords）。兩聲帶之間，名曰聲門（Glottis）。

這個聲帶，隨了破裂軟骨的運動而移動，隨了破裂軟骨的運動，聲門變成或廣或狹的。聲帶自身也變成緊張或弛緩了。

第 三 圖



聲門的上部又有兩側狹窄的地方，這好似與聲門一般無異，所以呼牠做假聲門（參閱第二圖）。在假聲門與聲門之間，有二小竇，名叫莫爾卡尼

氏竇（Sacculus of Morgani）。這個莫爾卡尼氏竇與發音無直接關係，可是因為有了這兩個竇，所以聲帶能自由地運動的。

喉頭上部，有開閉自在的蓋狀物，名曰會厭（Epiglottis）（參閱第四圖）。遇

到飲食之際，會厭阻塞喉頭的上口，以防食物誤入氣管；遇到談話呼吸的時候，會厭便開張着，讓空氣自由出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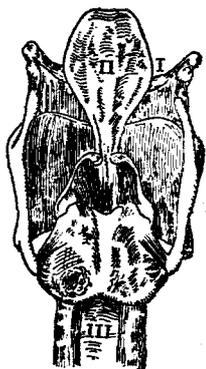
喉頭部在發音上，雖有重要的關係，然而我們的言語裏所用的音聲，並非

全是與喉頭部的作用有關係遇到某種類的音聲的時候，喉頭部完全處於受動的狀態，與普通呼吸時情狀，毫無異處。從這樣狀態的喉頭部出來的氣流，叫做氣 (Breath)，這是與下面所述的聲 (Voice) 相區別的。

喉頭部在發音上生重要的關係的，如左列情形。

(1) 聲帶與聲帶互相接近而牽緊的時候，自肺臟出來的氣流在其間通過，震動聲帶而生某種音聲。此理與吹過紙窗上裂罅之風振動薄紙而成的音聲一般，這叫做聲 (Voice)。

圖 四 第



管氣III 厭會II 骨舌I

(2) 兩聲帶之間狹窄的時候，氣流摩擦聲帶而生某種音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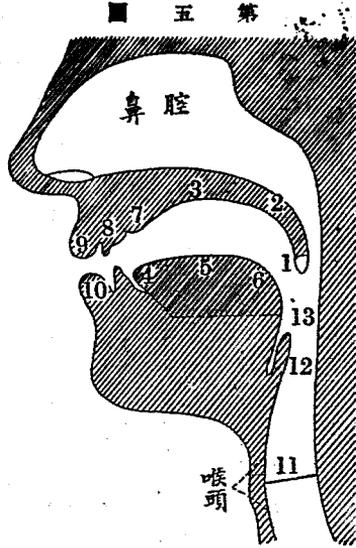
(3) 兩聲帶之間，一旦密閉着，氣流遂被阻塞通路，這時候，氣流苟突然衝破此種阻塞，亦生一種音聲的。

以上三種，都是在聲門上發成某種音聲的，可是我們還須注意的，就是兩聲帶之間密閉而單是兩破裂軟骨之間開張着。這種時候的兩破裂軟骨之間，就叫做「密語的聲門」。因為我們密語之際的聲門狀態是這樣的。

(三) 調聲部 調聲部為發音機關之一部，對於自喉頭部出來的音聲給以共鳴；或使變化；或將在喉頭部自由地通過了的氣流變化而構成某種音聲的。這個調聲部又分為三部。

(甲) 咽頭(Pharynx) 緊接喉頭上面那個空洞，就叫做咽頭，這是通達到口腔與鼻腔去的。口腔與咽頭之間，雖無若何阻礙，可是咽頭到鼻腔的通路，遇到軟口蓋垂下之際，固然亦是極為自由的，然而有時要被軟口蓋上昇阻塞的。

通常呼吸與發出鼻音之際，軟口蓋是垂下的，然遇到發出鼻音以外的音聲之際



- 1 懸壘垂
- 2 軟口蓋
- 3 硬口蓋
- 4 前舌面
- 5 舌前
- 6 舌後
- 7 上牙牀
- 8 上下齒
- 9 上唇
- 10 下唇
- 11 聲帶
- 12 會厭軟骨
- 13 咽喉

，軟口蓋便與咽頭的后壁面密接，而塞住向鼻腔去的通路。

(乙)口腔 口腔

對於音聲，有共鳴作用，變化聲帶所發出的音，而成種種不同的音，而成種種不同的音，而成種種不同的音。

的音聲的，這是對於音聲上有重要的關係的部分。口腔在發音上究有怎樣的關係呢？茲簡單說明於下。

(1)口腔張開情狀 口腔張開的大小，是隨着舌的運動，而變口腔的形狀的，所以音的共鳴也發生不同。

(2)唇 上下兩唇，有開的時候，亦有閉的時候。開的時候，有時雙唇向前方突出而成圓孔的；亦有上下兩唇成爲一字，口角向左右平伏的；亦有下唇與上齒之間發出某音的。

(3)齒 上齒與下唇之間，或上齒與舌之間，能發某種音聲的。上齒與下齒之間，舌尖伸入，亦有發某音的。總之在發音上齒常伴以舌的運動的。

(4)上牙牀 在發音上上牙牀與舌有關係的。

(5)舌 舌分前舌面——包含舌端舌尖——，中舌面，後舌面三部分。此等部分都與上顎各部分有關係的。在前舌面那部分中，舌尖亦頗重要的。

(6)口蓋 上顎分內外二部。外半部因爲有上顎骨較爲堅硬，所以叫做硬口蓋(Hard Palate)。內半部柔軟無骨，所以稱爲軟口蓋(Soft Palate)。硬口蓋再分前硬口蓋、中硬口蓋、後硬口蓋三部；軟口蓋亦分前軟口蓋與後軟口蓋二部。

(7)懸壅垂 在軟口蓋的末端，有筆尖形的肉塊垂下，這就是懸壅垂(Uvula)。

），——俗稱小舌。懸垂垂亦有用之發音者。

⑧鼻腔 鼻腔並無發音作用，不過要是聲帶所發的音聲，通過鼻腔時，却有使聲的性質生變化的作用。此種通過鼻腔發聲的音，叫做通鼻音 (Nasals)。

### 第三節 音聲之類別

我們既然要將音聲各別的研究的時候，為便利起見，所以將音聲用種種的標準來分類。茲將近日常普遍的所分種類，舉其名目，並加大體的說明於下。

#### (一) 從音聲的性質上觀察的分類

在音響學上，區別音響為樂音 (Musical tone) 與噪音 (Noise) 二種。音響上所稱之音響，包含着言語裏所用的音聲的。換言之，言語裏所用的音聲為音響的一部分。所以對於音聲，我們亦可以拿來分為樂音的與噪音的二種。音響的產生，由於一切物體急速地振動，物體的振動，傳諸空氣，響及兩耳，刺戟

了聽覺，我們才感受得到音響的。從物理學上說來這是以空氣（不僅限於空氣）爲媒介而波及物體的振動，是空氣的振動。此種振動又分正規的帶週期性的及不規的非週期性的兩種。前者爲樂音；後者即爲噪音。例如琴笛等音爲樂音；鑼鼓及一切物與物互擊時所生爆發之音爲噪音。我們假使要把這種區分來辨別言語上的音聲，凡聲帶所發出的音，都有週期的振動；反之，氣流與口腔壁摩擦所生的音，都是短時期存在的音，稍延長牠，便覺接續的起變化，並沒有週期的振動的。所以第一類語音，亦稱樂音；第二類語音亦稱噪音的。音聲中之元音 (Vowel)，普通是看作並未生變化的聲帶音。可是嚴格地說起來，因了口腔形的變化（即因口的開闔舌的上下而生的口腔的變形），便生〔a:〕與〔i:〕等那樣各別的音聲了。這樣說起來，元音實在已不是原來的「聲」(Voice)，而係「聲」經了口腔種種的形態而共鳴，才生出變化來的。但是這個時候，氣程上並沒有似噪音那樣摩擦或破裂的程度的變化，所以我們拿元音來看作樂

音，也是不生問題的。元音以外的音聲即輔音 (Consonants)，有時亦有以 Voice 爲材料的，如帶聲的輔音〔d〕〔g〕等，可是這許多音，經過口腔發出了新的噪音，所以可稱爲樂音的噪音。其他以氣爲材料在口腔裏才發出音聲來的，不消說得是噪音了。

### (一) 從材料上觀察的分類

這是指言語的音聲，用「聲」或「氣」爲材料而生的分類。前者爲帶聲音；後者爲無聲音。要鑑別音聲是否帶聲，有很簡易的方法。第一種方法，用手掩耳發音，如所發之音聲爲帶聲音，則耳中頓時感到耳鳴一般情狀，無聲音則無此種現象。再有一種方法，當發音之際，試放指頭在喉外部稍微突出的地方，即喉結 (Adam's Apple) 上面，遇到發出帶聲的音聲，指頭便感受到內部的震動的，但是無聲音便沒有此種震動的。用這兩種方法來鑑別音聲看，元音當然爲有聲音，而輔聲中如〔M〕〔B〕〔N〕……等都屬此類；而〔S〕〔K〕〔T〕……

等則屬於無聲音的。

(三)從調音的性質上觀察的分類

言語的聲音，傳統地是分爲元音與輔音二種的。元音是聲帶受着振動發出的 Voice，經過口腔，並不生聽得到的 (Audible) 摩擦，得口腔的共鳴而發音的。元音所以分爲若干種類，上面已經說過，是因了共鳴的口腔形起了種種變化的緣故。輔音是包含着(1)一切不帶聲的音；(2)一切音的氣流經過口腔受妨礙的音；(3)一切不通過口腔的音；(4)一切具有聽得見的摩擦音響的音。聲音之分類，完全看氣程受阻的地位與方法及氣流通過情形和共鳴的關係而定的。這樣地看來，在調音的性質上可以約略明白元音與輔音的界限了。

(四)從調音的部位及作用上觀察的分類

再有一種分類，是從調音的部位及作用上着眼的。我們考察音聲是在發音機關的那個部位上發音的；並且考察發音機關的怎樣的作用而與發音有關係的

。就着這種考察而將音聲分類。

先將輔音繪圖(第六圖)說

明於下。(1)爲雙唇音(Bilabial)，第

(2)爲用上齒與下唇所發的唇齒音

(Labio-dental)。此兩種併稱爲唇

音(Labial)的。(3)爲用舌尖和上

齒所發的齒間音(Interdental)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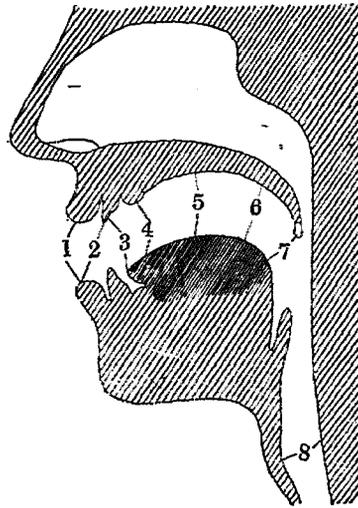
舌端和上齒所發的齒背音。(4)爲舌尖或舌端抵上牙床時所發的齒槽音(Alveolar)

。上三種音聲，統稱爲齒音(Dental)。(5)爲用舌前部和硬口蓋所發的硬口蓋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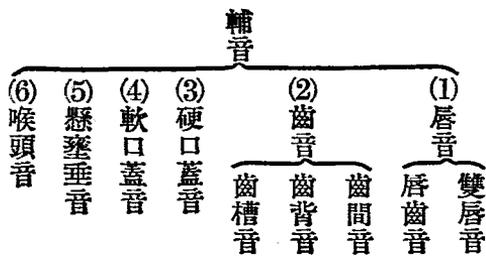
(Palatal)。(6)爲用舌後部和軟口蓋所發的軟口蓋音(Velars)。(7)爲懸壅垂與後

舌面之間，或懸壅垂的顫動所發的懸壅垂音(Uvular)。(8)爲喉頭音(Glottal)。

以上不過是就大體上觀察發音機關部位的關係，而分上述各種類的。從別



方面觀察，亦可分成別樣種類的。關於此等類別，容在後節就個別的音聲來說明。茲將上述輔音的分類，表示於左：



我們再從發音機關的作用方面來看，輔音大體分爲二類：(1) 破裂音 (Plosive)

losive) ② 摩擦音 (Fricative) 。

破裂音一名密閉音 (Stop)。發音機關的某某部位——唇與唇，或舌與口蓋——互相密接沒有縫隙時，肺臟出來的氣流，爲其所阻，突然衝破此層障礙而成憂憂的音，就是破裂音。可是當發音機關的某某部分，互相接近還賸有極窄的縫隙時，空氣通過其間，接觸上下左右而成嘶嘶音，這就叫做摩擦音。破裂音與摩擦亦分種種類別，容後述。

邊音 (Lateral) 或顫音 (Trill) 亦是應得注意的。將口腔中不偏不倚中央的一點閉塞使氣流從舌的兩側與口腔內左右肉壁及上牙床之間摩擦而出，所發的音聲，叫做邊音。顫音是因氣流摩擦舌尖而生的音聲。此二種音聲與其他普通的摩擦音稍稍相異，所以特立名目以區別之。原來普通的摩擦音在發音上有關係的爲舌的表面，然而邊音，與發音上生關係的却爲舌的側面；顫音發音時舌尖向前後顫動的。有這樣的特殊關係所以拿來別成一類。

元音在發音之際，口腔形怎樣地起變化呢？從調音的部位上，從作用上，拿來分成許多種類。所謂前元音 (Front Vowel)，中元音 (Mixed Vowel)，後元音 (Back Vowel)，就是關於發音的部位上的分類。高 (High) 中 (Middle)，低 (Low) 的那種分類，是從舌的上下之關係上觀察的。廣 (Wide) 狹 (Narrow) 之別，就是將舌弛緩地發音，或緊張地發音的相異。開 (Unrounded)，合 (Rounded)，就是下顎角的大小與舌和上顎間距離之廣狹而生區別的。

(五) 從氣流的通路上觀察的分類

氣流自肺臟呼出體外，或經口腔或經鼻腔的。經過口腔的共鳴者，叫做口音 (Oral) 經過鼻腔的共鳴者叫做鼻音 (Nasal)。

#### 第四節 輔音

由上節的說明，音聲分類的標準大致可以明白了。茲將各種分類列成輔音

類別表，逐一說明於下。

(注意)本書凡用來表示音聲的，大都以音聲學者普通使用的音標為主，即在文中加〔〕者。

凡下表所列入之輔音，並非將世界言語的一切輔音盡行列入，不過將其重要者列示罷了。

### 〔一〕鼻音

在口腔內的某一部位上，閉鎖氣流的通路，折入鼻腔，洩出體外，同時口腔內的閉鎖亦解放，那時候所發的音聲，就叫鼻音。爲鼻音的材料的是「聲」，因了閉鎖部位的不同，而有〔m〕〔n〕〔ŋ〕〔ɱ〕四種鼻音的區分。

〔m〕的發音，先把兩唇緊閉，同時因軟口蓋下垂，口腔的通路，完全閉，氣流從鼻腔中洩出而成的。國音的「ㄇ」，即屬此音。

〔n〕的發音，是把舌尖抵及上牙牀，同時軟口蓋下垂，氣流被阻，乃折而



乃由鼻腔中洩出的。國音的「兀」，即屬此音。

上列四種，爲帶聲的鼻音，可是有時亦有不帶聲發音的。這種音聲標音的時候，加一小圈於音標文字之下，以資區別，然而此種無聲的鼻音，並非是一般的音聲。

### (二) 口音

口音分爲破裂音、摩擦音、邊音、顫音等四類。

#### (甲) 破裂音

氣流的通路，在口腔內某部分被遮斷，氣流充滿口腔內，到無可發洩的時候，突然衝破阻隔爆發而出，這時所成之音，叫做破裂音。

[p][b]爲兩唇間所發的破裂音。[p]爲無聲音；[b]則爲帶聲音。國音的「ㄅ」「ㄆ」，即屬於此類。

[t][d]爲舌尖與上牙牀之間所發的破裂音。[t]爲無聲音；而[d]則爲

帶聲音。國音的「勿」ㄨ，即屬於此類。

[e][ɤ]的發音，把舌前部抵硬口蓋（惟不讓舌前與硬口蓋接觸），氣流衝破阻隔爆發而出成[e]音，帶聲時則成爲[ɤ]音。在英德法語中，均無此二音。國音[u][ɤ]，則近似之。匈牙利語中却有此二音的。

[k][g]的發音，把舌後部上升，和軟口蓋相接觸，氣流被阻，無可發洩的時候，突然破阻爆發而出，帶聲的即爲[g]音，無聲的則爲[k]音。國音「ㄍ」「ㄎ」，即屬此類。

[q][G]爲舌後部最後的部分與懸壅垂之間所發的破裂音。[q]爲無聲音；[G]爲有聲音。這是阿剌伯語與愛斯基慕語裏所有的特殊的音聲。在阿剌伯語裏，將有名的可蘭經，發音成[qorʔan]的。

[ʔ]符號所標之音，是一旦聲帶閉塞，突然開放，洩出氣流時發生的。好似將要咳嗽之際，喉間阻塞，然後出聲一般。在德語裏，一切元音開首的語前

，殆都用此音的。丹麥語與阿剌伯語都有此音，而且丹麥語中，附加此音的或不附加此音的，其詞之意義，是大不相同的。

(乙) 摩擦音

在發音機關的某部位上，使氣流的通路窄狹，氣流在這樣極窄的罅隙之間，摩擦而出，所生之音，叫做摩擦音。

[F][ʃ]的發音，把上下唇接近，使氣流通過其間而生的摩擦音，有聲的成[ʃ]音；無聲的成[F]。[F]音爲日本語所特有之音聲，[ʃ]音在西班牙語、印度語、亞非利加語中，都有之。

[M][W]均爲兩唇間摩擦所生之音。此二音與上述之[F][ʃ]音相異處，就是說，[F][ʃ]發音之際，兩唇扁平，在細縫間氣流摩擦而出的，可是此二音發聲的時候，雙唇突出前方成一小圓孔，氣流從此小圓孔中摩擦而出的。[M]在北部英語裏很多看得到的，這就是 ʍ 的音聲。

[p]亦屬於兩唇的摩擦音。這是使舌端與硬口蓋的前部接近，氣流在狹窄的縫隙間通過，而經由雙唇間的圓孔洩出而成的音聲。雙唇之形，雖與上項的 [m] [w] 發音時相同，可是 [m] [w] 發音之際，舌後部稍稍上升至元音 [u] 的發音時的位置；而發此二音時，却是舌前部上升至元音 [i] 的位置上的。法語的 *l'air, l'air* 的 u 類，即爲此 [p] 音。此音的無聲音爲 [p̥]。

[f] [v] 爲上齒與下唇之間所留的細長縫隙中，氣流摩擦而出所生之音聲。[f] 爲無聲音；[v] 爲有聲音。國音的「[f]」[v]，所屬此類。

[θ] [ð] 爲舌尖接近上齒的背面，其間所留窄狹的縫隙中，氣流通過而生的摩擦音。英語 *think* 的 *th* 爲 [θ] 音，*then* 的 *th* 爲 [ð] 音。

[s] [z] 爲舌尖接近上齒的背面或下齒的背面時，氣流通過其間而生的摩擦音。國音的「[s]」[z]，即屬無聲的 [s] 音，而 [z] 則爲有聲音。

[ʃ] [ʒ] 的發音方法，大體與 [s] [z] 相類，不過遇到這兩個音聲的時候

，舌脊特別隆起接近口蓋，同時舌尖低下，使氣流摩擦而出，爲其特徵。國音的「尸」，即屬無聲的〔ʃ〕音，而〔z〕則爲有聲音。

〔ɹ〕音爲舌尖接近上齒齦時氣流自舌與齒齦之間摩擦而出的音聲。英語中非捲音的 r 音，即屬此音。〔ɹ̥〕爲無聲音。

〔ɝ〕〔ɶ〕的發音，將舌前部接近硬口蓋（較之發元音〔i〕時兩部位接近更窄），使舌尖低下，氣流自其間摩擦而出。無聲之時爲〔ɝ̥〕，有聲之時，則爲〔ɶ〕。國音的「丁」，即屬此類。德意志語 *ein* 的 *e* 即爲〔ɝ̥〕音。

— 第一 —

三

從此罅隙間摩擦而出的。發音方法，與〔k〕〔g〕相似，惟所不同者，〔k〕〔g〕發音時，舌後部與軟口蓋密着，而此二音則兩部位間稍留罅隙。德語 *ka* 等的 *e* 爲〔ɶ〕音，*gas* 等的 *e* 爲〔g〕音。荷蘭語俄羅斯語等語均有此二音。西班牙語有〔ɶ〕音，而國音的「尸」亦屬此類。

— 三 —

〔h〕〔h〕的發音，使聲帶接近，讓氣流通過其間，摩擦而出。〔h〕爲無聲音，〔h〕爲有聲音。捷克語與阿剌伯語有此音。

(丙)邊音

上面已經說過，邊音，在發音上生關係的爲舌的側面。因爲普通的音發音時，大都與舌尖或舌面生關係的，所拿這種音，別成一類，叫牠做邊音，以資區別。

將舌尖抵住上牙牀，使氣流分從舌尖抵住處兩邊流出，而生之音，有聲的爲〔l〕；無聲的爲〔l̥〕。國音的〔力〕即屬此音。

〔Δ〕的發音，將舌前部抵硬口蓋，使氣流分從舌前部抵住處兩邊流出的。

法蘭西南部的〔ɸ〕的音；意大利語的〔ɸ〕的音，西班牙語的〔ɸ〕的音，皆爲〔Δ〕音。

(丁)類音

〔r〕音爲舌尖接近齒齦時，氣流自舌與齒齦之間摩擦而出之音聲，當氣流急激地衝出時，舌尖前後顫動而成之音，德語的 r 音，大概屬此類，即國音的「儿」亦近似此音。

〔R。〕〔R〕雖與〔r〕同爲顫音，其顫動的部位却相異。這是將舌後部上升，使與懸壅垂之間逼狹，而通過氣流，懸壅垂因而顫動，才產生此音的。法蘭西語多此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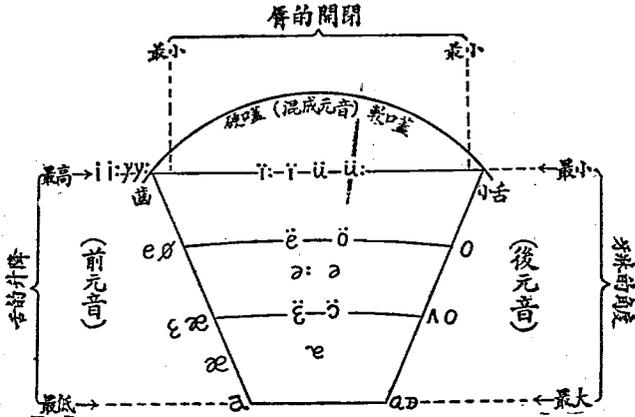
## 第五節 元音

上面已經說過，我們可以從調音的部位上及作用上，將元音分成許多種類的。茲就下列圖表，約略說明於下。

此圖是用來表示基本的元音的。

先將舌前部上升接近硬口蓋出聲。惟必須注意的，舌與硬口蓋之間，假使

第八 第



過於狹窄，通過其間的氣流，就要發生摩擦的音聲的，祇要那種摩擦音在耳覺上能感受到，這種音聲，已不是元音了，所以發音時須得留心，使舌前部高高地上升到不生摩擦音的地位發音。此音就是〔i〕音。這是前元音中，舌處於最高點所發的音聲。我們再把舌前部降到最低點來發聲看。但是此處所謂最低點，並不是隨便地張着口將舌低下，牠也有一種限度，就是說，舌前部的最低點，決不可低於舌後部任何一點。這時候所發的音聲

，就是〔a〕音。這是前元音中舌處於最低點所發的音聲。同樣地將舌後部上升接近軟口蓋，使上升到不生摩擦音的最高點而發音，這就是〔u〕音。將舌後部降到比較舌前部稍低的最低點，所發之音，就是〔a〕音。將〔i〕〔a〕連結成線，就是前部元音線；將〔u〕〔a〕連結成線，就是後部元音線。此線的距離，就是用來表示舌的位置的高低的。將此二線各各三等分的時候，就可以明白，前元音〔e〕〔ɛ〕，和後元音〔o〕〔ɔ〕的舌的位置了。此外再有〔y〕音，是用發〔u〕音時的圓唇來發〔i〕音的音聲；〔ø〕音是用發〔o〕音時的唇形來發〔e〕的音聲；〔œ〕音是用發〔ɔ〕音時的唇形來發〔ɛ〕的音聲；〔ɥ〕音是用發〔i〕音的唇形來發〔u〕音的音聲。此圖是表示可作理論的標準的各種元音的發音的，此外各種元音的發音，可依此類推的。

.....

〔i〕元音又分爲〔iː〕和〔i〕二種（〔ː〕中的ː，爲長音的符號）。我們試將

〔i〕音與〔i〕音，比較着看，當〔i〕音發音之際，舌的緊張程度強，〔i〕音稍稍弛緩。其結果，後者發音時，比前者，口腔張開較大。而音的長度，前者較後者爲長。因之加；，用來區別的。此二音，就前述之分類而言，爲前元音，高元音，開元音。〔i〕與〔i〕的相異處，就是在於〔i〕音爲狹元音而〔i〕音爲廣元音的一點上。

〔y〕音與〔i〕音同樣地可以區分爲〔y〕〔y〕二種。〔y〕〔y〕爲前、高、合的元音，其中〔y〕爲狹元音；〔y〕爲廣元音。

國音的「一」，大體與〔i〕的發音相同。

〔e〕音發音之際，舌的位置，較〔i〕爲低，爲中元音之一。此非圓唇音，而係前、中、開的元音。雖有廣狹之別，其間相差甚微，故置而不論。與〔e〕同部位的〔e〕音，則爲前、中、合的元音，亦分廣狹二種。國音的「廿」的發音大體與〔e〕音同。

〔ɛ〕爲前、中、狹、開的元音，其發音位置較〔e〕爲低。同部位的〔æ〕音則爲前、中、狹、合的元音。

比〔ɛ〕發稍低的位置上發音的，有〔æ〕音，這是前、中、廣、開的元音。

〔a〕音爲前部母音中在最低位置上所發的音聲。〔æ〕音發音的時候，舌前部稍稍昂起的，假使將這種昂起的舌前部平伏下去發音的時候，就成這種〔a〕音。拿此音來和〔a〕音比較着看，〔a〕音發音之際，舌後部比舌前部稍高的最低位置上發音的，從位置的前後關係來看，這是後元音，而〔a〕音則爲前元音。此二音都是低、廣、開的元音。

將舌後部比〔a〕音發音時的位置稍微上升，圓唇發音，就成後元音、中元音、合元音的〔o〕音了。此音的開元音就爲〔ɔ〕音。

將舌後部比發〔ɔ〕音時的位置，再往上升，便成後、中、狹、合的元音了。此位置的後、中、廣、合的元音，就爲〔u〕音。國音的〔ü〕即屬此類。

後元音中在最高點發音的爲〔u〕〔u〕。此二音的區別，與〔i〕〔i〕相同，從音的緊張與弛緩上的關係生出來的，〔u〕爲狹元音，而〔u〕則廣元音。二者均爲後、高、合的元音。國音的「ㄨ」，卽屬〔u〕音。

〔u〕音爲日本語亞爾美尼亞語俄羅斯語土耳其語特有之音。發音時，並不像〔u〕音那樣將唇收圓向前突出的。

此外尚有一種混成元音。這是元來舌的調音部位應當在前部而收縮到後方去的元音；或是元爲後部而進於前方的元音；或者是此兩種相混的結果而生的元音。因此此種元音爲兼有前部元音與後部元音性質的混成元音了。例如英語 *burn* 的末尾的音聲；及 *fern* 的 *er* 音，都屬此類。

## 第六節 連音及音節

以前所述的音聲，不過單就組成言語的個別的音聲（卽單音）加以說明罷

了。但是實際上我們言語裏所用的音聲，決非單獨地發音的，而且也非各個獨立地並立着的。要是單就單音去考察，恐怕不能充分理解言語的音聲的現象吧？因為單音千變萬化地結合，產生了言語，所以我們必須考察音聲的結合方法及結合時所現出的種種現象，才能了解的。茲擇其主要者，約略說明於下。

### 一 流音

我們在談話之際，決不是把組成言語的一個一個音聲，分別得清清楚楚地發音的。要知道在實際的言語裏，音聲是連續而發的。但是連續的音聲，在發音時亦有種種相異的地方，從甲音轉到乙音去的時候，牠的轉換方法也是各色各樣的。要說明這種現象的時候，第一非把一個一個音聲的發音關係辨別清楚不可。

音聲有續音斷音之分。凡在呼氣未斷之前同一音聲能連續地發聲的，叫做

續音；不能連續地發聲的，叫做斷音。元音與摩擦音屬於前者，例〔a〕音能繼續不斷地發〔aaaaa……〕，〔s〕音亦能發〔ssss……〕的。破裂音爲斷音，凡屬於此類的音聲，除阻時有可聞的音聲外，不能使牠延長的。要是將〔p〕音延長地發下去，則耳中所聽見者，已不是純粹的〔p〕音，而是帶着元音的音聲了。續音相連之際，前一音的音尾與後一音的音首，有密切的交涉，我們祇須思考一下，就能明白的。便是講到斷音，遇到二音相連的時候，前後音亦有交涉的，這種現象，假使不去仔細觀察實際的發音，是理會不到的。

我們談話之間（即發音之間），呼氣是不絕地流出的。然而當談話之際，發音機關常有急速地運動的，所以時間上、部位上，未必一定與正規所需的過程合符的，這就是言語所用的音聲，因前後的關係而生變化的一種原因。今舉一二例來看，〔z〕音爲有聲的摩擦音，牠是以 Voice 爲材料而發音的，所以發此音時，先使聲門收狹，聲帶緊張，氣流通過其間振動聲帶的運動，同時必須

與舌尖接近上齒背面，氣流通過其間而生摩擦的運動合符才行。有時聲帶還未發生振動以前，亦有自舌與上齒之間先呼出氣流的運動的。那麼這個〔z〕音的最初的一部分，是不帶聲的。再有〔z〕音的音尾，在尚未發音完畢之際，也有因為聲帶突然停止振動，變成不帶聲的。我們再從元音來看，發出元音時，聲門出聲的運動非與發那個音時所必須要的一定的口腔的運動合符不可。然而有時也不是這樣的。即發出元音時，最初兩聲帶就接近到適當的位置，適當地緊張着，馬上發出 Voice，才能聽到純粹的元音的，可是在最初發音的時候，聲門狀態與普通呼吸時無異，徐徐地振動聲帶的時候，這個元音最初的一部分，並非為純粹的元音，而係近似〔h〕音的音聲。再有遇到最初發音的時候，聲門恰巧緊閉着，突然氣流衝破閉鎖而後起聲帶的振動的。這個時候，這個元音最初給人聽取的音聲，並不是純粹的元音。這三種情形，在元音音尾上亦看得出的。即發音終了，同時聲帶回復原狀；發音尚未完全終了的時候，聲帶徐徐停

止振動；發音終了時聲帶突然閉鎖，這些就是在元音音尾上的三種狀態。從廣義上說來，上述情狀，就是叫做流音 (Glide)，前者是從平常的呼吸移轉到發音之間的流音，叫做前流 (On-glide)；後者是從發音移轉到平常呼吸之間的流音，所以叫做後流 (Off-glide)。

從狹義而言，流音為發音之際音與音之間所生的一種中間音的現象，從甲音移轉到乙音時的中間音，就可以看作流音的。

現在再就元音與元音的關係上來說明流音。例如〔a〕與〔u〕連續發音的時候，就發音之際，舌的升降的關係看來，從〔a〕的發音時的地位向〔u〕的發音時的地位移動，中間必須通過〔ə〕〔o〕的發音時舌所應升到的地位。所以〔u〕音發音的時候，舌後部要高高地上升的，可是舌後部苟其要升到〔u〕的發音上所需的地位，雖是在極端促的剎那間，無論如何，一定要通過〔ə〕〔o〕的發音地點的。然而，上面已經說過，發音之際，氣流是不絕地流着的，所以當舌通

〔ɑ〕〔o〕的地點時，聲也發着的。因之，在〔ɑ〕〔o〕兩點上也各各發着音聲的。然而通例發音運動是極敏捷的，所以在〔au〕的發音之間，而有〔ɑ〕〔o〕那樣音聲發音着的事，意識不到的，而且耳內也聽不到的。此等音聲雖是耳內聽不到，可是不能不說是流音的。

我們再舉無聲破裂音與元音相續時候的例來看。從無聲的破裂音轉移到元音去的時候，以前爲氣息的氣流，隨着口腔裏發音地位的變換，同時也必須變爲「聲」了。假使這兩種運動同時並舉，這個破裂音不失其爲純粹破裂音的性質的。然而第一先開放破裂的特性的發音機關某部位的閉鎖，其次雖是應當發出「聲」來，可是在發「聲」之前，無聲的呼氣猛烈地衝出聲門，在破裂音的音尾伴以近似〔h〕的音聲，這種破裂音變爲有氣的破裂音 (Aspirated) 了。再有僅在發出破裂音之間閉鎖，轉移到元音方面時，同時開放閉鎖的。這個時候，這種破裂音，亦可以叫做入聲的破裂音的，這是一面把破裂音的特性的閉鎖之開放

所生的音尾失掉，一面元音的音首取而代之了。

總結一句話，這樣的流音的現象，足以顯示言語之中所用的音聲，並非個個孤立的，而係互相以密切的關係來發音而成爲渾然一體的音聲的集團的。要是單就文字所記錄的音聲來觀察言語的音聲，那能看得出這樣微妙之音聲的相互關係呢？

## 二 重元音

兩個以上的元音相集而成一音節的，叫做重元音。兩個元音所成立的音聲，叫做二重元音 (Diphthong)。三個元音所成立的音聲，叫做三重元音 (Triphthong)。三重元音，在各國國語裏是極爲少見的，所以普通聽見了重元音的名詞，總認爲單指二重元音的。

二重元音發音時，所有兩個元音，常分主從的。我們不應拿二重元音的二

個元音對等看，我們應當拿來作爲一音節看，因爲其中一個元音居主體的地位而有吸引別的元音的力量的。居主體者爲主音，被吸引者爲從音。二音之中，有第一音爲主音的；亦有第二音爲主音的。例如國音的「Y」，則第一音「Y」爲主音；「Y」則第二音「Y」爲主音了。

### 三 因連音關係而生音的同化

上面已經說過，流音是音與音相連的時候，兩者之間所生的一種中間音的現象。這種情形，從別一方面看來，也能發生甲音或乙音的一部分與乙音或甲音同化的。這種同化作用 (Assimilation) 會把原有的音聲變化去的。例如國音「Y」與「Y」，發音時發生同化作用，分別不清「Y」與「Y」或「Y」的了。

連音上的同化，可分爲二種，一爲音的有聲化及無聲化；一爲調音部位的同化。

什麼叫做音的有聲化呢？音與音相連，因為前音爲有聲音的緣故，後音雖爲無聲音亦受其影響而變爲有聲音了。亦有後音爲有聲音，無聲音的前音，變而爲有聲音的。例如英語的 *leads, foxes* 的 [s]，都變成 [z] 音，這因爲兩語中 [s] 的前音爲有聲音而發生同化作用的。日本語的「行」[i:ka] 在方言裏變而爲 [i:ma]，即前音 [k] 受着後音元音 [m] 的同化而變爲 [m] 音了。

兩音相連，因爲前音是無聲音，所以後音雖爲有聲音，有受其影響而變爲無聲音的；亦有因爲後音是無聲音，將有聲音的前音，變爲無聲音的。前者之例，如英語的 *looked* [lu:kɪd] 之 [d] 音，受無聲音的 [k] 音的同化而成 [t] 音；後者之例，如法語的 *Observe* 之 [b] 音同化而爲 [p] 音。

兩音連續發音的時候，假使二音的調音部位互相接近，那麼從甲音轉移到乙音的發音運動，極容易的，而且兩音接續得極緊密的。然而遇到甲乙兩調音部位距離較遠時，兩者調音的移動便覺稍欠靈便，就是兩音接續得也不甚緊密

的。因之遇到這種情形的時候，我們惟有設法把兩者的調音部位稍少接近使兩音連續得緊密了再發音。這就是調音部位的同化現象。

綜觀同化的作用，共有三種：(一)後音爲前音所同化；(二)前音爲後音所同化；(三)前後音相互受影響的。我們可以呼

- (一)爲順行同化 (Progressive Assimilation)
- (二)爲逆行同化 (Regressive Assimilation)
- (三)爲相互同化 (Reciprocal Assimilation)

#### 四 音節

對於音節 (Syllable) 這一個問題，從來學者之間有種種的議論。音節究竟是什麼？至今還沒有確切的解說。茲僅就比較的容易了解的解說來陳述一下。

我們談話之際，我們連續地發着許多音聲的，但是這許多音聲，在響度

(Sonority)上並非是同一的。所謂響度，亦不外為人們耳中主觀的現象。凡音聲所以有聽得清楚或含糊的分別，實際上就是響度的相異。在音聲裏元音比輔音聽得清晰。輔音的中間，響度也是相異的。音聲連續地發音的時候，我們從印象上說來，清晰的音聲與含糊的音聲混和着的。因之在一串連續的音聲裏，我們感受得到其中有若干的中心。中心的響度，是異常顯著的。因為元音的響度是顯著的，所以我們感受到元音在各部分中各各形成中心的。在中心的前後，響度是並不顯著的，所以有某學者取連山的起伏的譬喻來說明這個現象了。連山中的山頂，就是響度的顯著的部分；山間的谷為響度的不顯著的部分。我們假使眺望連山，我們看去，牠們好似分成了許多山頭；我們假使去聽連續的音聲，我們也能聽出牠們分成幾多集團的。這種集團，就是叫做音節。

從發音的方面來看音節，也有人說明，在一呼氣壓裏所發的音聲，為一個音節。可是要去分解每一呼氣壓裏能發多少音聲呢？這個標準是不明瞭的。因

之要拿一呼氣壓來作爲區分音聲結合的標準是不甚得當的。也有人從音節的成立上來說明，音節是一個元音，或元音與輔音結合而成的集團。可是單是這樣地說明，也不能充分地把音節規定的。因爲既有〔au〕那樣兩元音成一音節的；亦有輔音與輔音結合而爲一音節的，所以單就成立上來觀察，這樣的現象是說不完全的。因之可以說，假使我們照着上面所述那樣，從主觀的印象方面，從音感覺的方面來說明，才能明瞭幾分真相的。

從音的響度方面來區分音節的觀察，對於音節中響度最顯著的音聲叫牠做 Syllabic (音節的)；其他的音，叫做 Non-Syllabic (非音節的)。元音未必都爲音節的；輔音亦未必都爲非音節的。所謂半元音的〔w〕〔j〕二音，實際就是非音節的元音〔u〕〔i〕；所謂重元音就是音節的元音與非音節的元音結合而成的音聲。音節的輔音如〔m〕〔n〕〔ŋ〕〔l〕，其例頗多，舉英語的例來看，Prison [ˈprɪzən]，Vision [ˈvɪʒən]，bacon [ˈbeɪkən]，people [ˈpi:pl̩]等語中的〔n〕〔r〕〔s〕

〔I〕都是音節的輔音。

### 五 強弱，高低，Accent

單在言語的形骸上看，音有一定的音連。這種音連與一定的意義結合了，便成言語，但是去考察實際的運用，我們可以曉得決不是這樣簡單的。要講到我們實際上談話的時候，我們用怎樣的方式來發這許多音呢？須要曉得當我們發音的時候，決不是用同一的強度與高度來發一切的音聲的。在同一音節裏；在同一語句裏，音聲有發得很強的；亦有發得很弱的；有發得高的；亦有發得很低的。換一句話說；音聲有強弱高低之差的。國語相異，發音習慣亦相異，所有音聲的強弱高低的關係，一切的國語未必統是一樣的。在某種國語裏，言語中的某一音節比別的音節發音得強，成爲那種言語的固定性質的，例如在英語、法語、德語裏，有一定的規則規定某語裏某音節比別的音發音的強的。假使

發音錯誤，就會艱於理解的。舉英語的例來看，London 一語，普通是 lɒn 的發音比 ʌn 的發音強。假使相反了，在英語民族的耳中聽了，好似聽到了別的語一般。Competent 一語，時常是第一音節發音較強的。然而在 incompetent 一語裏，因為有時有將第一音節發音較強的，有時將第二音節發音得較強的，所以看去好似強音節並非固定的樣子，但是實際上肯定與否定對比的時候，總是 ɪ 為強音節的，這是在英語裏不可動搖的事實。因為音強的位置相異，意義就要生變化的。肯定與否定對比的時候所用的 incompetent 一語，不論何時，強音節總是在第一音節 ɪ 上的。在英語法語德語裏，除了這種的強弱關係以外，在發音上，還看得出一種甲音節比乙音節發音得高的高低關係的。這種高低關係，在某語裏，並不是有固定位置的，便是在同一語裏，用於同一意義的言語裏，因時而異，我們決不能因某語裏某音節發音較高，說是有固定的性質的。不過我們須要注意，上述英、法、德三國國語以外，歐羅巴語中瑞典語

瓊威語立陶宛語以及古代希臘語梵語裏，音的高低關係，却成爲單語固有性質的一成分的。

這樣地說來，言語裏，兩個以上的音節相連發音的時候，其中某音節的發音有比其他音節的發音強或高的，這種強弱的關係或高低的關係，就叫做揚聲 (Accent)。揚聲本來不過是表示一種關係的名稱罷了，普通英語中所謂某語何處有 Accent 的 Accent 一語，就是指語中的強音或高音的。

## 第四章 言語之本質

### 第一節 表出運動與言語

什麼叫做表出運動？表出運動 (Expressive Movement) 是指一切我們心的活動在外部表現出來的動作。人們感受到痛苦的時候，皺顏；喫驚的時候，發喊

；寒冷的時候，身體瑟縮；恐怖的時候，氣息緊促，這種種表現，都是包括在表出運動裏的。表出運動又分爲有意識的與無意識的二種。所謂有意識的，指我們心中有目的的動作，例如表示嫌惡之意時，則眉皺口弛。無意識的表出運動之例，如手觸炙熱的物體上自然地縮回的運動。在這樣的表出運動裏，有種種的階段，亦有種種的種類的。如人類的言語，也是表出運動的一種。

表出運動中間最簡單者，爲無意識的表出運動，這是幾與反射運動無異。有意識的運動裏，有種種階段，最初是把無意識的運動從實際的經驗隔離，抽象的拿牠來利用應用，漸次發達到複雜的關係的。例如表示嫌惡之意的眉皺口弛那種有意識的運動，最初人們原來實際上嘗到苦味不中口的食物時，感受到一種不快之感，而反射的形之於眉口的，這是根據實際的經驗而生的無意識的運動，經過了三番四次的運動，便與實際的經驗離開，以後便是遇到毫無直接關係的時候，也拿這種表情來表示嫌惡之意了。體態 (Gesture) 也是這樣的有

意識的運動，漸次發達而變爲複雜的。最初體態是不過用來表示極簡單的，直接的，與具體的知覺和情緒之內容罷了。但是漸次發達，體態也可用來表示複雜的間接的抽象的情緒及知覺之內容了。及至今日，聾啞者之間所使用的體態，可稱已達於極發達而極精鍊的時期了。

這種體態，在聾啞者之間，正與普通人們所用的言語有同等的功用。不僅是聾啞者，便是在言語不通的人們中間，也有用體態爲發表傳達思想的方法。我們再進一步來觀察一般言語互通的人們談話的情狀，我們就曉得目今人們所使用的言語尙未臻於完善之境，所以還要借體態來補助言語之力所不能傳達的地方，尤其是在演說或陳述一件使人注意的事情的時候，最看得出的。然而用於輔助地位的體態，其範圍大致有限制的，因爲在言語互通的人們所用的體態，爲特定的時間與空間所限制，所以體態的樣式極爲簡單，其所能表現的內容，也是極爲單純的。我們再回頭來看聾啞的人們，他們既沾不到言語的恩惠

，所以他們要發表傳達思想的時候，一切不得不靠體態了。這樣地看來，聾啞者所用的體態，因為迫於需要而發達的，所以牠被用為發表傳達思想的手段，與普通人們的言語有同樣的資格，而變成與言語有同樣傾向的發達的，這種體態，就叫做體態語 (Gesture language)。

我們拿體態語與言語來比較着看。體態語是靠着顏面的筋肉與四肢的運動來表現思想的；言語是靠着重音聲來表示思想的，所以在「思想」與「表示」的關係上有不少的類似點。但是我們須得注意，體態語就是一種發達到最高程度的表出運動。這是因為表出運動自身直接用為發表傳達思想的手段，所以體態與其根本的表出運動之間的結合，常是明顯的。講到言語呢？從根本上亦為表出運動的一點看，可以說與體態語毫不相異，不過牠並不運用表出運動自身來作發表傳達思想的手段，而以表出運動的結果而生的音聲肩此任務的。因為這個緣故，在言語方面，思想與言語所用為發表傳達的手段之音聲間的結合，是

不顯明的。再在別一方面看來，體態語的發達有一定的限度的，而言語的發達幾似無限止的。這是爲什麼緣故呢？像體態語方面，表出運動自身直接用爲發傳達思想的手段的時候，其結合是直接而明顯的，假使要自由地任意拿兩者的關係來變換，是困難的。言語則不然，思想與音聲的關係同樣的時候，因聯想的變易，能自由地無限制的發展的。體態語與言語，雖同爲有意識的表出運動；雖同爲可以表示我們思想的手段，可是在使用自由及具有無限發達的餘地二點上，已足使言語超越體態，而立於優秀的地位了。

其次我們要問，人類何以特地選出音聲爲發傳達思想的手段呢？要解決這個問題，似乎先須明瞭音聲怎樣地給人類認爲發傳達思想的最好的手段而發達到現在這樣的程度呢？我們先要觀察人類用爲發傳達思想的手段，有多少種類。在文化進步的現代裏，我們假使回顧到我們日常生活上所具現的事情看，可以說，各色各種都看得到的。除了言語，上述的體態語，就是第一種，

此外有繪畫，又有彫刻。既有文字，又有記號。這些都是訴之於視覺的。講到訴之於聽覺的呢？也有多種。木材相擊，金屬相打，叩石，鳴鼓，吹笛，這種事情，在某種程度裏，能夠達到同樣的效用的。這許多方法，在今日不問何種民族何種社會，都用爲表現思想感情的手段的，便是在原始時代，其程度雖是幼稚素朴，推想去也是用同樣方法的。從現代的野蠻未開化的土人之間的實例看，可以確切明瞭這種推想並不錯誤。文字呢？一般認爲人類有了言語之後拿牠來用爲記錄言語的方法而發達出來的，所以牠是具有當然應行除外的性質的，可是其他各種表現思想感情的手段，可以說，在極原始時代就發生萌芽的。然而在原始時代，看去好似有同等的資格和同等的價值的這幾種方法中間，祇有用音聲來表思想感情的那種方法，進步發達而成爲普遍性，其他方法却僅止於特殊的發達，這是什麼原因呢？我想這是因爲：（一）音聲自身本質的具有普遍性；（二）從使用上說，音聲是能夠極自由輕便地使着的；（三）從效用

說，亦較之其他方法收美滿的效果。我們祇要看人類是出世後即能發出音聲，便是生理上發生障礙的聾啞者，也能發出某種音聲的，就可以明白音聲之於人類是極普遍的。口耳比較身體上其他部分少用爲其他的動作的，所以專用之於言語，對於發音上是極爲自由輕便了。聽覺比較視覺可用之於距離稍遠的地方，而且面前雖有障礙物如牆壁，或是在黑夜中間，視覺失其效用時候，聽覺仍可運用如舊的。我們再回頭去看體態繪畫彫刻鼓笛等。體態雖與言語，在普遍及便利之點上，相差無幾，可是因爲牠是訴之於視覺的，所以牠之能否達到發表傳達之目的，要以對方是否在目前爲斷。如繪畫與彫刻之類，不僅需要相當的材料器具，對於技術上也必須具有心得，而且時間也浪費得多。其結果還須隨着閱者所得的印象自由判斷，所以動輒有引起誤會之虞的。再加這也是訴之於視覺的，這一點的短處也與體態相仿。鼓笛之音，在訴之於耳的一點上，可稱極爲靈便，但是也需相當的器具，同時還需手的運動，也是麻煩的，綜合上

述各點看來，所以我們可以說音聲，比其他各種方法之表示思想感情的手段，具有被採用而發達的優越性的。

然而以音聲為表示思想感情的手段的，也不僅限於人類。便是禽獸，在相當的程度裏也有同樣的作用，因為一切的禽獸的叫聲，未必專是自然的叫聲。在牠們的叫聲中間，有類於人類的言語所謂禽獸之語發達着，這是為近來的學者所不否認的。換一句話說，意識的以音聲來表示思想感情的一件事，在禽獸之間也盛行的。這樣地說來，人類之間發達了的言語與禽獸之間發表了的所謂言語究有怎樣的區別呢？

古時學者，在人類的音聲與禽獸的音聲之間，所樹立的區別，總以為人類的音聲是有意識的發音，禽獸的音聲不過是反射的發出叫聲罷了。要知道反射的無意識的發出音聲，也不僅限於禽獸，人類之間，亦有這種情形的。同時我們須要知道，意識的發出音聲，亦為人類禽獸之間所共有的。所以要從有意識

與無意識來區分，是不適當的。因之又有人說，人類言語所用的音聲與禽獸用來表示思想感情的音聲，其本質雖屬相同，可是在發音之際，因運用意識的作之程度上相異，而生某種的差異了。人類言語所用的音聲為分解的，綜合的，牠是元音與輔音所組合而成，可以拿來細分的。舉個譬喻來說說，言語的音聲，不像一根統直的木棒，牠却像竹子那樣有若干節的。牠不像一根直長的絲線，牠却像有鏈節的絲線。鏈節為人類言語所用的音聲的特色。然而他動物的所謂言語裏所用的音聲，糾結併為一團而發音的，而且並非有組織的，亦無節鏈的。這因為人類的理性發達，所以有分解綜合的能力。思考力發達了，把思想與感情各色各樣地分解綜合，同時把發音機關所出的音聲來分解綜合了拿來應着必要而使用的。然而在他動物方面，因為這樣的分解與綜合力未曾發達，所以不能來分解綜合牠在發表傳達思想感情的時候所用的音聲了。牠們所用的音聲的程度，不過僅達到人類所謂感情的叫聲的程度罷了。由上所述，凡人類

的言語裏所用的音聲，我們可以叫牠爲「有調節的音聲」(Articulated Sound)；他動物的所謂言語中用的音聲（即叫聲那類的音聲），叫做「不調節的音聲」(Inarticulated Sound)。

## 第二節 言語與思想

人們心中起了思考作用而生的思想，憑借了音聲的外形發表出來的現象，就是我們普通所稱的言語。所以言語可稱爲思想之音聲的記號；亦可稱爲思想的形式化者。記號與思想的結合爲關係的選擇的，這是完全以社會的制約爲根據的。例如「山」這一個概念，未必一定要用「尸马」來表現的。牠也可以同別的聲音結合了而用爲表示牠的言語的。例如日語裏，就用「Yama」那幾個音聲來表示「山」的概念的。然而在我們的國語裏，「山」的概念與「尸马」的音聲之結合而生的聯想習慣，沿用已久，已經變成固定的了，所以我們便用這個「尸马」的

記號了。然而「尸弓」這一語不能說是嚴密地把思想的內容完全表現的，因為言語的本身原未必能完全表現思想的緣故。我們祇須看我們普通人所說「尸弓」的一語所表現的內容與地文學者等所說的「尸弓」的內容，精密地說起來，並不是相同的。而在某時候，「尸弓」的一語含有山林的意義的；有時用來指特定的某山。後者之例，好似我們常熟附郭的人們所說「到山上去」一語中的「尸弓」，顯然是指着虞山而言的。這樣地看來，音聲對於思想所有的關係為記號的，這就是言語的音聲的變化與意義的變化有可能性的原因。因為牠們的關係為記號的，所以記號的外形便是生了變化，祇要聯想的內容不變，仍舊可以用為表示與以前同一的內容之記號的。再有思想的內容雖是發生了變化，假使認為無更換記號的必要時，以前的記號，也可用來表示相異的思想的內容的。

然而我們必須看清楚，言語雖則確是用音聲的記號來表現思想的現象，但是言語卻並非即是記號。換言之，我們不能拋了思想而談「言語」的。那種單是

音聲的結合，不伴意義的音聲的記號，並不是言語。準是而言，言語不能離却思想而能存在的。因之我們能說「如無思想便無言語」，可是我們却不能翻轉來說「如無言語便無思想」，這雖是在過去的時代裏為一部分的言語學者成為討論的問題的。

言語是普通專指用音聲來表示思想的現象，可是從廣義的解說看，有不用音聲來表示的，亦有不用雙耳來聽取的。舉一個最淺顯的例來說說，如我們用文字來表現思想的時候，或是默讀用文字所表現的東西的時，就有上述那二種現象的。在這兩個時候，表面上音聲不顯出來的，而且音聲是並無直接的關係的。因了見解的相異，對於這種情形，有認為並非是音聲的言語。所以有稱牠為書記的言語的。然而這類的現象，單從表面上所顯露出來的關係而言，好似是脫離了音聲關係而係書記的表現，可是進一步從心的活動上看，書寫文字和默讀文字，祇要與言語發生關係，決不會超脫音聲的關係的。例如「下雨」這

句話，英人說“It rains”，德人說“Es regnet”，我們中國人說「下雨」。英人拿來分解爲“It”與“rains”二部分，而Rain則加以第三人稱單數現在的語尾；德人則分解爲“Es”與“regnet”的二部分，而以regnet變爲Regnet；中國人則分解爲「下」與「雨」，而字形毫無更動，這都是各各依照牠們的言語習慣而發表思想的，然而所謂言語習慣，是從音聲的言語上頭發達了來的。從這點看來，我們要把某種觀念形式化的時候，完全要依賴音聲的言語的力量。在思考作用上面，我們不能否定音聲的言語之力量的活動的。因之經過這樣的思考作用所得的思想，要用文字記載下來的時候，那種文字所書寫者，可以看作間接代表音聲的言語的。我們對於文字所記錄者所以能够理解，到底還是在我們心中仍舊要還原到音聲的言語，然後才能知道牠們所表示的意義的。？與！的符號；化學上與數學上所用的符號，我們一看見了便知道這種符號所表示的意義的。然而這時候符號與觀念的聯想關係是直接的，而音聲的言語並不介在於其間的。因

爲？符號，是單用來表示此語屬於疑問的，而！符號用來表示感歎的，所以牠們不過是一種訴之於視覺的符號罷了。再有數學的符號 $(+)(-)$ ，因爲牠們使用的機會較多，最易觸動人目，所以有時有誤認 $(+)(-)$ 的符號爲表示言語的，但是事實上如 $(+)(-)$ 之類，不過是表現加減觀念的符號，而非記錄言語的。因爲另有「加」「減」等言語來表現思想的，這種思想因了此等言語而變爲形式化，假使用「加」或「減」的文字來記錄出來，這就是將言語記錄下了，可稱爲書記的言語了。但是用 $(+)(-)$ 符號來表示的時候， $(+)(-)$ 是把思想用符號來表現，而非代表言語者。文字雖則從廣義而言亦屬符號之一種，不過文字是直接伴以音的聯想的。這就是單純的符號與文字相異之點。

那種聾啞者所用的體態，也是一種指事的記號的象徵的表現方法，以供傳達思想之用，可是不能拿牠來與普通人之音聲的言語相提並論的。雖是經過了教養與訓練之力，可以拿體態發表很複雜的思想，不過單用體態總不能發表深

遠微妙的思想觀念的。在聾啞者之間，也曾產生過思想家與文學家，這是聾啞教育進步之結果，在某種程度以內，因為聾啞者與普通人同樣地能受言語與文字之教育的，所以在這方面，偶然產生了具有天才的人充分地發揮他的才能了。然而如「幽冥」與「現實」那樣的思想；如「青」與「白」那樣色彩的觀念，我們因為有了這樣的言語，才能明確地把握這般的思想。肉眼看不到的世界；目前日夜所接觸着的範圍，可以在心頭漠然地想着的。但是假使沒有表示牠的言語的時候，這種思想到底是得不到確實性的。我們祇要拿來和宗教上的感激與藝術上的鑑賞時的心理狀態比較着看，就能明瞭的。所謂難於言語形容的那樣的心境；言語所不能傳達的那樣的昂奮，這是祇有本人能感受得到的，而且在本人方面也是不能明確地把握住的。從一方面看來，這是人類的言語所不能表現的，而係超越言語的情景，但是假使有着能够發表牠的言語，牠的印象一定愈加能够得到確實性的。「青」與「白」的觀念，假使我們沒有表示「青」與「白」的言

語，我們看見了青的天，青的紙，青的樹葉色，白的雲，白的紙，白的雪色，祇能漠然地意識着，要從此等的經驗中把「青」與「白」的顏色抽出各成一獨立的觀念，是不可能的。對於這樣深遠微妙的思想觀念，用體態是發表不來的，而且這樣的思想觀念用體態也是構成不來的。從這點看來，言語對於思想的構成上有重要的關係是顯然了。然而便是說沒有「青」與「白」那樣的言語，我們可不能說「青」與「白」所表示的觀念，在心中完全想不到的。雖是模糊不明，但是至少可以想到某種程度爲止的。要之我們並不是單靠言語來思考，而且把思考形式化的時候，也未必專限於音聲的言語。有時用體態來把牠形式化；有時用別種方法來把牠形式化。不過我們再要知道還有未曾形式化的思考能够存留着的。然而因了使用音聲的言語，我們才能够完成牠的形式化；用了音聲的言語才能把思考的結果——思想——固定起來。因之我們萬不能說，「如無言語便無思想」，我們却可以說，思想靠了言語才能完全地形式化而成爲

固定的。

「言語」與「言語所表現的內容」在人們腦中怎樣地結合的呢？我們就兒童學習某語的程序來觀察一下，便容易明白的。

此處有一口鐘，人們叫牠「出×ㄥ」。兒童眼中看見的這口鐘，耳中聽到的「出×ㄥ」。經過幾番的經驗，兒童便記得清清楚楚了。這個時候起，他已經獲得了「出×ㄥ」的聽覺性語象，貯藏於腦中了。祇要再知道語音的結合方法，兒童馬上自己想把此語發音出來，想模倣做看了。這是並非容易的。因為他要發達個音時，非先把發此音時所需要的種種發音機關的運動學習不可。學習的時候，受着旁人的矯正，自己也逐漸在那裏把自己所發的語音與旁人的語音參照着矯正。最後能夠和成人一般地發出正確的音聲了。照這樣看來，關於「出×ㄥ」的一語有着二重的心象。第一為感覺性的，聽覺的心象，即從自己與人們方面常時聽得的聽覺心象。第二為運動性的心象，即發音時關於發音機關活

動的追想之運動心象。因之兒童說出「出× $\angle$ 」的時候，其音早在耳內了。同時關於構成此音時所需要的發音機關的活動之追想，亦隨之俱來。得了這兩種心象的助力，「出× $\angle$ 」才能發音出來的。

在這個時候，不消說得，兒童對於「鐘」這個物體，有某種印象的。關於鐘形鐘色的視覺心象；關於鐘音的聽覺心象；觸着鐘時的觸覺心象，都是他已經意識過的。一切此類的追想心象，與「出× $\angle$ 」的語音（即言語心象），及發「出× $\angle$ 」音之際關於筋肉運動的追想（即發音心象）相伴而必不可離的。因之，一看見鐘形；一聽到鐘音，馬上腦中就現出鐘的名稱，而能呼其名了。凡在我們內部的聽覺性及運動的言語心象，換言之，構成關於口中所說的語句的追想心象的，叫做內的言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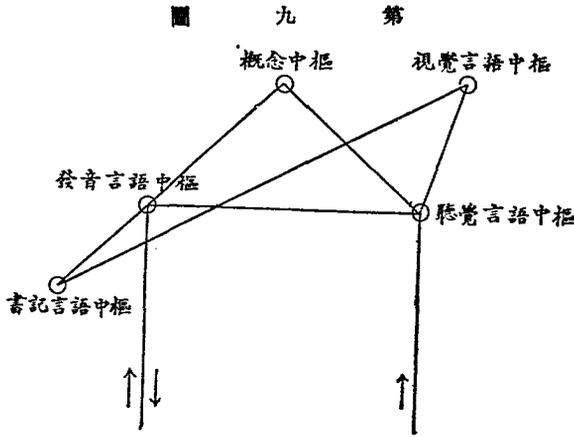
什麼叫做內的言語呢？我們通俗地來解說，這是與口裏所說的言語或文字所記錄下來的言語（即所謂外的言語）相對峙的在腦中所形成的言語。普通人

們對於「言語」的解說，總是指口內說的，耳中聽到的音聲的言語。然而當我們考察言語的時候，關於用文字來記錄的音聲的文字（即記錄的文字），當然非充分注意不可，但是要考察其心理的方面時，實有闡明內的言語與外的言語之關係的必要的。

以上是就兒童學習言語上所取之例說明，可是成人方面也是相同的。

我們聽了言語，能够理解；聽了旁人的言語能够模倣；看見了文字會拿來與言語結合着誦讀與理解；用文字來記錄言語時心的活動，有怎樣一種聯絡呢？我們就第九圖看來，大體能够明瞭的。

各種的神經中樞，各各互相聯絡着，假使此等中樞，或各中樞間的傳導路，或神經末稍等一生障礙，就要發生失語症 (Aphasia) 及失書症 (Agraphia) 等病的現象的。舉二三個主要的例來看。假使發音言語中樞有了損傷，雖是靠着聽覺言語中樞與概念中樞的活動能够理解聽到的旁人所說的言語，自己却不



某種觀念時，想不到適當的言語，或是看見了某物雖是明白牠是什麼一類物品

能說出言語的，就要現出皮質性運動性失語症 (Kortikale Motorische Aphasie) 的症狀的。假使聽覺言語中樞生了障礙，因為聽不到旁人的言語，所以不能理解言語的。而且也不能模倣旁人的言語的。這種症狀，就叫做皮質性感覺性失語症 (Kortikale Sensorische Aphasie)。這個時候，概念中樞與發音言語中樞的聯絡，並無障礙，所以可以發出自發的言語的。可是普通常伴以錯語症 (Paraphasie) 的。什麼叫做錯語症呢？當發表

記不起牠的名稱，因而發出錯誤言語的症狀的，這是大都伴以健忘性失語症（Amnestische Aphasie）的。這樣的聽覺言語中樞發生障礙時，所以也起這樣的症狀，因為發音運動與聽覺之間有密切之關係的。原來，我們的發音常常靠兩耳來矯正，聽覺言語中樞既發生障礙，無由矯正，以至發音時生出錯誤來了。再有概念中樞與發音言語中樞之間，概念中樞與聽覺言語中樞之間，聽覺言語中樞與發音言語中樞之間，假使傳導路有一處發生了障礙，就要發生一種失語症。此外，假使書記言語中樞有了損傷，就要不能用文字來記錄言語了；假使書記言語中樞與發音言語中樞之間生了障礙，便要斷絕發音運動與書記運動的聯絡的。視覺言語中樞受了損傷，雖是看了文字，也不會理解文字所表現的言語的。視覺言語中樞與書記言語中樞；視覺言語中樞與聽覺言語中樞之間，假使也生了障礙，就要斷絕牠們的聯絡，因此就要發生書寫錯誤或文字的音不能結合的事情來了。普通所謂失書症（Agraphie）錯書症（Paragraphie）都是起因

於這樣的神經系統的疾患的。所謂讀書不能症 (Alexie) 亦屬此類。

以上不過極簡單地陳述各種神經中樞之關係的一端罷了。由此可見言語用來表示思想時候的關係是極為微妙的。

### 第三節 言語與文字

文字與言語並立而用爲人類社會的傳達思想的方法，便是在野蠻未開化的土人中間，可以看作文字的雛形的，或類於文字的東西，簡直可以說莫不皆有的。我們人類假使沒有文字或類於文字的東西，便不能傳達思想到異處異時的人們中間去，而且對於自己記錄上也要感受着多大不便吧？大而言之，假使沒有文字來把過去的文化的記錄傳諸後世，恐怕人類文化的進展也要變成非常的遲緩吧？我們人類的文化，因爲在過去文化的遺跡上，增加新量的，所以能逐漸地增高，但是假使沒有文字來把過去的文化的記錄傳下，專靠口頭傳誦，牠

的積量不會有多大的吧？再有民族與民族之間，假使不用文字的媒介來傳播他們各自的文化，專向自己耳目所親自接觸的方面攝取，那麼各自的文化，各自孤立着，決不會集大成的吧？人類有了文字，對於增進人類的幸福上獲得不少的助力的。

從上述看來，在文化進化的現代，文字對於人類確是有功德的，而且極有效能的。然而創造這種文字的我們的祖先，決沒有夢想到這樣的功德與效能才考案他出來的。而且我們假使追遡太古時代產生文字的情形看，還可以說牠也決不是帶着被考案，被創造的性質的，雖則傳說上好似確有一個文字的創造者，如我國蒼頡氏那樣的人物。不論何國文字，牠的原始形，可以說都近似繪畫或象徵的記號的，因之要在純粹的繪畫，象徵的符號與文字之間樹立界限而定其所屬，是很困難的。原來太古的人們，並非爲了要寫出言語的符號才考案出文字來，却是因了抱着表示某種觀念某種思想的目的，而用某種的繪畫與記號

的。這種繪畫與記號自然地發達而成爲今日文字之祖。這樣地省來，言語與文字都爲了要達到同一的目的（即傳達思想）而產生的，不過牠們兩者之間的區別，就是牠們所用的手段相異。言語是用音聲來訴之於聽覺的，而文字則用符號訴之於視覺的。其手段方法不同，牠們的發達的徑路自然異趣了。

然而假使訴之於視覺的符號完全與言語相離，單用來直接表示思想呢，那麼這種符號僅止於一種繪畫的象徵的罷了，那裏還能看得到今日那樣文字的發達呢？文字所以能够發達到今日這樣的程度，完全是因了訴之於視覺的符號及訴之於聽覺的音聲結合起來用爲表現言語的結果。通例我們所稱的文字，大抵是指符號與音聲結合了用來表現言語的。

照這樣地講來，可以看作文字以前的符號的，在世界各民族的原始時代裏很多的。這種種符號裏，有的成爲後世的文字的起源的；有的僅止於繪畫的象徵的程度而絕滅的。各處所發現的有史以前的遺物，如馴鹿與水牛的骨上所彫

刻之繚畫的繪畫，以及石窟上所刻着之象徵的記號，這許多遺物中間，顯然可以看出有當時的人們中間所起的某種事件，或某某人物功業的事蹟之記錄的。

假使他們有了文字，自然用文字來傳播的，他們所以用這樣的繪畫的手段，就是爲了後世，或備忘的緣故記錄着遺留下來的。在原始時代，也許爲了一時的目的而利用某種有形的物體的，不消說得，假使有了文字就會使用文字而不用

此種方法了。例如亞非利加的卡飛爾 (Kafir) 人，奧地利亞土人 (Australasian) 派遣使者傳達自己的意志的時候，使用所謂「使者之杖」 (Messenger Stick) 的

，這種使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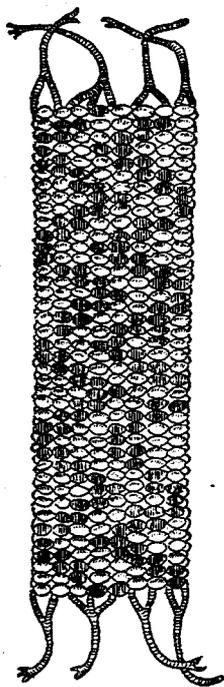
之杖，形如第

十

使者的時候

，預備着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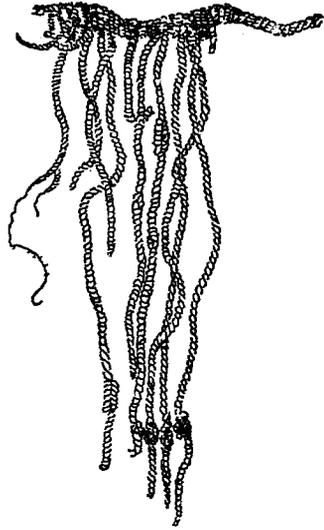
圖



亞美利加土人所用之  
一種的帶具

，上面刻着與使命事件之數相等之刻痕逐件吩咐使者後，使者帶了此杖而能完成其使命的。這是有種種樣式的，相傳有時雖無使者的傳言，祇要有這根杖也能傳達意志的。亞美利加土人之間，所用的貝帶（Wampum）雖與「使者之杖」稍異其趣，可是在用爲幫助記憶的一點上是相同的。這種貝帶是用絲穿貝而成的，遇到嚴肅的談判的時候，才用到牠的。演者帶着與他所需要陳述的事項的題目同等數量的貝殼去，每節述畢時，即卸下一貝殼交給對方的。諸如此類，不勝枚舉。惟此種利用有形物體傳達意志，或幫助記憶的類例中，有一件可以特別記出的，就是所謂「結繩」。我國古時就有此制的。易之繫辭傳上明明白白記着「上古結繩而治，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百官以治，萬民以察，蓋取諸夬」，這種結繩的方法並未傳諸後世的，然而古代秘魯（Peru）的結繩之制，至今還能知道的。秘魯的結繩，是西班牙人佔領秘魯以前英下（Inca）族所使用的，他的名稱叫做「基普斯」（Quipus）。「基普」在秘魯語裏指「結」的意

第十圖



義的。「基普斯」是在一條粗繩上各處結着各色各種染色的細繩，靠了繩的顏色，結合的形狀及距離來表示意義的。例如紅色爲兵卒；黃色爲金；白色爲銀；一重結爲十；二重結爲百；三重結

爲千之類。這種結繩制，分布的地域極廣，加利福尼亞 (California) 的土人；西部亞非利加的亞爾特拉 (Andrah) 的土人；美拉內西亞 (Melanesian) 的土人之間也使用的，便是在琉球臺灣那兩處地方也保存此風的。在現代呢？目光中看來，結繩是不過僅傳着上古的遺風的殘存物罷了，但是我們假使看了未開化的人類之間，至今還使用着，我們就可以明白，在文字未產生的時代裏，結繩

確是一般人們所使用的有力的記錄方法。

然而在文字產生以前所行使的各種記錄方法裏，最爲便利最爲普遍的，可以說一定是繪畫或繪畫一類的東西。這是什麼原因呢？因爲繪畫最能使其所表現的與實體相髣髴。我們假使用繪畫來表示，那麼對於物體、人物的形態，位置及數量等，都能應着需要，精密地或粗雜地自由表示出來。並且那般看見這種繪畫的人們，也並不需要若何預備知識，却都能理解牠的。別種方法對於這類的事情不能充分地表現出來的。例如「結繩」那個方法，不僅有着事先必須豫知繩色與其所表現的物體之關係那樣的缺點，而且用途極狹，祇能表示數量罷了。「使者之杖」，亦不過爲幫助記憶的一種方法，却不能用來直接表現種種事實的。具體的事實尙且如是，至於抽象的觀念，更談不到用此種方法來表示了。然而繪畫可以拿來表現抽象的觀念的。我們祇要追溯我國文字發達的歷史就可以明白這種關係的。「山」「川」「日」「月」那類的文字，實際是從「山」「川」

「日」「月」的繪畫蛻變而成的，這是不消說得的了。然而如「上」「下」那樣的觀念，也能用「·」。「一」。「二」那樣象徵的形來表示的。單就這一二個例來看，我們可以曉得訴之於視覺的方法中與訴之於聽覺的音聲在傳達思想上同稱便利的要算繪畫首屈一指了。我們再去追溯世界各國的文字系統看，無不以繪畫爲其源泉的，這種現象是毫無足怪的。自然，一切種類的文字，我們雖不能說都是直接出於繪畫的，但是我們假使說繪畫或類似繪畫者爲文字的先驅者，恐怕未必是過言吧？

上面已經說過，繪畫或象徵，與文字的限界頗欠明瞭，可是其間亦並非不能樹立若何標準的。茄培倫茲氏以「可誦讀」爲區分的標準。繪畫或象徵，人們看了雖能了解，然而不能拿來誦讀的。假使我們拿了一幅描寫一所房屋和一棵樹木的繪畫給人家看，請他們說出這幅畫所表現的內容。甲說「有一所房屋與一棵樹木」；乙說「樹旁有房屋」；丙的答案又是不同的，這是由於觀畫者

所得的印象而成種種解說的。假使他們所用的國語相異的時候，一定要用種種國語來表示的。然而此等答案都是正確的，但是這種答案並非固定的而能誦讀的，不過這是解說畫意罷了。這因為繪畫所表現者，非言語的而係事物的。然而文字却與繪畫相反，牠有一定的誦讀法，祇要認識這種文字的人們，他們所誦讀的，決不會有相異之處的。茄培倫茲氏從上述的見地着眼，所以用「可誦讀」為區分文字與非文字的主要標準的，此外他再指出可以區別文字與繪畫的顯著之點，就是說，文字中間最為近似繪畫的繪畫文字，祇要用為文字，便失却純粹的繪畫的性質，一切都為一種形式所制限，而且這是用線劃來表示的。因之我們拿埃及的象形文字來看，獅子、鳥、鼻都是同樣大小，便是繪得最精巧的時候，牠們也不過具有線狀的外形罷了。再拿這種集合物看，總不能說牠們不是文字的。我們中國古代文字，亞敘里亞、巴比倫的文字，一切都是這樣的。就這樣看來，大體可以明白兩者之間的區別了。

繪畫中所產生的繪畫文字，與表現其所繪的事物的言語，結合的路徑，極爲明顯的。遇到繪畫與事物的關係直接的時候，人們一看見這畫，馬上聯想到表現這種事物的言語，那麼繪畫與語音的結合爲自然之結果了。例如太陽的繪畫用來表現太陽的時候，看見這個繪畫的人，馬上聯想到太陽的一語，就變成將這一語與繪畫結合着思考的了。然而這個時候，這種繪畫是表現太陽本身的而非轉寫表示太陽的言語及其語音的。所以埃及的象形文字；中國的古代文字，雖則都是用◎來表示太陽的，可是所用來表現他的言語及語音都是相異的。中國人總是用中國語來讀牠，而埃及人總是用埃及語來讀牠，久而久之，字形、語義與語音三者遂變爲有不可分離的關係了。那麼因時代變遷的結果，字形雖稍少變化，祇要不失語義與語音之聯絡那個程度的變化，無論如何，這種關係是繼續着的。便是語義有轉用的時候，語音的關係，仍舊繼續着的。就中國文字之例來看，「日」的字形，原從繪畫的◎蛻變來的，然而原義仍舊不變。便

是從太陽的原義轉用計算時間的「日」的意義時，原來的結合也是不更變的。在現代應用的中國字裏，看去原始繪畫的象徵的形不顯著的，是在少數，可是語義與語音的關係，系統的維持着的是極多的。從今日的字形看來以為是不可思議的，但是字形的變形，原來並非十分急激的，所以語義與語音的聯絡不會斷絕了。原始的繪畫的象徵的形，漸次將原形變去的時候，同時發生原義的轉用，字體的複合，分出支派文字，而且文字的假借轉用也昌盛起來，形音義的關係，不消說得變成極複雜的了。這樣地語義語音與新字形發生新關係起來了。然而這種新字形上面繪畫的象徵的性質早已不是直接地在表面上顯露了，所以文字並非是直接表現事物本身的形態的而係帶有表示言語本身的一種記號的性質，因之字形對於言語的關係是淺薄的。

茲再取二三中國字的例來看。「衣」的字，說文解字則曰「象覆二人之形」，孫氏星衍謂「二人」當作「二亼（古文肱字）」，由此可見此字原形，象

人披衣之狀，然而從現在的字形看來，已不含此種性質了。「黑」字說文解字則曰「火所熏之色也，从炎上出囟（古文囟字）」，從這種解說看來，炎炎熱氣，上熏於囟，其爲黑色是當然的了。「集」字說文解字則曰「羣鳥在木上也，从叢木」，原來字形木上應有三佳，然而現在已僅存其一，字形雖異，原義仍未喪失的。這樣地，今日的楷書上，所有原字形之繪畫的象徵的成分變成不顯明了，自然這因爲楷書並非直接爲古文字的變形，在變化之間，經過種種發達的階段的。上面已經說過字形的變化不是突然而起的，所以音與義的聯絡，常能保持的。然而此外文字之上再加音的成分的。例如「江」「河」之「工」「可」；「鷄」「鶴」之「奚」「雀」；「蓮」「箭」之「連」「前」，都是具有標音的性質的。這幾個標音的成分，獨立地使用時，各有其獨立之意義的。一用爲標音的成分，不僅與原來的字形無直接的關係，而且與原來的意義也無聯絡的。至於「革」字用爲「革新」「改革」之意，「耳」字用爲助辭之類，完全不顧其

文字固有的意義，單是假借音聲而用來表示同音異義之語，這可以說這是音字的文字。「音樂」之「樂」，原意「象鼓鞞（形中象鼓，兩旁象鞞）。木虞（鐘鼓之柎）」也。一轉而為「哀樂」之「樂」，這也是不顧字源而單用來表示「語」的。從這幾個例來看，我們可以看出，最初用為直接表示思想和觀念之書記的視覺的記號，與直接表示思想和觀念之音聲的聽覺的記號有密切的關係，漸次變成記錄言語的文字

圖 二 十 第  
文 古



惟元年八月丁亥  
師且受命。作周  
王大妣寶尊彝。  
拜稽首。用贖  
眉壽無疆。子  
孫其萬  
年。永寶用享。  
(周師且鼎銘)

第十 三 圖 籀 文 (大篆)



(周 石 鼓 文)

，變成寫音的文字的發達的徑路了。

上面已經說過，我國文字的字形，經過了長時期的變遷來的。一般所考據為殷代的文字，如龜甲獸骨文字及商器文字等類，要是拿來和近代的楷書對照看，其間顯然是大相徑庭的。殷代文字與周宣王時太史籀所作的大篆之間，也是不同的。前者頗為簡單而且為繪畫的；後者甚形複雜而係線劃的。並且殷代的文字，其形狀大小，並非整齊

劃一的；一方面周代的文字，爲整齊的規則的，縱橫亦相叶的。及至秦代，產生了一種省改古文與籀文的小篆出來，同時與小篆並立而爲通俗的實用的文字的，就是程邈所作的隸書。其後隸書專行於世。到了後漢，相傳爲王次仲所作的八分體出現於世，漳草、行書、草書亦相繼而出了。今日的楷書，其源卽出於八分體的。字體的原形，依着這樣的順序蛻變而來，所以發生種種的變更，是當然的了。

埃及的象形文字，原就繪畫中產生的意字，其繪畫的意字的特徵，往後也照舊保存着的。這種文字雖變爲表語的音字，音節的文字，字體也是仍舊的。茲舉琵琶的繪畫的一例來看。這個繪畫不消說得是直指

圖 四 十 第 埃及的象形文字



琵琶本身的繪畫的意字，可是變成爲象徵的意字時就用來表示「優秀」的意義了。再轉而爲表示“*netter*”（善）的表語的音字。更進一步而用爲表示前置詞的文字，因爲埃及語裏的「善」與相當英語的“*As for as*”的前置詞爲同音語，所以拿來轉用了。不僅如是，這個琵琶的繪畫還用來表示“*ne*”一音節的音節文字的。

再有埃及語裏，因爲有異音同義之語，所以有同一的記號用來表示種種音聲的；還因爲有同音異義之語，所以繪畫的記號用來表示音聲時也有不明瞭牠表示那一語的，爲顯明其區別起見，有附加別種繪畫的記號的。這種附加的繪畫的記號又分爲特殊的普通的二種。例如表示動物的駝豹（*Chita*）的時候，前面寫着用來表示音聲的繪畫的符號，後面繪出駝豹的形狀，就屬於前者。要表示人們的固有名詞、代名詞及分詞的時候，寫出表示音的成分而添加俯伏着的人形，這是後者之例。後者之例，極似我國文字中關於木類添木旁；水類添

圖 五 十 第

體字的書所倫比巴右左年五五四前元紀



水旁相仿。

從上面看來，埃及的象形文字，將純粹的繪畫，毫不改變形狀，而漸次變為音字的經過情形宣示出來的了。

文字從繪畫的象形的而進於表語的音節的單音的現象，不僅限於中國字及

埃及的象形文字。

就是那種

楔形文字

(Cuneifo-

rm Chara-

cter) 也有

這樣現象

的。楔形文字是在古代巴比倫所發達的文字。牠是發源於卡爾狄亞 (Chaldees) 的亞卡狄亞 (Assyrian) 的文字，原爲線畫形的，不過因爲巴比倫人拿硬筆來寫在粘土的盤上的緣故，所以呈露楔狀的。惟我人必須注意的，亞卡狄亞文字原是從繪畫中產生出來的象形的意字，傳入了古代巴比倫以後，就變作音節文字使用了。

亞卡狄亞的文字，自象形的意字而轉用爲音節文字的這種傾向，相傳在亞卡狄亞時代早已有過的。關於這點，有兩種學說。(一)原始的繪畫的意字，用來表示某種物體的名稱，但是這種意字經過了若干歲月，變成單用此語的最初的音節了。(二)亞卡狄亞語之複音節語，因音聲脫落的結果，變成單音節，因之，文字變爲表示一音節的了。我們不問此二種主張孰是孰非，總之我們可以說，意字漸次帶着音字的性質是事實。這樣的文字，便是轉用來表示「言語相異的帶着多音節語性質的」西密底語時，牠自然地也用爲音字的，這是毫

無疑異的。好似中國字用到日本語裏去，用日本音來發音，是一般無異的。就巴比倫的借用亞卡狄亞文字情狀看，他們是講求下列的方法。(一)將元來表示一音節的用爲音節文字；(二)將表示二音節以上者，擇取其中之一音節而定其音值，用爲音節文字。西紀元前八世紀左右之原美狄亞人 (Proto-Itebio)，自西密底種族那裏輸入了這種文字，將文字簡略，省去多數不用的音字意字，每一文字給以單一的音值，拿來純然用爲音節文字的。楔形文字，在別方面，也傳入過波斯。波斯大體拿來用爲單音文字的。波斯的楔形文字，部分的帶有音節文字的性质，可是牠的根本性質可稱爲單音的。

文字學將文字的種類，大別之爲意字 (Ideograph) 與音字 (Phonograph) 兩種。意字之中，再分爲繪畫文字與象形文字二類。所謂繪畫文字，也不是純粹的繪畫，不過是有顯著的繪畫的成分那一種類罷了。比較繪畫文字進一步的，就是象形文字。如中國字「山」「川」等類，都是由繪畫中出來的，但是我們

須要曉得楷書與篆隸，表面上不顯露這種繪畫的成分的。純粹的繪畫與繪畫文字的境界，固然實際上不能明白地區分的，可是繪畫文字與象形文字之間的階段也是不甚明確地區分得來的。音字之中亦分爲單語文字、音節文字、單音文字三種。什麼叫做單語文字呢？這是一字表現一語的，在言語與文字的關係上，文字所表現之言語的單位之極限，可以表現到語爲止的，言語的第一次的單位，雖是可以說是 *Sentence*，不過表示 *Sentence* 的文字，並不存在的。其不存在的理由是極爲簡單。無論怎樣簡單的國語裏，*Sentence* 的數量是無限數的，所以假使有了表現 *Sentence* 的文字，那麼文字的數量也一定成爲無限數，到底不能供給實用的。其次我們再看表現單語的文字呢？最適當的例爲中國字。中國字普通雖是簡單地可分爲意字象形文字二類，然而事實上却不是這樣的，因爲中國文字裏還混入種種性質哩。如用爲助辭的「耳」與「焉」，從其字體的起源而言，均爲象形字，但是用爲助辭時不過單用來表示音聲，所以可以說

具有音字的性質的。如「江」與「河」，拿來認爲屬於音字的部類，是極適當的。因爲「江」「河」之「工」「可」爲表示音聲的。這幾個文字因爲扁旁爲水的象形所變化者，所以有人認定牠們爲象形的（卽意字的成分）與表音的（卽音字的成分）所結合而成的，但是要知道我們中國字裏這樣一類的扁旁冠脚，是一種辨別的限制成分而係象形的，所以此等文字的顯著的特徵可說在於表語的性質。埃及的 Hieroglyphs 及希拉底文字裏，雖不及中國文字那樣明顯，這樣一類文字也是很多的，例如 Hieroglyphs，上面已經說過，旣爲繪畫文字；又爲象形文字；單語文字；而且再具有其他之音字的性質。從中國文字分出的安南文字，不消說得，具有單語文字的性質的。什麼叫做音節文字呢？這是代表可以分解單語而得的音節之文字。古時西密底文字近代的日本語中的平假名片假名均屬此類。這種音節文字，更進一步，則爲單音文字。單音文字所代表者，就是分解單語而得的最終成分的單音。一切用於言語裏的相異的音聲，用各別的符號

來記出，這就是理想的單音文字，但是這種理想的文字，實際上是尙未有過的。如歐羅巴所用的字母（Alphabet），就是單音文字的代表者。單音文字中間，也有各色各樣的種類，就其主要點來區別看，大體可以分爲兩類：（一）歐羅巴的字母那樣的字母，在文字組織上元音與輔音有對等地位的；（二）印度的梵字那樣將元音分爲獨立的元音與音節構成的元音，在文字組織上認爲音節構成的元音是從屬於輔音的而用別種符號來表記的。以上的分類，從大體上觀察的結果而言的，假使再要說得詳細一些，文字中間也有兼具音節文字與單音文字兩種性質的。西密底語就是一個好例。

世界各地的文字的考察，至今尙未達完善之境，所以還有幾多文字不能明瞭其性質的。總之無論怎樣的一種性質的文字，我們總可斷言牠們都是用來記錄言語而發達了來的。看到上面所述那樣繪畫逐漸帶着向音字方面發達的傾向，就可以明白此語不謬了。

## 第五章 言語之發達及其變遷

### 第一節 從構成上來觀察的世界之言語

第十九世紀初期的言語學者希婁格爾將世界的言語分爲二大類。(一)爲梵語及屬於梵語系統的一切言語；(二)爲不入於梵語系統的一切言語別成一類。前者從言語學上說來是指語根上有「有機的變化」的言語或具有曲折作用的言語；後者指因了附加字（即接頭字及接尾字）而生千變萬化的言語。前者即所謂有機的言語；後者爲無機的言語。然而在希婁格爾所認爲有機的言語中間，也有分出各種程度的。例如希臘語，我並非不能認定「牠的表示語法上關係的語尾，元爲獨立詞（如助動詞與助詞）等的變形而與語詞混而爲一的」，但是在梵語一類裏絕不容有此種解說的餘地的。在梵語一類裏是完全用「曲折

「(Flexion) (即基本音的變化及更改) 來表示這樣的語法上關係的。在結合了接辭 (即附加字) 來表示語法上的關係那種類國語裏，那種接辭也有變成真正類於曲折的形態的。這是他對於言語的見解。他既抱有此種見解，他就認為言語有優劣之分的，他對於無機的言語，固然貶之為初等，即在有機的言語裏，他以為最優秀的言語，應當是完全用曲折來表示語法之關係者。具體的說起來，在印度日耳曼語族中，希婁格爾認為梵語是高等而最優秀的言語。至於印度日耳曼語族中有幾種言語，追遡其歷史，時代愈古帶曲折的性質愈多，時代愈下，這種性質逐漸淡薄，變成用接辭與前置詞來表示語法上的關係，這種變遷狀態是所謂從高等的言語降而為初等的。反之，那種素來以接辭的結合來表示語法上的關係之言語，然而因了主要辭與接辭的混而為一，以致不易辨明兩者的區別之言語，這是所謂由低等而進於高等了。

希婁格爾抱有此種見解，所以將世界言語劃分為「有機的」與「無機的」

兩大類。寰印度日耳曼語族的梵語爲高等而進化的言語；而貶印度支那語族中我們中國語爲最劣等的言語。因爲梵語是純粹用曲折的言語，是合他的條件的。而中國語因爲單是用語的位置順序來表示，而語的本身的形，亦並無若何變化以表示與語法上之關係的，這就是他所認爲應列入劣等的理由。這種二大分類法，就開了後日由構成上觀察的三大分數法之端緒的。在本書第一章第三節上，已經說過，蒲普氏在他的比較文法上，將言語分爲三大類了。將世界言語分爲三大類者，不僅是蒲普一人，就是希婁格爾的同胞威廉·希婁格爾（August Wilhelm Von Schlegel）也曾主張過，不過見解不同，方法多少有些相異的。此二人之外，分世界言語爲三大類的學者中，比較最爲人所注目的，是希拉海爾（August Schleichner）。他樹立了孤立語、附着語、曲折語三大名目的分類法。

（一）孤立語（Isolating） 孤立語，在語詞的形態上，並無一種表示語法上的關係的變化的，而且各個語詞的形態亦並無互相聯絡之關係的。例如我們

中國語裏，同一「善」字，「善惡」之「善」；「善人」之「善」；「此言甚善」之「善」；「善善惡惡」之善，在語法上之職能雖異，而其語形毫不更變的。假使我們單取一「善」字來看，決不能斷定牠的品詞的性質的。這是非得在語的位置順序上辨明的。所以中國語是具有列位語 (Position Language) 的性質的。

中國語之外，屬於印度支那語族的安南、暹羅、緬甸諸語，都是屬於這種孤立語裏的，不過孤立的性質程度是各不相同的。如緬甸語之用助辭較中國語爲多，因之語詞在文中的關係比中國語自由得多。

凡屬於孤立語的一切言語，同時兼具聲調語 (Tone-language) 的性質的。胡以魯氏在國語學草創上說：「然但以位置，猶有未盡。蓋語言所以爲語言者，非機械之堆砌，乃有機之語詞生存於句中者也。故語連結而表彰思想也。其主意所在之詞，或易於誤解之詞，不置之先，即發以強，此音質之強弱其一也。」

又吾國語語氣之變，大抵無位置之更，為敘述；為疑問；或為正語為反語，皆以抑揚為之，此音調之抑揚其二也。」這段話是很對的。不僅如是，因為凡屬於孤立語的言語，一切都為單音節的。既是一語一音節，所以同音語非常之多，欲區別同音異義語，始有平上去入之分了。

總之孤立語之有位置順序及聲調，是用來補曲折語尾等形式之缺及同音異義語過多之弊的。

(二) 附着語(Agglutinative) 附着語的語法上的關係，不問其原來是否為獨立語詞，總之目前牠是靠著已無獨立之資格的某音或某音節（即表示語法上關係的成分）與表示意義的成分（即語的本體的首中尾三部）結合了來表示的。然而在這個時候，在語的首、中、尾三部所結合的成分，絕不與語的本體混和而判別極易，這是可稱為附着語之特色。

表示語法上關係的成分，結合於語首的，普通叫做接頭辭(Prefix)。結合

於語尾的，叫做接尾辭 (Suffix)。英語，就大體而言，雖是屬於曲折語的，然而如 *un-justly* 與 *Care-less-ness* 等的構造，竟可說是附着語了。茲取土耳其語之例以明附着語的形態。dog-mak ( = to strike ); dogur ( = Striking ); dogur-um ( = Striking I = I strike ); dogd-um ( = act of striking mine = I have struck ); dogdi ( = he stroke ); dogur-lar ( = they strike ); dogdi-lar ( = they have struck ) 。

表示語法上關係的成分，插入於語中者，叫做插入辭 (Infix)。馬萊語即屬此類。茲舉其例於下：馬萊語 *dal*，義為「打」。遇到表示「互相打」之意，則在 *da* 中插入 *pa* 而成 *dapal*。表示「互相打得兇」之意，再插入一 *pa* 字而成 *dakpal* 了。

上述之接頭辭、接尾辭、插入辭，總名曰接辭 (Affix)。屬於上述之附着語者，為烏拉爾阿爾泰語族，達羅昆茶語族；馬萊坡里內亞語族之言語。

(三) 曲折語 (Inflectional) 曲折語，是在構成上，「表示意義的成分」與

「表示語法上關係的成分」完全混而爲一的；或此二者結合得非常緊密的一種言語。遇到表示語法上的形式時，牠的語根就變化其內部之音聲，有時語根上附加接辭的。此種言語，一若曲尾語，因爲 Inflection 一語容易給人誤會爲僅限於語尾的變化，其實却不是這樣的。固然，用語尾的部分的變化來表示語法上的形式者，是最居多數，可是如英語的 *foot, feet* 或 *Sing, Sang, Sung* 等那樣的變化，亦爲 Inflection，所以單認爲語尾的變化是不適當的。因此有人將此二種變化區別，將語尾所生的曲折，稱爲外的曲折 (External inflection)；在語詞的內部裏所生的曲折，稱爲內的曲折 (Inner inflection)。印度日耳曼語族與哈密篤西密底語族的言語是具有曲折語之性質的。

曲折語的代表者，爲印度日耳曼語族之言語，但是雖是同屬印度日耳曼語族的言語，其曲折的程度亦分深淺的。曲折程度，深者爲梵語希臘語拉丁語等；淺者爲英語等。茲就表示名詞格 (Case) 的形式來看。普通認爲印度日耳曼語

中保存最古形式的梵語，名詞共有八格。即 Nominative (主格)；Accusative (對格)；Instrumental (作格)；Dative (與格)；Ablative (奪格)；Genitive (屬格)；Locative (止格)；Vocative (呼格)等八格，用語尾的變化來表示，是牠們的原則。然而拉丁語裏僅有主格、對格、屬格、與格、奪格、呼格等六格；希臘語裏，再缺奪格而成五格；到了現代的德意志語裏，則僅有主格、屬格、與格、對格等四格了。再看到現代的英語，格的語尾僅在 Possessive Case 上留一些痕跡罷了。迴溯英語的歷史看，古代英語顯然有過名詞之格的語尾的，但是到了後代，素來用格的語尾來表示語法上的關係與形式的，一變而為用前置詞來表示，而喪失格的語尾了。

再拿動詞的變化來看，人稱 (Person) 與時 (Tense)，古時用語尾的變化來表示的，但是到了後世，變成用代名詞、助動詞以及其他的幫助來表示的了。茲將英語一二例與拉丁語對照着看。

拉丁語	英語	拉丁語	英語
Regere	to rule	Regimus	We rule
Rego	I Rule	Regis	Ye rule
Regis	Thou rulest	Regunt	They rule
Regit	He rules	Regimus	We shall rule
Regam	I shall rule	Regentis	Ye will rule
Reges	Thou will rule	Regent	They will rule
Reget	He will rule		

—— 第一 章 ——

就上舉之例看來，大體可以明瞭，拉丁語一類的言語裏，綜合的性質是顯著的。單講動詞，祇用一語已經充分地把人稱與時說得清楚了。這是靠着語詞內部音的變化與語尾音的變化的。有名的凱撒 (C. J. Caesar) 的戰勝的呼聲：“Veni, Vidi, Vici.” 語中的 Veni 發 Venire .. Vidi 發 Videre .. Vici 發 Vincere 的第

一人稱單數的現在完了時的語形，這一句話，假使用英語來說，相當“*I have Come, I have seen, I have Conquered*”，拿來對照着看，可以看出前者爲綜合的，後者爲分解的。具有前者那樣性質的言語，叫做綜合的言語 (*Synthetical language*)；具有後者那樣性質的言語，叫做分解的言語 (*Analytical language*)。

西密底語族的言語，在具有曲折語的特質的一點上，與印度日耳曼語族的言語同類，不過牠還有一種特異的性質，就是本書第一章第三節中所述蒲普氏的分類法第三種，三個輔音構成語根的性質。

以上三大種類以外，尙有人再立抱合語、緝合語二種類的。

(四) 抱合語 (*Incorporating*) 抱合語是墨西哥語巴斯克語那樣在一文中的動詞裏將目的格的名詞都抱合到動詞的語體中去而以一語來表示的言語。例如墨西哥語裏 *ka* 的意義爲 *eat*，*ni-ka-ka* 爲 *I-it-eat* (= *I eat it*)，*ni-naka-ka* 爲 *I-meat-eat* (= *I eat meat*) 的意義，然而 *ni* 與 *ka* 及 *naka*，都並非獨立的言語。因

爲墨西哥語中 *i* 爲 *hawati*，*it* 爲 *javati*，*meat* 爲 *nakaw*，所以 *hi*，*h*，*nake* 對於 *hi* 那個動詞，立於接頭辭的關係，亦可稱爲附着的或曲折的成分。如 *hi* 與 *hi-naka-ka* 等語，不能單看爲附加着接頭辭的一個動詞的語形，實在牠們都具有相近 *Sentence* 的力量的。然而還不到用一語來表示一個 *Sentence* 那樣程度的關係，不過是在一個動詞之中，將 *Sentence* 的某成分包含着罷了。這種關係再進一步的爲緝合語。

(五) 緝合語 (*Polysynthetic*) 緝合語是指比較抱合語的性質更形複雜的，許多成分相集而形成一團的動詞，再進而形成一個 *Sentence* 那樣性質的言語。在這類性質的言語裏，要將其集合的成分來一一分解是近於不可能的。此種性質表示得最顯著的爲南北亞美利加土人的言語及愛斯基慕語。阿爾共金 (北亞美利加土人的一種族之名) 語，“*Wutappesitukununroowehutukquoh*”表示，“*he falling on his knees, worshipped them*”之意；愛斯基慕語“*Sialugstokipok*”表

示“he is outside in the rain”之意；再有 *Aglekigiartasunarpok*，表示“he goes away hastily and exerts himself to write”之意的。

以上各種分類，是根據從構成上考察世界的言語時所得的各種特質而樹立的。因為此種特質的分類，完全以言語的形態爲主的，所以這種分類又叫做形態的分類法。

我們對於這種形態分類法所應行注意的地方，就是此等各別的特質並非某種言語所特有的。例如說起曲折語來，開首便聯想到印度日耳曼語及哈密西密底語，但是用曲折來表示語法上的關係的，未必專爲此等語族的特質，而且此等語族的言語中間，也有混入其他的特質的。不獨曲折語如是，即其他言語，亦復如是。所以所謂某某言語屬於曲折語；或某某言語屬於附着語者，不過就言語構成之大體傾向而言的。

上述五種分類的中間，最初的三種（即孤立語附着語曲折語）爲希拉海爾

氏的分類，久為一般所引用的。希拉海爾氏的「言語形態三分類觀」與其言語發達的「三階段 (Tripartition) 說」有連帶關係，在言語學史上相當重要之意義的。希拉海爾氏不獨對於言語的形態，提倡三種分類，即在實際上他還以為這三種分類就是表示言語發達的三階段的。他主張；孤立語為表示言語發達之最初期之狀態者；孤立語稍少進步，而為附着語的狀態；而言語中高等而進化者為曲折語。希拉海爾氏此種以一己之語族自詡為高等的偏見，正與一時在人種學上佔有勢力之主張以亞利安民族為世界民族中最優者的僻說，同樣地迎合亞利安民族自誇心理，比較的得着多少人之信仰的。然而希拉海爾氏此說，固未足據為定評，因弱點正多着。

我們並不是因自己的言語，為希拉海爾氏貶為初等而反唇相譏，事實上他的三階段說確是有牽強附會而不能自圓其說的地方。我們假使退一步承認言語發達的初期狀態為孤立語，其後漸次發達而至曲折語之狀態那個主張成立的。我

們就要問「我們中國語既擁有數千年的歷史，何以終於古時最初的孤立語狀態，而不循序演進而成最高等的曲折語呢？野蠻種族的言語，尚可諉為文化不進步之過，然而我們中華民族擁有四千餘年的文化，而所用的言語竟始終未嘗進步，究爲什麼緣由呢？」其次我們再要問，「言語既是由孤立語而進化爲曲折語的，何以曲折體最適當的代表者印度日耳曼語族的言語之中如英語之類，追遡其歷史，時代愈古，曲折語的特質愈顯著；時代愈下，語尾的變化等漸形減少，在若干點上竟與所謂孤立語之代表者我們中國語相仿呢？」

對於這幾個疑問，希拉海爾氏三階段說的信徒，一定要這樣地回答：「言語的發達，到人類創始歷史時爲止的。歷史一產生，文學就興起了。一經文學的紀錄，言語的發達即停止的。有史以後的言語的歷史，爲頹敗的；墮落的。中國語所以仍舊保有孤立語的狀態，不過繼續着有史以前牠的發達之初期狀態罷了。印度日耳曼語族則不然，牠們在歷史創始以前，早已發達到完全曲折語

的狀態。此語族中之古代言語如梵語希臘語比較地多含曲折語的性質，新時代的英語等的特徵所以漸形淡薄，因為年代愈降，其完善的曲折語的性質次第喪失了。

信奉三階段說的人們，大抵用上面的說明來答辯，不過這段話裏，對於孤立語何以是言語發達的初期狀態者？曲折語從言語上性質說來，何以爲優秀者？都未明確地與以解答。當然的，我們假使拿印度日耳曼語族的言語之最古形式（例如梵語與希臘語）爲標準，那麼看到言語的語法上的關係專靠語詞在文中的位置而定的中國語，要覺得不滿足了。可是在我們習觀語詞之形不變的言語的人們眼中看來，語詞之內的變化及語尾變化繁多的梵語及希臘語之類，反覺得繁瑣而無用的。而且也許竟要說：孤立語從所謂屈折語發達的，否則近代的英語之類何以去繁就簡呢？假使抱着言語之發達自歷史創始之時起停止進行的見解，而認定後世的言語爲極古時代的理想地完成之言語所退化者，那麼我

們似乎應當問所謂理想的完成之言語是以何為標準的？如標準不明，則此種見解可斷為尙古的偏見。要知道言語為社會之共有物，而且為時代精神之反映。時代推移，言語隨之而有變遷，這是當然的現象。因時代相異，國民之思想傾向多少有變遷，那麼表現他們思想的言語，自然也有若干變化了。準是而言，孤立語曲折語孰為優劣，甚難斷言的。就我們看來，此等言語構成上既屬相異，似無相提並論優劣之必要，因為牠們不過是使用此等言語的民族之性情與文化上相異之反映罷了。

## 第二節 言語之變遷與原始時代的言語

言語隨時代變遷，是不可否定的事實。人類文化；人類的生活，是時常移動着；變遷着的。那麼社會生活之反映的言語不絕地發生變化是當然的了。這種變化，自然，不是遍及全體的，所以某部分留存着；而某部分生變化的。這

是完全由於民族與國民的性情的。一民族一國民的言語，祇要不喪失其民族或國民的固有性情，頗能永遠保持其固有之特性的。中國的國民性在中國語裏反映出來；其他國家的國民性，或民族性，亦是這樣的。但是這樣的國民性與民族性，也隨了時代而生推移與變動的。那種居於國民性與民族性的核心之性情，固然不易生變動，但是隨着文化與社會的進展，各方面現出部分的進展的。所以我們可以概括地說：言語的變遷為文化進展的反映；精神生活的表現。

將世界的言語，追溯其原始時代的形態，再辨明其變遷之跡，雖是極有興味的事，不過實際上是困難而不能輕易着手的。本節擬將（一）原始時代的言語是怎樣一種言語？（二）關於言語之起源學者之間抱有怎樣的見解？（三）印度日耳曼語的祖語問題等，逐一論及，以示其大體之輪廓。

原始時代的言語是怎樣一種言語呢？這是在今日的言語學裏一個極難解決的問題。因為假使在文字方面呢？還可以在石器時代的遺跡上發見可以認為文

字雛形的繪畫及金石上所彫刻之形的，所以能够靠着此類的研究測知各民族之原始時代的狀態的，可是在言語一個部門裏，言語的性質因爲是一時的而且祇存在於出諸口入諸耳一剎那間，所以可以認爲具有當時言語風韻的材料沒有殘留至今的。雖說可以就在文字雛形的繪畫一類觀察，也許能够發現當時言語的痕跡，不過就這種方面觀察我們祇能看到言語所表現的思想及觀念，繪畫的象徵的記錄着，然而却無由看出那時代的言語的本身的。因爲言語學者所欲取爲言語之材料的，是那種繪畫的象徵的記號帶着音聲之性質的，或直接記錄言語本身的東西。然而繪畫的象徵的記號，假使帶着這樣的性質，那麼已經到了比較的文化進步的時代了。這樣講來，我們要追遡原始時代的言語，是何等困難而且不可能的事。因之學術上關於人類初期時代的言語之狀態，當然不能有確切的論斷，而且祇能就人類之所以用言語爲發表思想的方法，及人類之所以用音聲來表現思想的理論等，推論的發出種種之議論了。

關於言語之起源的一個問題，在學者之間，從來有種種的論爭的。茲舉其大要言之。在最古的希臘哲學的全盛期所盛行的學說，可稱爲神傳說。這種主張，是說明如言語那樣具有玄妙之力的，決非人類所能創造出來的。所以言語之創造者爲神，人類從神受傳言語，正與兒童從周圍的成人者學習言語而能自由地使用的情狀髣髴。其後這種神傳說漸失其效用，接踵地有所謂發明說出來了。此說的根本思考，是說明言語爲人類所發明的，不過對於發明言語的原動力之見解，又各各相異的。有人認爲人類結合意義音聲而用爲言語，是人類自然的精神活動力之表現；亦有人主張，考案言語出來的雖屬人類，而人類之所以能考案言語出來，是靠著神所賦與的能力的。第三種起源說，叫做寫聲說，這是主張人類的言語起源於模倣自然之聲而發達起來的。例如「卽足」而鳴者，呼之曰雀；「亞亞」而鳴者謂之鴉；用口吹噓，其聲「吹吹」，遂名此動作曰吹；以手擊物，其聲「丁打」，遂名此動作曰「打」；均爲人類所模倣之「

自然之聲」者。第四種起源說，叫做感聲說。人類受着喜怒哀樂的熱烈感情所戟刺而發自然之聲，最初用於言語中的，經過了幾次三番用同樣的感聲發同樣的感情，此聲就變成用來表示這樣的感情，同時而成言語之起源了。

上述諸說中，第一的神傳說，便是宗教熱極盛的時代，亦頗難博多數人的信仰的。第二的發明說，等到進化論產生，進化的理法爲一般所週知了，同時牠的效力也喪失了。第三的寫聲說；第四的感聲說，在說明一部分的言語之語源上，雖均有相當之根據的，不過要拿來說明言語全體之起源是不可能的。那麼我們怎樣能把言語的起源說明呢？我們似有一顧經驗說或發達說之價值。

在言語的原始狀態裏，體態及與體態同時並用的音聲和言語之間的分界，極形曖昧的吧？而且人類對於體態及與體態同時並用的音聲，積長期間的經驗，才促成言語之發達吧？馮德在其名著民族心理學言語之部第二卷裏，這樣地說：「人類的體態與言語，均屬起因於衝動者，用音聲之形來表示衝動時所發

表之感情的，即爲言語之先驅者。假使不僅爲單純的衝動運動，而且出於發語者欲將自己的主觀的觀念及情緒傳諸他人之意志時，這便成所謂言語了。

我們拿起因於衝動的體態及因衝動而發表的音聲來比較着看，前者呢，表出運動與體態的關係是密切的；後者的音聲呢，牠並非是表出運動的本身，而係表出運動之結果。體態具有喚起經驗的性質；音聲祇表示其強弱之程度的。因之當使用體態爲表示思想的方法時，音聲祇站於輔助的地位，而非直接表示經驗的。然而在實際上使用的時候，體態與其所表現的經驗，過於密接，過於直接，絲毫不能有所融通的。這種缺點就是造成人類主用音聲爲表示思想感情的原因。因爲音聲可以自由地使用。所謂「自由地使用」，就含有分化與發達之意義的。這樣地人類的言語發達了來的。

意義與某種音聲的聯想，最初由於各個人的經驗而產生的，其經驗又隨周圍的事情與習慣而相異，所以這種聯想裏，第一必須承認有個人的相異的。然

而人類因為漸次過渡的是社會的生活，而有運用音聲為傳達思想的方法之必要，所以這種個人的相異也漸次減少。多數人的一致的聯想，佔有勢力，漸漸地甲的音聲上結合甲的意義之聯想變成各個人所屬社會之共同的聯想了。這樣地，這種結合意義的音聲一般用為那個社會的言語了。然而同時在別個地方有別個社會生活的中心時，因為周圍的事情與境遇相異，那麼與前述的那個社會相異之社會意識，在這個社會裏發達出來了。在這個社會裏所形成之音聲與意義的聯想習慣，自然地有別種的樣式了。從這樣的一種情狀裏，人種的分派與言語的分派產生出來了。在渾沌時代，人類發達的初期裏，人種的特徵，顯著到怎樣一個地步雖不甚明瞭，然而也許可以說特異性並不十分顯著的吧？我們可以說言語有特殊的發達的時候，大致人種的相異也變成濃厚的了。當然，人種與言語未必是一致的。便是在同一人種裏，因文化發達的階段相異，其所用的言語之發達亦分遲速的。不僅如是，還有雖隸屬於同一人種而用屬於相異的系

統之言語的；亦有雖屬相異的人種而用同一系統之言語的。但是我們可以概括地說；在極古時代裏，人種分起派別時，言語亦同時分起派別的（注意：人種的分類與言語之分類，都是經後世學者依其異同而人爲的把牠們劃分的，切不可誤解這些都是原始時代的自然區分）。

歐羅巴的言語學者之間，對於印度日耳曼語族之諸分派認明有親屬關係，還是在十八世紀的末葉。其後這方面的研究漸次進步，而諸分派之親屬關係亦漸形確定了。到了這時候，言語學者中間漸有人着手追遡他們的共同祖語了。他們要追求分出諸分派的原始言語，是怎樣一個形式？此等諸分派既是形成印度日耳曼語的一語族，那麼，講起他們相互的關係來，是兄弟姊妹或叔姪之關係，要是推究其來源，相信一定能夠發見共同祖語的，假使從言語的比較上着手，一方面調查此等諸分語的共同成分的自古傳下的言語上遺物，闡明亞利安民族的文化，更進一步研究原始，亞利安民族尙未如今日那樣分散各地時的原

位地，同時印度日耳曼語族祖語的再造問題出現了。

祖語再造的問題，在十九世紀中葉，是希拉海爾等所熱心從事研究的。希拉海爾所認為問題的，就是研究在可以認為再造之基礎的各分派諸語的材料裏，有多少實實在在保存着古音和語形？他對地理的距離之遠近，認為無關大體的。可是對於再造的可能與不可能的根本問題上，實際比地理的距離之遠近一個問題還有幾倍重要的在眼前哩。希拉海爾氏等所認為最古的音聲與語形，所謂最古，究屬何時？其年代的基礎不明，亦是一大缺陷。關於這個問題，除了希拉海爾氏以外，尚有幾個學者，主張從各分派之言語比較的研究，檢出各種資料，而能再造祖語的。然而這種認為祖語而檢出之資料，實際上究竟是否所同一時代所使用的，亦極曖昧不明的。各分派的言語之發達，是各色各樣的，其比較所得的資料若無確實的證明牠們是屬於同一時代的，那麼這種檢出為資料的一語一語，牠們語的本身也許可以承認為印度日耳曼語的最古語形，但是

不能貿然斷定這幾語所屬言語的全體就是印度日耳曼語的祖語的。總之希拉海爾等所着手的祖語再造的研究，可以說缺乏歷史的考察的。

再從別方面來觀察這個問題，人類的言語，尤其是印度日耳曼語的初期的言語，假使有專用語根的時代，那麼對於「祖語改造」這個問題，可以避免極大困難的。假使比較與分解各分派言語之結果所得的語根，可以說就是原始時代的言語，問題就比較容易解決了。這個語根問題，因為過於涉及專門的研究，茲不詳述。惟亦有人主張，這種語根不過是一種學者研究時，所檢出的抽象的資料，究竟不能看作實際上所用的言語本身的。換言之，即語根時代在言語的歷史上並未有過的。

以上陳述者，不過是從來的言語學界裏對於印度日耳曼語族的祖語問題，所發表的一般議論，但是對於其他的語族問題，亦可作如是觀。因為研究印度日耳曼語族者，較為衆多，其所得結果，尙且如是，那麼對於其他至今尙未有

多大研究的語族諸言語要討論牠們的原始時代的祖語問題，豈是一件輕易的事呢？

### 第三節 國語與方言、文言與口語

現代的世界的言語，雖是分成幾多國語，但是從系統上看來，此等國語可以歸納到各種語族裏去，這是上面已經說過的了。所謂「同一語族」，就是說那幾種國語是從同一的祖語裏分出來。牠們從同一的祖語分出來的時間，並不限於同一時代，固然有幾種可以推定牠們是在同一時代分出來。因為時間或有所不同，所以各種言語雖說同隸於一語族，牠們對於祖語的關係，也有直接間接之分，而牠們相互間相異之程度，亦隨之而分深淺了。但是我們必須注意的，國語的區分，是以政治上之區劃為基礎，而不僅限於言語上之差異的。言語上之差異與國語的區分，固然一致的不在少數，然而也有普通認為各別的國語的

，假使我們單從言語上觀察，竟是完全可以看作同一之言語，而且實際上牠們相異的程度也許比別種國語裏甲方言與乙方言之間相異之點還少的（參閱本書第二章第一節）。還有一種與上述相反的，即在同一國家的版圖內，也有並用二種或二種以上相異的言語的，如比利時即其一例。比利時自一八三八年獨立以來，其北部近荷蘭的一帶地方都使用荷蘭語系法畧曼語的；南部近法蘭西地方都使用與法蘭西語同樣的言語的。此二派言語對立著，其分布地域與使用人數，殆相伯仲，國語問題由此而起。近代國家鑑於國語爲一國國民精神所寄，故所以均努力着想以一種國語來統一國民的精神，而減少國民間之糾紛。世界大戰，促進了北美合衆國之國語普及的企圖。因爲合衆國國民是由世界各處人民集合而成的，所以他們的言語當然是各別的。在普通的時候，大家還沒有注意到這點，可是等到世界大戰中出陣時，才發見不能使用英語的美國國民的數量甚鉅，因此一般人覺得此種狀態，假使一成不變，決不能謀合衆國國民之精

神的統一的，才有此種普及國語的運動的。從這幾點看來，國家與國語的關係是何等密切的！

國語，從原則上說起來，是隸屬於同一國家之大多數國民所用之言語。假使在同一國家內，國民有使用兩種相異的言語時，兩者使用的人數，分布的地域，苟屬相等，那麼可以說，這個國家有兩種國語；假使使用人數分布地域不相等，則佔有較大勢力者，公認他爲國語了。不過我們須要注意的，國語是以政治上之區劃爲基礎的，所以有時強大的國家併吞弱小國家以後，依照國家全體而言，弱小國家所用之言語，已喪失國語之資格，然而因民族的相異，與夫歷史習慣上的相異，不易爲多數者所壓倒，便是假借國家的權力來威脅，亦感困難的。如比利時因種種關係，一國而有使用兩種國語的現象，無怪生出種種糾紛問題起來了。歐羅巴諸國爲此種言語問題而感受痛苦者，所在皆有。戰前的俄羅斯，以極嚴厲的威令，下臨波蘭（Poland），命波蘭人舍棄波蘭語而用

俄羅斯語，結果徒勞無功。匈牙利的國語問題；巴爾幹半島 (Balkan Peninsula) 以及其他地方的國語問題，都是直到世界大戰後，才得解決的。這因為使用各別言語的民族，對於母語抱有熱愛與執着，而出於自尊的感情，豈易爲他國語所同化呢？

國語的區分，是與言語之語族的分類，其標準是相異的。語族的分類，可以不必顧慮土地人民之關係，祇須將世界的言語，依照其性質，辨別其類似與差異，而後分類的。國語的區分則不然，不問其國民間所用之言語在言語上的類似與差異，祇在國家那樣政治的關係之異同上求區分之標準的。所以如歐洲大陸內隣封接壤的國家，國語的區分未必與言語上相異一致的。

太古時代，交通不便受高山峻嶺或江河海洋之阻隔，與周圍之言語少接觸時，這種言語自然地孤立的發達的。不過偶有機會與異種文化言語接觸，其所受影響亦甚爲顯著的。例如英吉利語之發達，完全與歐羅巴大陸之言語相異的

。追遡英語的所屬關係，我們曉得他亦屬印度日耳曼語族的，而且與德語荷蘭語等有極親密之關係的。牠爲什麼顯然與牠們異趨呢？第一，因爲英吉利是島國；其他的理由呢，就是說，英吉利人是混合而成的，所以言語也是混合而成的了。英吉利地方最初的住民，誰都知道是凱爾忒人。在那個凱爾忒時代裏，羅馬人侵入來了，數世紀之間，羅馬人支配着英吉利。在那個時期裏，羅馬人輸入的拉丁語究佔有多大勢力，確是成一問題的。據某學者之說：當時鄉僻之地，使用的是凱爾忒語，而都市則用拉丁語的。西紀元四四九年日耳曼種族，從北方的斯干的那維亞那裏侵入來了。這個種族所遺存的言語，即今日學者所稱爲盎格魯撒遜語者，亦可以說就是今日的英語之直系之祖先。在這種盎格魯撒遜的言語裏，也可以看得出混成的成分的。往後英語再因了種種關係，再採取法蘭西語希臘語拉丁語等，而漸次發達到今日英語的狀態。

文化發達，交通進步，島國之言語與大陸之言語，所受別一民族的影響的

程度，幾無軒輊之可言。因為交通便利了，雖有崇山峻嶺江河海洋，亦不難安然往來，彼我精神的交涉日益頻繁，雖欲保持閉關自守的舊狀是不可能的。從這一點看來，時代愈進步，同時佔有政治的文化的勢力之國家國民之言語，似可壓倒他國語了。不過從別一方面看來，在文化進步時代，國家的國民的自覺心充分地發達，決不易為佔有優勢的國語所同化的。就目前而論，英語法語握有世界的勢力了。然而其勢力無論若何膨脹，近世國家的國語裏，僅在單語上受其影響罷了。這種情形是與昔時不同的。從前在國家的意識尚未發達的時代，互相接觸的言語團體間言語的交涉極多的。所以在言語的比較研究法上面，遇到比較二種或二種以上的國語時，便是發現此等國語間有顯著的類似的現象，假使沒有辨明其類似的性質；或偶然的類似；是出於貸借的關係；抑係有系統的關係時，便難於決定他們是否有血族的關係。關於辨別此種情形時，大致認定一種原則的。就是國語與國語之間，甲國語決不採用他國語之形態的構成

的，而且也不採用他國語之語尾變化語詞構成法及文章法的，不過借用他國語之語彙及慣用語罷了。依據了這種原則，才可以判別二國語間的類似是為否爲借貸的關係，抑係系統的關係。此外亦有二種言語團體互相接觸之後，屬於甲言語團體的，竟完全含棄本來的言語而用乙的言語的。如侵入諾爾曼狄 (Norman) 的斯干狄那維亞人，在諾爾曼狄完全用法語，其後再轉入英吉利時又完全同化於英語了。這種現象大率因甲的言語團體的使用者離却本土而混入乙的言語團體的國家裏才發生的。在我國，此種情形亦可以舉得出例的。如堯舜時之苗；周代之蠻狄；秦漢之匈奴；晉之五胡；唐之突厥；以至宋之契丹蒙古；自明迄民國之滿州等異種族，有侵入中國者，有入主中國者，其結果大都與斯干狄那維亞人同。清代欲假借政治力量，維持其原有言語之苦心，可於太宗天聰八年四月之上諭及順治十一年六月所頒之上諭中窺見一斑：

(一) 太宗天聰八年四月之上諭

「諫曰，朕聞國家承天創業，未有棄其國語反習他國之語者。棄國語而效他國，其國未有長久者也。蒙古諸貝子，棄蒙古之語，名號俱學喇嘛，卒致國運衰微。今我國官名，俱因漢文，從其舊號。夫知其善而不能從；知其非而不能省，俱未爲得也。朕雖未成大業，亦不聽命他國，凡我國官民及城邑名俱易以滿語（中略）嗣後俱照我國新定者稱之。若不遵我國所定之名，仍稱漢字舊名者，是不奉國法，恣行悖亂者也。查出決不輕恕。」

（二）順治十一年六月之上諭

「丁卯諭宗人府曰。朕思習漢書；入漢俗，漸忘我滿州舊制。前宗人府禮部請設立宗學，令宗室子弟讀書其內，因諭令設立宗學，教習滿書，其願習漢書者，各聽其便。今思既習滿書，即可將番譯各漢書觀玩，其宗室子弟，永停止其習漢書，仍習滿書。再衙門傳示。」

由上錄二件上諭看來，可見清室極力注意保存滿語滿文之發達，而行此種

國語政策，然終於失敗者。除與上述斯干狄那維亞具有同樣的情形外，尚有（一）滿漢文化程度懸殊；（二）兩者人口數相差過鉅；（三）漢人類化力強，能吸收外族而融合之種種原因哩。

國語情狀，已如上述，茲再述國語與方言之區別。上面已經說過國語的區分，純然以政治的關係為標準的，而方言的區劃是完全以言語之差異為主要標準的。所以從言語上的相異看來，甲國語與乙國語相異的程度也許不如A方言與B方言相異之甚的。

在同一領土內，小社會區分不一，各社會風土不同。同一國語，各社會用之，便各帶有特異之色彩。此種帶有特異色彩之地方語即通常所謂方言的。所謂各地方語之特異之色彩，必先經過兩種以上的地方語比較相對才能發見的。所以我們可以說，方言為相對之詞的。例如閩粵語相對為方言。廣言之，滿蒙藏語對中國語為方言，狹言之，嘉潮廣州語相對亦為方言的。

一國之內，方言過於紛雜，則國民間精神意志難謀溝通，所以各國有人爲的制定標準語之舉，而謀國語之統一的。「人爲的制定」一語的意義，並不是指人工的或空想的產物。制定標準語的基礎必須築在實在的言語之上的。如法蘭西與英吉利的標準語以首都巴黎倫敦之方言爲基礎的，便是瑞威的標準語蘭瑟馬爾 (Landsmaal) 大部分雖爲十九世紀語學者亞遜 (Ovan Aasen) 所努力制定的，可是牠也是以西南方言爲基礎的。就我國而言，主張選爲標準語者，有北京與湖北語之別。主張以湖北方言爲標準者，則謂「金元以來，朔虜侵入。中原之音，移於江漢」。而主張以京語爲標準者，則爲「北京既是首都。照東西各國以首都音爲標準語之例，自然應以京音爲標準」。惟近日首都南遷，而湖北音，黎錦熙氏亦謂爲「南方官話之一種」，則湖北方言在原則上似有取爲標準語之資格了。

言語裏頭的文言與口語之關係，實際是表出言語之史的變遷的，文言，狹

言之，爲文字所書寫之言語；廣言之，牠還包含日常談話裏不用的言語，一種有定型的言語。在未開化的土人之間所傳誦之故事歌謠的言語裏，有與日常談話時所用者大相迥異之語的。此種特殊之語，雖不用文字記錄的，然而亦可目爲文言的。而且實際上便是用文字書寫下來，祇要完全依照着普通談話的形式，亦應看作口語的。所以不能因是否用文字書寫而來區別文言與口語的。所以要明白，口語與文言的差別，並不由於文字的使用及印刷術之實行的結果，便是不用文字的土人之間，亦可以看到他們也有着與通常談話之言語相異的古詩之言語的。

我們假使將上述之特殊者除外看，一般的從歷史上來觀察文語與口語之關係呢？可以說文語是在過去時代的言語上發達的。元來，在初有文字記錄言語的時代裏，並無文言與口語之別的。但是言語一經文字書寫出來，經過三番四次複寫，便生定型化的傾向了。這樣一來，口頭的言語雖生變化，而此種變化

並不延及到書寫物上去，因此就生出言文乖離之現象了。甚至言文乖離極甚者，其定型雖亦迭次修正變更，總是較為遲緩而追不及口語的。然而此種文語的修正與更改，多少受着各時代口語的勢力的影響的。所以我們可以說文語的發達，是建築基礎於各時代的口語上的。

### 參考書

- (一) O. Jespersen——*Language: its Nature, Development & Origin.*
- (二) H. E. Palmer——*Scientific Study and Teaching of Language.*
- (三) I. Bloomfield——*An Introduction to the Study of Language.*
- (四) H. Sweet——*History of Language.*
- (五) W. D. Whitney——*Life and Growth of Language.*
- (六) Max Müller——*The Science of Language.*

- (七) 神保格  
{言語學概論}
- (八) 蘇秀爾著  
小林英夫譯  
{言語學原論}
- (九) 高橋龍雄  
{應用言語學}
- (十) 金子健二  
{言語哲學與言語共和國}
- (十一) 胡以魯  
{國語學草創}
- (十二) 黎錦熙  
{國語學講義}

版出局書界世

# 書叢學科化文

商	地	生	自	法	政	哲	教	言	西	中
業	理	理	然	律	治	學	育	語	洋	國
學	學	學	科	學	學	通	學	學	文	文
通	通	通	學	通	通	論	通	通	學	學
論	論	論	通	論	論	論	論	論	通	通

羅宗善著	王益崖著	薛德楨著	王剛森著	朱采真著	朱采真著	張東蓀著	朱兆萃著	王古魯著	方璧著	劉麟生著
一冊										
元	元	元	元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元	元	一元五角	一元五角	元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社會學通論 經濟學通論 心理學通論  
 史學通論 科學通論 藝術通論  
 在著作中 陸續出版

中華民國十九年八月出版

言語學通論（全二冊）

（每冊定價銀一元五角）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不 准 翻 印

著 者 王 古 魯  
出 版 者 世 界 書 局  
印 刷 者 世 界 書 局

發 行 所 上 海 各 埠 世 界 書 局

